

教會生活(江守道)

目錄：

- | | |
|----------------|------------------|
| 10 第一部 聖徒的合一 | 11 第一篇 在神格裏的合一 |
| 12 第二篇 聖靈裏的合一 | 13 第三篇 聖徒合一的實行 |
| 14 第四篇 聖徒合一的祝福 | 20 第二部 弟兄相愛 |
| 21 第一篇 神是愛 | 22 第二篇 神獨一的命令 |
| 23 第三篇 愛神 | 24 第四篇 弟兄相愛 |
| 30 第三部 我們的見證 | 31 第一篇 我是誰？ |
| 32 為甚麼我們這樣聚會？ | 33 第三篇 我們的見證是甚麼？ |

11 第一篇 在神格裡的合一

「耶穌說了這話，就舉目望天，說：父啊，時候到了，願你榮耀你的兒子，使兒子也榮耀你；正如你曾賜給祂權柄，管理凡有血氣的，叫祂將永生賜給你所賜給祂的人。認識你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我在地上已經榮耀你，你所託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父阿，現在求你使我同你享榮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榮耀。你從世上賜給我的人，我已將你的名顯明與他們；他們本是你的，你將他們賜給我，他們也遵守了你的道。如今他們知道，凡你所賜給我的，都是從你那裡來的；因為你所賜給我的道，我已經賜給他們；他們也領受了，又確實知道，我是從你出來的，並且信你差了我來。我為他們祈求，不為世人祈求，卻為你所賜給我的人祈求，因他們本是你的。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並且我因他們得了榮耀。從今以後，我不在世上，他們卻在世上；我往你那裡去。聖父阿，求你因你所賜給我名保守他們，叫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一樣。我與他們同在的時候，因你所賜給我的名，保守了他們，我也護衛了他們；其中除了那滅亡之子，沒有一個滅亡的；好叫經上的話得應驗。現在我往你那裡去；我還在世上說這話，是叫他們心裡充滿我的喜樂。我已將你的道賜給他們；世界又恨他們，因為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我不求你叫他們離開世界，只求你保守他們脫離那惡者。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求你用真理使他們成聖；你的道就是真理。你怎樣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樣差他們到世上。我為他們的緣故，自己分別為聖，叫他們也因真理成聖。我不但為這些人祈求，也為那些因他們的話信我的人祈求，使他們都合而為一；正如你父在我裡面，我在你裡面，使他們也在我們裡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來。你所賜給我的榮耀，我已賜給他們，使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合而為一。我在他們裡面，你在我裡面，使他們完完全全的合而為一，叫世人知道你差了我來，也知道你愛他們如同愛我一樣。父阿，我在那

裡，願你所賜給我的人也同我在那裡，叫他們看見你所賜給我的榮耀；因為創立世界以前，你已經愛我了。公義的父啊，世人未曾認識你，我卻認識你；這些人也知道你差了我來。我已將你的名指示他們，還要指示他們，使你所愛我的愛在他們裡面，我也在他們裡面。」(約十七 1-26)

禱告：我們的主，我們已經讀了你的話。現在我們求你的聖靈，把你的話傳達到我們的心中，叫你的話在我們裡面成為靈、成為生命，使你能得著榮耀。聽我們的禱告，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愛的榜樣及臨別贈言

這一次我們願以約翰福音第十七章為根據，一同在主面前來追求「聖徒的合一」。

在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祂與門徒聚集在一個小樓上吃最後一次逾越節的筵席。因為我們的主既愛那些屬於祂的人，就愛他們到底，所以在那時候，祂就起來把衣服脫掉，用毛巾束了自己的腰，然後把水倒在盆子裡面，祂就替祂的門徒洗腳。洗完以後，祂就告訴他們，祂這樣作究竟是甚麼意義，乃是要祂的門徒彼此相愛。

那一天晚上，祂對門徒說了許多臨別的話語。祂一面告訴他們說：祂要回到父那裡去，但是祂並沒有離棄他們，因為祂要差遣聖靈來作他們的保惠師。祂並且把自己的名賜給祂的門徒，他們只要奉祂的名禱告，父就要應允。雖然他們在世界上要受許多的逼迫，因為他們不屬於世界，像我們的主不屬世界一樣，但是主告訴他們說：祂已經勝了世界。主也說到祂是葡萄樹，門徒是祂的枝子，祂與祂的門徒乃是合而為一的。不是門徒揀選祂而是祂揀選了祂的門徒，並且分派他們去多結果子，叫神能得著榮耀。

大祭司的禱告

祂與他們談了許許多多的話，然後我們的主舉目望天有一個禱告。那個禱告可以說是我們主耶穌在地上的最後一個禱告；如果我們不把祂在十字架上的禱告包括在內的話。祂在那裡向父獻上祂的禱告，乃是為著與祂在一起的門徒們禱告；不但為著十一個門徒，也為著所有因著祂門徒的話而信祂的人禱告。換句話說：祂在那裡是為教會禱告，是為著歷世歷代所有信祂的人禱告。祂是在父的面前傾吐祂內心深處的願望：祂願意祂的門徒及所有信祂的人都能合而為一。

我們說這是我們的主「大祭司的禱告」，祂將所有信祂的人都放在祂的心上，放在祂的肩膀上，把我們全都帶到父神的面前。祂求父叫所有屬於祂的人都能合而為一，就像祂與父合而為一一樣。在這一個所謂大祭司的禱告裡面，那個中心的負擔，就是盼望我們合而為一，好像祂與父合而為一一樣。在那個禱告裡面，祂向神傾心吐意，因為祂覺得這件事情無論是對神、對祂自己、對我們來說都是最重要的。正因為這是一件非常重要且榮耀的事情，所以祂知道這是仇敵最恨惡，也最要攻擊的一件事。為此之故，祂在神的面前特別獻上這樣的禱告。

就在那個晚上，當我們的主告訴門徒說祂要像牧人一樣被擊打，祂的羊都要四散時，西門彼得說：「我不會離開你，我願意與你一同死。」那時我們的主就告訴他說：西門！撒但想要把你放在一個篩子裡頭，將你篩掉，但是我已經為你禱告，當你恢復以後，要堅固你的弟兄(路二十二 31-33)。因為彼得雖然愛主，但他還在肉體裡面，是憑著他的肉體來愛我們的主，所以在這裡就有漏洞，讓撒但有機會可以攻擊他。

但是感謝讚美神！我們的主預先知道這樣的事要發生，所以祂就事先為彼得禱告。因著主的禱告，彼

得雖然受仇敵的攻擊；他好像在篩子裡頭被篩了一下，但是篩掉的卻都是糠米比，留下的乃是那個美好的麥子。同樣的原則，我們的主也知道「合一」，這件事乃是神心裡頭最寶貝，且是最能榮耀神的一件事情，卻也是撒但所最要攻擊的一件事，主更知道在祂兒女裡面，因為我們還有這敗壞的肉體存在，所以祂也看見祂的教會要怎樣多次的被篩。但是感謝讚美主！祂已經為我們禱告了；因著祂的禱告，仇敵所篩去的都是糠米比；那是應當被除去的，而留下的乃是真實且能榮耀神的東西。

我們的主為著祂的教會禱告，這個禱告不但是表示祂的心願，也表示祂的信心，我們的主對祂所禱告的事情有把握。你記得在約翰福音第十一章裡面，當主耶穌到拉撒路的墳墓前面，祂吩咐人把石頭挪開，然後祂就舉目望天說：「父阿！我知道你一直聽我的禱告，我這樣的禱告是為著那在旁邊的人，要叫你得著榮耀。」

然後祂就說：「拉撒路出來！」拉撒路就從墳墓裡頭出來了。弟兄姊妹！我們主的禱告是父一直答應的。所以在約翰福音第十七章裡的那一個禱告，雖然在我們的觀念裡恐怕會覺得：我們的主在兩千年前，為著教會的禱告，到現在還沒有得著父的答應。但是我們不要看環境，要看我們的主，祂的禱告，父是必定答應的；祂有信心，知道父已經聽了這個禱告。

信徒當有主的心志

所以今天我們也得站在主這一邊，要相信主為著教會合一的禱告神已經聽了，並且我們也會蒙神的恩典，能在這一個答應的裡面有分。主這個禱告是為著所有屬於祂的人，沒有一個屬於祂的人是例外的，因為我們都知道教會是基督的身體，我們所有信祂的人都是這身體裡面的肢體。你能不能想像主的身體是殘缺不全的呢？我們能相信說：在主身體裡頭的所有肢體都是配搭得合適的。所以我們應當站在主的信心裡，不要受外面環境的影響。

因此第一點我請求弟兄姊妹，你要忘記你眼睛所看見的、你要忘記你耳朵所聽見的、你要忘記你自己那些分裂的經歷。你應該集中所有的注意力在主的身上，你要集中你自己的心思在主的禱告上，你也要集中心志相信主的禱告父已經聽了，然後你要注意自己怎樣纔能成為祂禱告得答應裡頭的一分子。

從源頭一三而一的神看起

講到「聖徒的合一」，我們必須從源頭開始，今天的難處就是人們離開源頭來談聖徒的合一。當題到聖徒合一的時候，我們立刻就想到：你與我怎樣合一，我與你怎樣合一，你們與我們怎樣的合一，我們與他們怎樣的合一，因此就用種種的方法想要把我們「合一」起來。但是我們知道，這兩千年以來，人們不知道嘗試了多少次，全都失敗了，因為聖徒談到合一的時候，沒有從源頭開始。

所以今天早晨我們要回到源頭去，現在我們要講到神格的合一。主說：保守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一樣。所以你在這裡看見，主所要的那個合一，乃是像父與子在神格裡的合一。凡是不像神格裡的合一，都不是真的合一。我盼望這一句話能深深的種在弟兄姊妹的心中。主說：「保守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一樣。」因此，真正的合一，真正聖徒的合一，乃是像神格裡的合一那樣。所以我們要來看神格裡的合一。請弟兄姊妹要記得，這不是光在這裡講一點道理，這是個我們必須要看見的真理。

我們知道神是三而一的神，雖然有三，卻是一；雖然是一，卻又是三。這是一個奧秘，沒有人能解說。雖然在教會裡面人用各種各樣的方法，來解說這神格的奧秘，但是我們知道無論怎樣解說：還是說不清楚的。這是一個奧秘，神所啟示我們的一分，我們只能憑著信心來接受。

神只有一位：「以色列阿！你要聽！耶和華你的神是獨一的神。」（申六 4 另譯）所以我們知道神是獨一的，只有一位神。出埃及記第二十章第三節，十條誡命裡面說：「除了神以外，你不能有別的神。」哥林多前書第八章，第四節到第六節也詳盡的說到我們只有一位神。

雖然在世界上，人說有許多的神，但是我們知道只有一位神；這位神就是眾人的父，我們也是歸於祂的。提摩太前書第二章第五節第六節也告訴我們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間只有一位中保，就是那降世為人的耶穌基督；祂捨自己作萬人的贖價。

所以弟兄姊妹！當我們讀聖經的時候，就知道神把祂自己啟示給我們。我們今天所以知道關乎神的事情，都是因著祂啟示我們的，如果神不把祂自己向我們開啟，我們就根本、完全不認識祂。但是感謝神！祂把祂自己向我們開啟。在祂的啟示裡，祂告訴我們說：只有一位神，祂是我們的父，這個乃是我們的信仰。

但希奇的是，同樣在神的話語裡，也是神向我們啟示的，卻給我們看見說：雖然祂是一位神，但在這一位的裡面卻有三位；而這並不是相反的，乃是相符合的。我們打開創世記第一章就清楚了。那裡告訴我們說：「起初神創造天地。」而這個神字在希伯來文裡頭是「以羅欣」（Elohim），意思就是說：祂是那位最高者。但這個名詞非常特別的是個複數，所以在祂的名字裡頭就告訴我們說：祂雖然是一位至高者，但在祂裡面卻是複數的。我們來看創世記一章頭三節聖經：「起初神創造天地……；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神說：要有光，就有了光。」

「神說」是神的話，就是約翰福音第一章太初有道（「道」原文就是「話」）的這個話。所以，從這裡你已經看見有神、有靈、有話，而這三位乃是合一的。

到了第一章二十六節：當神要造人的時候，祂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來造人。」祂是說：「讓我們……。」那大家都知道，說到「我們」的時候，一定不只是一位了。等到人犯了罪以後，在創世記第三章二十二節，神說：「那人已經與我們相似，能知道善惡。」在這裡又給我們看見，在神格的裡面不只是一位。

詩篇一百一十篇第一節：「耶和華對我主說：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叫你的眾仇敵都作你的腳凳。」（原文）這裡又證明神不只是一位。以賽亞第六章第八節，以賽亞聽見神在那裡說：「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這又給我們看見，乃是一位複數的神。到了新約也是一樣。「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約一 1）這個話、這個道是與神同在。「同在」就表明說有兩位在那裡，但接著又說：祂就是神。雖然有兩位，但就是一位。

馬太福音第三章記載我們的主耶穌在約但河受洗的事。當祂從水裡上來，正在禱告的時候，忽然天開了，從天上有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而聖靈就像鴿子一樣降在主的身上，並且住在祂的裡面。你看，我們的主在地上、父在天上發聲、聖靈又下來，降在主的身上。約翰福音第十章第三十節，主告訴我們說：「我與父原為一。」

到了第十四章第九節，主說：認識祂就是認識父，因為祂在父裡面、父在祂裡面。約翰福音第十四章第十六至十七節，主題到聖靈，祂說：「我要求父，父就差遣另外一位保惠師來，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就是真理的聖靈……祂常與你們同在，也要住在你們裡面。」那我們都知道誰是一直與我們在一起的呢？就是我們的主自己，但是當祂說到聖靈的時候，卻說：祂一直與你們在一起，祂也要住在你們裡

面。

所以證明祂與聖靈又是合而為一的，馬太福音第二十八章十九節，我們的主吩咐門徒到萬國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所以你看見說：父、子、靈乃是三位，但又是合一的。哥林多後書第十三章十四節，保羅在那裡為哥林多的人祝福，說：「願主耶穌基督的恩典、神的慈愛、聖靈的交通，常與你們眾人同在。」（另譯）

「但願從那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神，和祂寶座前的七靈，並那誠實作見證的、從死裡首先復活，為世上君王元首的耶穌基督……。」（啟一 4-5）在這裡又給我們看見是三位。還有那一些活物和鄺鳴口伯，他們在寶座面前讚美時，是說：「聖哉！聖哉！聖哉！永在全能的神！」一位全能的神卻有三個聖哉，表明說乃是三而一的神。

所以弟兄姊妹！在神的話語裡面，神已經把祂自己所能啟示的啟示了我們；祂給我們看見說：祂是一位神，同時在祂的神格裡面卻有三位，而這三位乃是完全合一的，所以還是一位。這是聖經所給我們啟示的，而我們對此是無從解說的。

啟示出來的必須遵守

申命記第二十九章二十九節告訴我們：隱密的事是屬於神的，啟示出來的事是屬於我們的，叫我們能遵守。所以，神格裡面還有許多的奧秘是我們不能捉摸的，但是已經啟示出來的我們要遵守。雖然三而一這個名詞在聖經裡面沒有，但是神是三而一、一而三的，這個事實卻在全部的聖經裡你都能看見；而且因著三而一的神給我們的啟示，讓我們能相信並接受祂。

在神格裡面合一的意義

那麼，我們現在要來看這一個神格裡面的合一究竟是怎麼一回事。我們知道三而一的神在神格裡是合一的，這是一個事實也是永遠的真理，但是現在我們要來看這個神格裡面的合一究竟是怎麼樣的一種合一。因為我們如果能明白這一點，我們纔能知道聖徒的合一是怎麼一回事。

一、是裡面的合一

在神格裡的合一，完全是裡面的合一。我們在英文裡頭要造一個字叫「Inness」一裡面，神格裡的合一完全是裡面的合一。在約翰福音第十七章第二十一節主怎麼說呢：「使他們都合而為一，正如你父在我裡面，我在你裡面，使他們也在我們裡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來。」在這裡，主說：「你父在我裡面，我在你裡面。」這個合一是裡面的合一，不是在外面我們大家來商量、商量，我們彼此來妥協一下，然後大家都說「好」，我們就合一了。這一種外面的合一是很容易破壞的，不是真的合一。

所以神格的合一，乃是裡面的合一。我們知道「在裡面」這件事，是世界上所沒有的。如果兩個人能親密到一個地步，非常的近，我們只能說他們並肩而立，我們不能說他在我裡面，我在他裡面。這個觀念是地上沒有的觀念，世界上不懂這是怎麼一回事。但是感謝讚美神！我們的神是靈，所以你就看見說：祂的合一完全是在裡面的合一。「你們當信我，我在父裡面、父在我裡面。」（約十四 11）你在這裡看見，約翰福音第十四章十一節和約翰福音第十七章二十一節的秩序有一點不同。

「我在父裡面、父在我裡面。」（約十四 11）

「你父在我裡面、我在你裡面。」（約十七 21）

因此你就知道，這兩個「在裡面」都是主動的，父在子裡面，子也要在父裡面，一點沒有勉強，祂們

兩位都是主動的「在裡面」。在子裡面你看見父，在父裡面你看見子，祂們都是在靈裡面完全的合一。所以這個合一是不能打破的，這一個是神格裡面的合一。

二、是性質的合一

神格的合一乃是性質的合一，他們在性質上是完全相同的。

「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約十七 10)換一句話說：父與子在性質上是完全相同的。歌羅西書第一章第十九節告訴我們說：神樂意把祂一切的豐富，都藏在祂兒子裡面。同卷書中又說：凡父所是的也都藏在祂兒子裡面；因為神的奧秘就是基督，一切的和智慧知識都在祂裡面；神的豐富有形有體的都居住在基督的裡面(西二 2-3、9)。你就看見，父與子在性質上面是完全相同的，並不是父多一點子少一點，父與子完完全全是相同的、是相等的。

所以有一句話說：在永世裡面、在神格裡面，父與子與聖靈是完全平等的；沒有上下、沒有前後也沒有高低。正因為在神格裡祂們的性質是完全相同的，所以祂們是完全相等的。我想這一個是非常重要的觀念。還有一句話：在神格裡面，性質是一個，但功用卻是三個。這是神格裡合一的第二個特性。今天我們的合一，也要根據這樣的合一。

三、是生命交通裡的合一

神格裡的合一，乃是生命交通裡的合一。我們的神是靈也是生命，神是生命的源頭。

「在你那裡，有生命的源頭。」(詩三十六 9)而我們的主也是復活、是生命；聖靈又是生命的靈。所以我們看見，在神格裡面祂們的合一乃是生命交通的合一。

甚麼叫作「交通」呢？「交通」這個辭在希臘文裡的意思乃是「同等分享」，其性質乃是完全相同，並且是完全平等的。而這樣的彼此交往，就是神格裡的交通；所以這個交通是完全合一的交通。

四、是旨意的合一

在神格裡的合一，也是旨意的合一。祂們在旨意裡面是完全合而為一的；父的旨意就是子的旨意，也就是聖靈的旨意。祂們中間沒有異意，祂們是完完全全的同心合意。

甚麼是「父的旨意」呢？以弗所書告訴我們說：神在永世裡，在祂裡面所定規的旨意乃是要叫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在祂兒子的裡頭都合而為一；祂要叫祂的兒子作萬有之首，並且祂要給祂的兒子一個配偶，與祂一同享受也一同負責。這就是父的旨意。

你讀聖經的時候，會發現聖經裡有一個旨意是單數的。我們今天說到神旨意的時候，好像有各種各樣的旨意，但在聖經裡有一個最高、統治一切的「神那永遠的旨意」，這個旨意是單數的，就是神要祂的兒子在萬有之上居首位；要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祂兒子裡面同歸於一。並且神因為愛祂兒子的緣故，祂要給祂兒子一個新婦。這就是神永遠的旨意。神有了這個旨意，子就阿們，而且願意來成全父的旨意；聖靈也阿們，並願意來工作、來完成神這個旨意。所以你就看見說：在神的旨意裡面，三一神在神格裡的合一是完全的。

五、是工作上的合一

神格裡的合一，是工作上的合一。既然神有了旨意，為著要達成這個旨意，神就開始起來工作。而在工作，你就看見開始有秩序了。本來在永世裡、在神格裡是絕對平等的，沒有前後、沒有上下、沒有高低，父、子、靈是完全平等的，祂們所有的都是一樣的。但是為著成全神旨意的緣故，我們看見，

神格裡的第二位就自動的願意降卑祂自己成為兒子，甘心接受第一位作祂的父、作祂的頭；所以在約翰福音裡面說：「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約五 17）我們的主一生一直給我們看見，祂是父所差遣的。我們知道被差遣的是低於那差遣祂的（約六 29、38，十三 16）。

所以聖經告訴我們：雖然祂與父是同等的，但祂傾倒祂的自己，祂願意自己降卑；取了奴僕的形像，穿上了人的樣子，並且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二 6-8）。我們的主一生在這世界上，祂怎麼說呢？祂說：燔祭和贖罪祭是你不喜悅的，你為我預備了一個身體，看哪！我來了，為要遵行你的旨意（來十 5-7），祂一直站在卑微的地位上。因此，哥林多前書第十一章三節：「……神是基督的頭。」這乃是指著工作上的合一說的。在工作上的合一是有序序的；在不同的工作領域中，共同為著那個旨意，在合一裡工作。

而聖靈也是一樣。聖靈被差到地上來，被父與子差到地上來，祂從不照著自己的意思說話，祂乃是把祂所聽見的傳給我們；祂來乃是要榮耀主耶穌，祂從不題到祂自己。在工作上各有不同，但祂們是分工合作的。祂們沒有在那裡爭誰高誰低，祂們從來沒有感到甚麼不平等。祂們甘心樂意的照著這樣屬靈的秩序來同工、合力來完成神的心意。這一個是神格裡面的合一。

結論

弟兄姊妹！我不過是舉出幾點而已，你把這些重點歸納起來，就能看見神格裡的合一是怎麼樣的一種合一。所以最後，我們的結論是：

是真理也是我們的信仰

第一、神格的合一是真理，這也是我們的信仰。雖然因著祂啟示了一些給我們，所以我們能知道一點，但是我們所不知道的，不曉得還有多少！然而感謝神！祂所啟示的是真理，這個成了我們的信心。

是我們的憑藉和根據

第二、神格裡合一的原則乃是我們的憑藉、我們的根據。如果要達到聖徒的合一，我們必須要根據這個神格合一的原則。

是神的榮耀

第三、神格的合一是榮耀的，這就是神的榮耀。這也成了我們的敬拜。所以你看，一直在神面前的那四個活物，他們晝夜不斷的在那裡敬拜，他們說：「聖哉！聖哉！聖哉！全能的耶和華！」他們看見了神格的榮耀，因此他們不斷的敬拜。

巴不得我們也能看見神的榮耀！神的榮耀乃是顯在祂的合一裡面，這實在是太榮耀了，我們不能不俯伏來敬拜！

禱告：我們的神！你是榮耀的奧秘，我們永遠不能測透。但是我們感謝讚美你！因著你愛我們的緣故，你把你自已稍微啟示了一點給我們，你知道我們能領受多少。但是我們的主，我們求你，凡是你所啟示的，讓我們都能接受，叫我們不至於失去你的真理；不至於不懂你的原則，也真能看見你的榮耀！所以主，我們求你遮蓋這些殘缺、軟弱的话语，你自己的聖靈起來向我們啟示，讓我們心的深處能看見你神格合一的榮耀，叫我們被引吸往你而去！垂聽我們的禱告，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江守道《聖徒的合一》

12 第二篇 聖靈裡的合一

「我為他們祈求，不為世人祈求，卻為你所賜給我的人祈求，因他們本是你的。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並且我因他們得了榮耀。從今以後，我不在世上，他們卻在世上；我往你那裡去。聖父阿，求你因你所賜給我的名保守他們，叫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一樣。我與他們同在的時候，因你所賜給我的名，保守了他們，我也護衛了他們，其中除了那滅亡之子，沒有一個滅亡的，好叫經上的話得應驗。現在我往你那裡去，我還在世上說這話，是叫他們心裡充滿我的喜樂。我已將你的道賜給他們；世界又恨他們，因為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我不求你叫他們離開世界，只求你保守他們脫離那惡者。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求你用真理使他們成聖；你的道就是真理。你怎樣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樣差他們到世上。我為他們的緣故，自己分別為聖，叫他們也因真理成聖。我不但為這些人祈求，也為那些因他們的話信我的人祈求，使他們都合而為一；正如你父在我裡面，我在你裡面，使他們也在我們裡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來。你所賜給我的榮耀，我已賜給他們，使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合而為一。我在他們裡面，你在我裡面，使他們完完全全的合而為一，叫世人知道你差了我來，也知道你愛他們如同愛我一樣。」(約十七 9-23)

禱告：主阿！你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所以我們仰望你藉著你自己的靈，把你這生命和靈的道，種在我們每一個人的裡面，也叫我們能遵守你的話。開啟我們的心竅，賜給我們鑑別的靈，好叫我們能跟隨你。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合一是我們的禱告和願望

我們這一次一同在主的面前來看「聖徒的合一」。這是我們主耶穌在約翰福音第十七章裡面所禱告的一個中心的負擔。祂不但為著在祂身邊的十一個門徒禱告，祂也為那些因著祂門徒的話而信祂的人禱告。換句話說：主在這裡的禱告是為著全教會，也就是為著你、為著我、為著我們在這裡所有的弟兄姊妹。因此，但願主這個禱告實在摸著我們每一個人的心，這是祂的願望，也是祂的信心。巴不得這個禱告也成了我們的願望、我們的信心。

我們已經說過，如果我們要摸著聖徒的合一，就必須要從源頭來看。今天的難處就是：神的兒女想在源頭以外來解決聖徒合一的問題。存心雖然是好的，但那個結果卻往往適得其反。所以我們必須要回到源頭裡面去，找那個合一的原則。神格裡面的合一乃是那個源頭，聖徒的合一必須完全根據神格裡面的合一。只有這樣的合一纔是真正的合一，也就是我們的主所禱告的那個合一。在這以外，所有的合一都是代替品，都是虛假的、都是神所棄絕的，也是我們應當棄絕的。

現在我們願意一同來交通：怎樣根據神格的合一來達到聖徒的合一。

聖徒合一的必要

聖徒的合一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為甚麼那麼重要呢？

一、神需要團體的彰顯

我們的主要我們在凡事上像祂一樣。羅馬書第八章第二十九節告訴我們：神的心意是要把我們都模成

祂兒子的形像。凡是神所預定的，祂就揀選。祂揀選我們乃是要把我們都模成神兒子的形像；使祂的兒子在祂的眾弟兄中作長子。我們過去看這節聖經的時候，往往是把這節聖經加在我們個人的身上：我這一個被揀選的人，神要把我模成祂兒子的形像。

當然這個是準確的，但這卻是不完全的。因為神的心意要把我們模成祂兒子的形像，這乃是一個團體的。因為我們的主是那麼的榮耀、那麼的豐富、那麼的完全，實在不是少數幾個人就能把祂完全彰顯出來的，而是需要整個的身體來彰顯祂這個頭的豐滿。我們的主乃是我們的頭，所以神本性一切的豐富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祂的裡面。所有被祂揀選的人就成了祂的身子，而我們不過是祂身體裡面的一個肢體，沒有一個肢體能把元首的豐富完全顯明出來，所以聖經說：教會是基督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因此我們看見，被模成祂兒子的形像乃是整個教會的事情；我們是一齊，一同被模成神兒子的形像，叫這個身體和頭能夠完全的相像。

同時我們也看見，教會乃是基督的新婦。當神創造亞當以後，祂說：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預備一個配偶來幫助他。我們知道配偶，就是完全配合的。實在這個字的意思，就是完全像他一樣的；必須完全像他一樣的纔能幫助他。我們知道教會就是主的新婦，教會必須要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不光是一兩個或幾個基督徒要長大；讓基督成形在他們裡面，乃是需要所有神的兒女，也就是整個身體都能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

所以我們要記得：神的旨意是要我們像祂。這個像祂就是說在一切的性質上要與祂相像。神格裡頭的性質乃是合一的，所以祂要我們身體裡面的性質也是合一的。你不能想像這個頭裡面不合一，因為在神格裡面的合一是完全的，而身體怎麼可以不合一呢？如果頭的性質是合一的；父、子、靈是完全合一的，那麼在身體裡面所有神的兒女，也必須是合一的。這一個就是神要我們「像祂」。

二、為叫神得榮耀

聖徒的合一，乃是叫我們的神得著榮耀。主在約翰福音第十七章裡禱告的時候說：「我也因著他們得著榮耀。」請記得：罪惡的性質就是分裂，救恩的性質乃是合一。甚麼地方有罪，在那裡就有分裂。亞當、夏娃一犯罪，他們不但與神分裂了，並且在亞當與夏娃之間立刻也有了分裂。亞當吃分別善惡樹的果子乃是愛夏娃；他愛夏娃勝過愛神。但是一犯了罪以後，他就怪夏娃，把一切的責任都推到夏娃身上。立刻你就看見在亞當、夏娃之間有了分裂。而且甚麼地方有分裂，那裡就有羞辱。但是，甚麼地方有合一，那裡就有榮耀。

所以聖徒的合上是最榮耀神的一件事情，是主救恩的結果。在祂的救恩裡頭，祂把我們天然所有的分裂都在十字架上替我們除掉了，叫我們在祂的裡面能合而為一。這是榮耀的事實。

三、是父、子、靈合一的見證

為甚麼聖徒的合一是那麼重要呢？因為聖徒的合一乃是一個見證；主說：願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合而為一樣，因此，世界上的人就能相信是你父差遣我來的。弟兄姊妹！在地上，你看不見合一，在地上你所看見的都是分裂，因為這是肉體的現象。你讀加拉太書第五章十九至二十一節就很清楚，在肉體的行為裡面有嫉妒、有分爭、有結黨、有分門別類。所以你就看見說：甚麼地方有肉體，甚麼地方就有分裂。在地上滿了肉體，所以到處都是分裂。

但是，今天神在地上作了一件奇妙的事！祂把這些本來都是分裂的人拯救出來，叫我們能合而為一。

這是世界上從來沒有看見過的東西，所以當世界看見有一班人竟然能合而為一時，他們不能不承認說：神確實把祂的兒子差遣到世界上來。而這個見證是非常有能力的，所以當初教會見證的能力那麼大。因為當世人看見這班人時，他們說：看哪！他們是這樣彼此相愛，他們實在是同心合意，如同一人一樣。這樣，就叫他們不能不低頭來敬拜神。

四、是表明神的愛

神兒女的合一，乃是表明神的愛。主說：他們合而為一，不但是叫世界上的人知道是你差了我來，並且也知道你神、父愛他們像你愛我一樣。所以我們看見說：聖徒的合一是神愛我們的一個標記。祂的愛這樣的激勵我們，祂的愛這樣的澆灌在我們的心裡，叫我們不但愛那位看不見的神，也愛那看得見的弟兄姊妹。而甚麼時候弟兄姊妹相愛合一，那就顯明是神的愛，不是我們能作的，乃是愛的工作。所以聖徒的合一，乃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

教會的情形

但是我們來看教會的情形，就是在第一世紀的教會中，我們讀哥林多前書的時候，你就看見，他們雖然有各種各樣的問題（他們也寫信問保羅一些問題），但在保羅回答他們的信裡面，他心中最深的負擔卻只有一件事。他說：聽說在你們中間有分門、結黨的事；有人說我是屬保羅的、有人說我是屬亞波羅的、有人說我是屬磯法的、有人說我是特別屬基督的（只有我是屬基督的，而你們是屬保羅的、屬亞波羅的、屬磯法的）。

保羅說：難道基督是分開的嗎？雖然哥林多教會還沒有到完全分開的地步；變成保羅教會、亞波羅教會、磯法教會，甚至於基督教會。他們還沒有到這個程度，但是裡面那個裂縫已經發生了。而教會的裂縫如果不解決，再來就真的是分裂了。所以到了第十一章，保羅就這樣說：「在你們中間不免有分門結黨的事，叫那些有經驗的人，顯明出來。」這裡聖經譯作「有經驗的人」，其實應當翻成「被稱許的人」，即是叫那些被稱許的人能顯明出來。

不錯，哥林多的弟兄姊妹是屬肉體的，所以不免在他們中間有分門別類的事情，但是這些事卻能叫那些被主稱許的人顯明出來。誰是主所稱許的人呢？那些人就是維持聖徒合一的人。

使徒行傳第十五章題到，在耶路撒冷有一個會議，專門為解決外邦人受浸以後，究竟要不要受割禮，及需要不需要守摩西的律法。我們感謝神！在那個會議裡面得著一個解答：不需要！但是那個問題並沒有解決。因為聖經記載，保羅無論到甚麼地方，那班猶太化的人都跟著他，並給他帶來麻煩。就如在腓立比的教會：我們知道腓立比教會是個標準的教會，那個教會滿了愛，並且他們從頭一天開始，就與保羅同心合意來興旺福音。但在他們中間有兩位領頭的、有恩賜的姊妹，她們是幫助保羅一同傳福音的，她們彼此之間都有嫉妒、有分爭，叫腓立比教會失去了在主裡面的喜樂。

約翰三書也說到類似的事情。我們知道那時已經到了第一世紀的末了，約翰說在那裡有一個人名叫「丟特腓」，是個好為首的人。他不但不接待神的兒女及神的僕人，也禁止弟兄姊妹接待他們，那些願意接待人的信徒，他還要把他們從教會裡趕出去。

所以你就看見，教會從第一世紀開始就有這種分裂的情形。當然這種情形是越過越嚴重，到了後來，我們都知道基督教變成三個大的派別：羅馬天主教、希臘正教、更正教。而在這三個大的派別裡面，又分了無數的宗派。所以，我們如果從教會的外表來看，實在可以說她是在衰落、敗壞的裡面。

變調的合一

一、統一

難道神的兒女不知道我們應當合一嗎？我相信神的兒女都知道合一是神的旨意，如果今天我對弟兄姊妹們說：分裂是神的旨意，我想弟兄姊妹都要說：你是假先知。因為在每一個神的兒女裡面，都有一個深的感覺，就是：我們是一。因此，在各個時代裡面尤其是在我們這個時代，許多神的兒女都覺得我們不應當分裂，應當合而為一。

所以天主教出來說：我們要合一，你們都要合到我們裡面來，因為我們是正統的。換一句話說：他的合一是統一；你必須要投到他的裡面去，因為他纔是正統。如果都要人歸給他，弟兄姊妹！這是不是合一呢？

二、「合一運動」

有一班人，尤其是在我們這個時代，我不曉得弟兄姊妹有沒有聽過「合一運動」這個名詞。哦，我們都應當合在一起，而你是長老會、我是浸信會、你是美以美會、我是神召會，讓我們都合在一起。不但更正教如此，這種合一也存在於天主教和更正教、天主教和希臘正教、希臘正教和更正教中。

故此，全世界有許多的會議，那些神學家、宗教領袖，大家來開會，說：阿！我們實在有許多不能合一的地方，讓我們來看有沒有辦法，你也讓一點，我也退一步，我們來合一，盼望我們都能合在一起。從外面看，這好像是合一了。然而即使是表面的合一，到今天也還沒有成功。

不但如此，而且這是非常危險的事情，因為仇敵在這末世的時候，要把世界所有的宗教都變成一個宗教，在那「合一運動」裡的那班人，也與佛教、回教以及別的宗教接觸頻頻，到了有一天就會宗教大同。這就是啟示錄那奧秘的大巴比倫，約翰看見在這個淫婦的手裡有一個酒杯裝滿了聖徒的血和為耶穌作見證之人的血。這是不是合一呢？

三、合作

再說：如果我們不能這樣聯合起來；統一不是合一，聯合也不是合一，那麼我們來合作吧。如果在這裡有一個工作，我們大家來合作，這個能不能表示我們是合一的呢？比方說：有一個大佈道，我們請天主教來參加、我們請更正教來參加、請各宗各派教會都來參加，各個團體也來參加。那麼，好吧，我們為著合一的緣故，大家同心合意來作這個佈道的工作。這是不是合一呢？不錯，在一同工作的時期裡，好像有一點合一的光景，大家能在一起禱告、能在一起交通、能一起工作。

但是等到工作完了以後，你走你的路、我走我的路，甚至工作的結果是：你分到天主教裡，他分到更正教裡、我分到那裡去；你看，又分開了。我不是說大家在一起工作不對，感謝主！這樣同心合意的工作是能榮耀神的。但我的意思是問：是否這就是合一了呢？

在世界上有一個很著名的「開西聚會」(我沒有參加過，也不是在這裡作批評，只不過是作個舉例而已)，在每年七月的第二個禮拜於英國開西地方舉行。這是專門講得勝、講更深生命等信息的一個特會。在過去的年間，神實在使用這一個聚會。據說他們搭了一個很大的帳篷來聚會，因為世界各地的聖徒都來參加；在講台的後上方，掛有一個標語「All One in Christ」。在帳篷裡面，他們一同敬拜主、一同唱詩、一同禱告、一同追求主的生命，這是何等榮耀、快樂的事情。

但聽說在帳篷外面的馬路上有許多賣書的攤子，這個書攤也許是浸信會的，那個書攤也許是長老會

的……，各個派別都有他們自己的書攤，都在那裡賣他們自己的書，好像表示：我們這裡有真理。弟兄姊妹！這是合一嗎？這是主所要的合一嗎？

合一的來源

合一不是從組織而來的。法蘭西斯·薛華曾經說過：真正的合一，不是肢體與肢體間的合作；乃是肢體與肢體完全的配合；不是這個肢體和那個肢體自己說：我們大家來合一。不是的！而是所有肢體中的每一個肢體都在元首（頭）的支配之下；所有的肢體都服在那個元首的控制之下，這樣，所有的肢體纔是完全合一、完全配合的。

今天我們的問題在那裡？我們已有分裂，那麼好吧！我與你，我們直接來談判：讓我們合一！你就看見說：這是平面的、這是組織的、這是人為的，不是合一。合一乃是立體的：我們每一個人都與主合一；而在主的合一裡面，我們就是合一的。所以，凡是組織的、凡是人為的、凡是外面的、凡是統一的、凡是聯合的、凡是暫時合作的，都不是主所禱告的那個合一。

主所禱告的合一

一、在神格裡的合一

那麼，主所禱告的合一，究竟是甚麼呢？聖徒的合一，乃是根據神格裡面的合一。我們看見，在神格裡的合一，不是人為能作的，不是外面的東西、不是一種聯合，也不是暫時的合作。我們看見神格裡的合一是完全裡面的，父在子裡面、子在父裡面，父、子、靈在一個靈裡面，這個完全是裡面的故事。所以聖徒的合一也該是裡面的東西，一切光是外面的都不是、一切人為的都不是、一切組織的都不是、一切平面的都不是。聖徒的合一，必須從裡面來開始。

感謝神！哥林多前書第一章第三十節告訴我們：「但你們得在基督裡，是本乎神，神又使祂成為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當我們信主的時候，不但神把祂自己的生命賜給了我們，祂也把我們放在基督的裡面。所以弟兄姊妹要記得：我們這班屬於主的人，是「信入」基督的。所有信主的人，因著信的緣故，神都把我們放在基督裡面了，我們都是在神裡面的人；祂把我們變成一個新的創造。

哥林多後書第五章第十七節說：凡在基督裡的人都是新的創造；舊事都過去了，一切都變成新的，一切都是出於神的。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感謝讚美神！當我們信主的時候，你不知道神在我們身上作了何等大的事情。祂把我們一切的舊造完全在十字架上替我們除去了，祂把我們變成一個新的創造；舊事都過去了，一切都變成新的，一切都是出於神的了。

二、在基督裡合一

而分裂是舊造裡面的東西，在基督裡這個分裂已經過去了，十字架把各種各樣的分裂都已經除去了。我們今天是站在新造的地位上，我們今天是在基督裡面，所以你就看見說：我們是合一的；你在基督裡，我也在基督裡。這個在基督裡的你乃是新造，在基督裡的我也是新造，在這個新造—基督裡面有合一。合一只在基督裡面才有，在基督以外都是分裂。

為甚麼我們這些神的兒女，已經在基督裡而仍然是分裂的呢？因為當我們分裂的時候，我們是回到舊造裡面去了，在舊造的裡面，分裂是理所當然的，一點都不希奇。但是在基督裡分裂，是不可能的。如果今天我們都站在基督裡面，都活在新造裡面，那是沒有辦法分裂的，因為基督是不可能分開的。因此，在甚麼地方你看見分裂，你就知道人已經落到舊造裡面去了，沒有站在基督的裡面。我想這是

約翰·達秘講的話：合一是有中心的，那個中心就是神，只有在神裡面才有合一。不在那個中心裡面，你無論怎樣去搞，都不是合一。

人人讓主活一合一的完全

所以我們的主說：願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合而為一一樣；正如你父在我裡面，我在你裡面，使他們也在我們裡面（約十七 21）。「他們也在我們裡面」，就是合一的秘訣。不但如此，約翰福音第十七章二十二至二十三節：「你所賜給我的榮耀，我已賜給他們，使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合而為一。我在他們裡面，你在我裡面，使他們完完全全的合而為一。」

第二十一節說：「他們也在我們裡面」，這是合一的秘訣，而第二十三節說：「我在他們裡面」，「使他們完完全全的合而為一。」你在這裡看見，好像有一個進步：我們在神裡面就合一了；而主在我們裡面，我們就完完全全的合一了；我們在神裡面，這是我們的地位，而主在我們的裡面，就是我們的經歷。換句話說：我們不但地位上是在神裡面，所以是合一的；而且在經歷上也是合一的。因為基督住在我們裡面，祂是我們的生命。我（舊造）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新造）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我如今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祂是愛我，為我捨己（加二 20）。

今天基督在我們裡面，是主在我們裡面活；主在你裡面活、主在我裡面活。如果我們都讓主活的話，這個合一就是完完全全的。而我們的毛病在於：主是在我們的裡面，但是我們不讓祂活，我們爭著自己來活。結果呢，我們就完完全全的分裂了。因此你要看見，合一是生命的故事。甚麼是生命呢？人沒有生命，你不是生命，我也不是生命，基督纔是生命。如果我們讓基督在我們裡面活，這個合一就是完完全全的。

合一是聖靈的工作

不但合一是在生命的裡面，我們也知道合一乃是聖靈的工作。以弗所書第四章第三節要我們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聖靈的一。這個聖靈的合而為一，已經賜給了我們，我們每一個神的兒女都有聖靈的合一在裡面。聖靈的合一是甚麼呢？聖靈的合一就是神格的合一。

所以以弗所書第四章第四節又告訴我們：「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這裡給我們看見三個一：身體是一個、聖靈是一個、蒙召的指望也是一個。這裡的三個一，都與聖靈有關係。因為我們不拘是猶太人、是希利尼人，都在一個聖靈的裡面，浸成一個身體；是聖靈把我們這些不同的人浸成一個身體的。聖靈有沒有作這個工作呢？

聖靈在五旬節那一天，就已經作了這個工作。一百二十個單獨的基督徒，個個都是最好的基督徒，他們被聖靈浸成一個身體。不但是一百二十個「教友」，乃是身體裡面的一百二十個肢體；三千人信主，就在那一天，這三千人也在聖靈裡面浸到那個身體裡頭去了。在這二千年教會的歷史中，世界各處各地方，無論那裡有人信了主，聖靈不但重生了他們，聖靈也把他們浸到基督的身體裡頭去了。你今天基督身體裡面，就是聖靈把你浸進去的，否則，你怎麼會在這個身體裡頭呢？這是很容易證明的。

一個重生的人必有兩個感覺

一、對神有感覺

第一、他對於神有一個感覺：神不再是一個渺茫抽象的神了，聖靈與你的靈一同證明你是神的兒女；你能呼叫阿爸父！這是一個感覺，是一信主就有的。如果你信主而你沒有這種的感覺，那你還沒有真

正的信主；你還沒有被聖靈重生。如果你有新的生命，你一定認識父神。

二、對信徒有感覺

同時，你信了主以後，你碰到一個信主的人，馬上會覺得你與他之間有一個合一。你從來不認識他，頭一次見面，一知道他是基督徒，哈！我的弟兄、我的姊妹，立刻你裡面有一個感覺：我們是屬於一個身體的。弟兄姊妹！這是聖靈的工作。

我們的指望

不但是一個身體、一個聖靈，也同有一個指望。我們的指望是甚麼呢？我們的指望就是等到那一天，這個身體長大成人了，滿有基督的身量，主就要回來接她去作祂的配偶。這個是我們的盼望。沒有一個盼望比這個盼望更榮耀！我們的盼望不是走在黃金的街道上，恐怕黃金的街道走上去也是很硬的。我們的盼望乃是一同作基督的新婦！這是聖靈在我們裡面給我們的盼望，聖靈在我們裡面的工作就是向著這個標準而去的；所以你看見這三個一都在聖靈裡面。

竭力保守聖靈所賜的一

第五節：「一主、一信、一洗。」這三個一都與我們的主有關係。神的兒子是我們的主，我們只有一位主；我們只有一個信，我們是信祂；我們只有一個洗，我們是受洗歸入基督，我們是屬於祂的。所以在子裡面我們是一。這是我們都有的，你如果信主的話，你就有了。

最後，第六節說：「一神，就是眾人的父，超乎眾人之上、貫乎眾人之中，也住在眾人之內。」我們在父神的裡面也是一，你的神就是我的神、你的父就是我的父，我們只有一個父、我們只有一位神。在這位父神裡面我們是一。

這七個一就是聖靈所賜的合一。這一個已經賜給我們了，我們已經都有了。現在我們要竭力的去保守，你千萬不能失去這個；因為在聖靈裡面，神已經給我們了。

在神旨意裡是一

神格的合一，不但是裡面的，不但是性質的，不但是生命的、交通的，也是在旨意裡合一的。所以今天我們的合一完全根據神格的合一，完全是裡面的故事；乃是性質的相同，乃是生命裡頭的交通，同時我們也在神的旨意裡面合一。如果今天神的兒女沒有看見神的旨意，他們永遠沒有辦法表現這個合一；所以箴言第二十九章十八節說：「沒有異象、民就放肆。」

甚麼是「異象」？「異象」乃是得著、看見神永遠的旨意。今天我們把「異象」講得太低了。這裡的「異象」乃是說：看見神心深處的那個旨意。如果看見這個旨意，我們就能合一，沒有看見這個旨意，我們就分散了。今天的難處是：我說我有異象，我的異像是這一個；他說他有異象，他的異像是那個……。我的異像是傳福音；你的異像是運用恩賜；他的異像是教導神的兒女，還有人的異象乃是辦醫院、辦孤兒院……。我們各人有各人的異象，異象又支配我們的生活、支配我們的一切關係。所以如果你的異象與別人的異象不同，就不能同心，因為大家各走各的路。

今天神的兒女不能合一，是因為大家的異象不一致。心都是好的，但是異象不一致，他們缺少保羅所說的「那從天上來的異象」。那從天上來的異象，就是關於神那永遠的旨意。神永遠的旨意乃是要祂的兒子在凡事上居首位；叫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祂兒子裡面同歸於一，而我們乃是神賜給祂兒子的那個同伴！這一個是異象，這個是旨意。只有在這個旨意的裡面，我們纔能合一。因為三一神就

是在那個旨意裡面合一的。

禱告：主阿！我們求你在我們裡面給我們一個深的感覺：如果不是依照你的合一，都不是合一。開我們心裡的眼睛，不但叫我們能看見你的合一，也叫我們看見你所賜給我們的合一，更讓我們能竭力的保守，好叫這個合一能彰顯出來。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江守道《聖徒的合一》

13 第三篇 聖徒合一的實行

「你從世上賜給我的人，我已將你的名顯明與他們；他們本是你的，你將他們賜給我，他們也遵守了你的道。……從今以後，我不在世上，他們卻在世上；我往你那裡去。聖父阿，求你因你所賜給我的名保守他們，叫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一樣。……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你所賜給我的榮耀，我已賜給他們，使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合而為一。」（約十七 6、11、16、22）

「我為主被囚的勸你們：既然蒙召，行事為人就當與蒙召的恩相稱；凡事謙虛、溫柔、忍耐，用愛心互相寬容，用和平彼此聯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一主，一信，一洗，一神，就是眾人的父，超乎眾人之上，貫乎眾人之中，也住在眾人之內。我們各人蒙恩，都是照基督所量給各人的恩賜。所以經上說：祂升上高天的時候，擄掠了仇敵，將各樣的恩賜賞給人。（既說升上，豈不是先降在地下麼？那降下的，就是遠升諸天之上要充滿萬有的。）祂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使我們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詭計，和欺騙的法術，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飄來飄去，就隨從各樣的異端；惟用愛心說誠實話，凡事長進，連於元首基督；全身都靠祂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弗四 1-16）

禱告：主！我們感謝讚美你！是你召聚我們一同來到你的面前、是你要我們一同來追求你自己、是你要把你的話向我們說明。我們現在求你，祝福你的話，在你的話裡，指示我們你的道路；因為你就是道路，好叫我們能向你而去。我們恭敬把自己擺在你的腳前，願你的旨意成功在我們身上。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在三一神裡才有合一可言

我們這次一同交通的主題是聖徒的合一。要談到聖徒的合一，我們不能從聖徒著手，必須從神格裡的合一來著手。因為我們的主所盼望的聖徒合一，乃是根據神格裡面的合一。祂向父所獻上的，不但是為著與祂在一起的十一位使徒，祂也是為著所有聽使徒的話而信祂的人。

換言之，我們的主那個大祭司的禱告乃是為著全教會的，這個禱告也把你和我都包括在裡面了，祂要我們合而為一像祂與父合而為一一樣。所以我們看見聖徒的合一是完全依照神格裡面的合一。凡不是像父與子那樣的合一，都是虛假的、都是代替品，都不是我們的主所要的合一。我們今天在地上看見

許多合一的辦法，但如果那些合一不是依照神格裡的合一，就都不是主所禱告的合一。

神格裡的合一乃是裡面的合一；乃是性質、本質上的合一；是在生命交通裡的合一；是在神旨意裡的合一，也是在工作上的那個合一。那麼，今天聖徒的合一就必須要根據這一種性質，也必須是在「裡面」的合一。而這個「裡面」就是說：我們的合一乃是在神裡面合一、乃是在基督裡面合一、乃是在聖靈裡面合一。

凡是在神以外、凡是在基督以外、凡不是聖靈工作的都不是！一切組織的、人工的，所有外面所謂的聯合以及一切暫時的，都不是主所說的那個合一。我們必須進到合一的裡面；在三而一的神裡面我們纔可能有合一。甚麼時候我們從神那裡出來了；甚麼時候我們從基督裡面出來了；甚麼時候我們不在聖靈的裡面（當然我是指著我們的經歷來說的），這個合一就失去了。

感謝讚美主！因為我們不但在基督裡面，基督也在我們裡面，主活在我們裡面，我們若「讓祂」從我們裡面活出來，就能完完全全的與祂合一。如果是「你」活著、或者「我」活著、或者「他」活著，立刻就有分裂。我們必須「讓主」從我們每一個人裡面活出來，立刻你就看見那個完完全全的合一。

感謝讚美神！今天聖徒的合一是生命裡頭的合一。因為在你裡面的這個生命和在我裡面的這個生命是同一個生命，如果我們都活在這個生命裡面，那裡能分裂呢？感謝讚美主！我們今天的合一，也是在旨意裡面的合一，不是在你的旨意裡也不是在我的意見裡，乃是在神那永遠的旨意裡。

如果今天是你的旨意或者是我的意見，那很顯然的，我們不能合一。因為你有你的心思，我有我的意念；你認為這個是最重要的，我認為那個是最重要的；你認為你所看見的是唯一的，我覺得我所看見的是最高的。這樣，我們豈能合一呢？但是感謝讚美神！聖經給我們看見，神用那個唯一的、永遠的旨意把我們合在一起。「若無異象，民就分散。」我們需要天上的異象。

保羅說：「我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那從天上來的異象」，就是告訴我們神永遠的旨意是甚麼。我們必須看見，神那永遠的旨意，是要祂的兒子，在萬有上居首位；等到日子滿足的時候，將天上、地上、地底下所有的一切都在基督裡面同歸於一；並且神在祂兒子裡面，於永世以前也定規了：要為祂的兒子預備一個配偶。這個就是天上的異象，這一個纔能叫我們真正的合一，也惟有如此，我們纔能同心同工。

祂的名使我們合一

再者，在約翰福音第十七章十一節我們主的禱告裡面，祂說：「聖父阿！求你因你賜給我的名保守他們，叫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一樣。」在這裡我們看見，主已經把父賜給祂的名賜給了我們；而這個名要保守我們，叫我們合而為一。可見這個名和合一有極大的關係；我們今天能合而為一，就是因著這個名。

我們知道一個人的名字乃是把這個人代表出來的，人的名字就是認同這一個人，人的名字告訴我們他是誰，並說明與其他的人都不同，人的名字也說出他是怎樣的一個人。可惜今天取名字是隨便取的，我們從名字裡頭讀不出甚麼故事來。但是聖經裡面所有的名字都是有意義的，藉著人的名字，我們就能認出他的性格、他的一切。主在這裡說：聖父阿！因著你所賜給我的名保守他們，叫他們合而為一。神的名字，就把神自己顯明出來了。

你記得摩西在曠野的時候，神在荊棘的火焰裡面向他顯現，他就問神說：我到你的百姓中，我能告訴

他們說：你是誰呢？究竟你是甚麼名字呢？神說：「我是！」「我就是！」這個名字就把我們的神顯明出來了。亞伯拉罕也一樣，神對亞伯拉罕說：我是那全有、全足、全豐的神！神把這個名字向亞伯拉罕啟示出來。但是，沒有一個人把神的名字顯明得像我們的主耶穌所顯明的那樣，我們的主把祂父的名字完全說明出來了。

「我要將你的名傳與我的弟兄，在會中我要讚美你！」（詩二十二 22）感謝讚美神！今天我們對於神有一點的认识，都是因著主把祂父的名字向我們顯明出來了，雖然解經家對於這節聖經有不同的看法：究竟這個名是指著神的名字，還是指著主耶穌的名字。所以在翻譯上約翰福音第十七章十一節，就有兩種不同的翻譯：「求你用你的名來保守那些你所賜給我的人。」這是一種譯法，還有一種就是：「求你因著你所賜給我的名保守他們。」這裡賜給我的，有的譯本是形容父所賜給祂的；有的譯本是指著「我」，意思是：這個名字是父所賜給祂的那個特別的名字；而主就是用這個特別的名字來保守我們。祂的名就是「父」

到底這個名字有甚麼特別呢？這個名就是「父」。你知道在舊約時期在主耶穌以前，雖然神把祂的名向祂的百姓多方的啟示，但有一個名是人所未知的，那個名是人所沒有的，那個名就是「父」。因為只有我們的主耶穌纔是父的獨生子，只有祂能說：神是我的父。雖然在舊約裡曾說到神是以色列的父，但那個味道完全不同；沒有一個以色列人能說：神是我的父。人能說神是他的神，但沒有一個人能說神是他的父。

然而感謝讚美神！我們的主一到世界上來，祂就享有這個名字，所以祂常說：「我父、我父、我父！」猶太人聽見了，就要用石頭打死祂，認為祂說褻瀆的話：你豈能說神是你的父呢？你豈能說你與神是一位呢？但是弟兄姊妹！這實在是事實，因為神就是主耶穌的父。

感謝讚美神！祂今天把這個名字賜給了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成了我們的父；主耶穌基督的神也就是我們的神。我們蒙恩得救的時候，聖靈與我們的靈一同呼喊：「阿爸，父！」這個「父」把我們合而為一了。因為我們只有一位神，就是眾人的父；超乎眾人之上、貫乎眾人之中，也住在眾人之內。我們都是屬於我們的父，我們都是同一個家裡的人，我們都有同一個生命，我們都有同一個靈。親愛的弟兄姊妹！就是這個名保守我們合而為一。

人子的榮耀是信徒合一的原因

另外一面，到了第十七章第二十二節：「你所賜給我的榮耀，我已賜給他們，使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合而為一。」主不但把父給祂的名字賜給了我們，叫我們合而為一，祂又說要把父所賜給祂的榮耀賜給我們，使我們合而為一像祂與父合而為一。那麼父所賜給祂的榮耀是指甚麼說的呢？我們知道在約翰福音第十七章裡，「榮耀」題了好幾次。

第五節：「父阿！現在求你使我同你享榮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榮耀。」主快要回到父那裡去了，祂就對祂的父說：讓我回到我與你一同享有的榮耀裡去，就是在創立世界以前，我與你所有的榮耀。這個榮耀是祂原來就有的，是祂在永世以前與父同享的榮耀，那是神兒子的榮耀。但是第二十二節：「你所賜給我的榮耀……。」這個榮耀不是祂原來所有的那個榮耀，乃是父賜給祂的，祂說：「我把這個榮耀也賜給他們，叫他們能合而為一，像我們合而為一一樣。」

那麼這個榮耀是指著甚麼說的呢？這個榮耀是主在地上的時候，從父那裡接受的一個榮耀。我們的主

在地上三十三年之久。當祂在地上的時候，凡事討父神的喜悅，在凡事上遵行神的旨意，所以天就向祂開啟三次，並且從天上有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是我所喜悅的。這就是彼得所說：我們親自看見祂的「榮耀（威榮）」（彼後一16），因此，這個榮耀乃是人子的榮耀。主在地上作人，這個人完全滿足了神的心意，所以神就榮耀祂。故此我們可以說：這個榮耀是指著主在地上作人的那個榮耀說的。

甚麼叫作「榮耀」呢？「榮耀」就是「滿足」的意思。甚麼時候滿足了，那裡就顯出榮耀。現在，父所賜給主的榮耀，主已經賜給我們，叫我們憑著這個榮耀合而為一。那麼這個榮耀在我們身上該怎麼解說呢？就是：基督在我們裡面是榮耀的盼望！祂不但把父的名給了我們，叫我們看見我們是屬於同一個家的；我們同有一位父，這樣叫我們合而為一。在另外一方面，祂把父賜給祂的榮耀賜給我們；祂這榮耀的生命在我們裡面，藉著這榮耀的生命叫我們合而為一。所以，聖徒的合一是我們的主所已經賜給我們的。

合一是既成的事實

今天談到聖徒合一的時候，好像我們還得著天邊去找；必須用盡我們的方法來把合一製造出來似的。然而，當我們的主在十字架上的時候，祂最後大聲的喊著說：「成了！」這個「成了」不但是指著我們的罪被祂擔當了，不但是指著我們這個舊人、舊造已經被除去了；這個「成了」也包括那些在舊造裡、在罪惡裡四分五裂的人，現在蒙了拯救，且在祂的裡面合而為一了。因為祂在十字架上已經作成了這個工作，所以以弗所書第四章才說：「要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如果主在十字架上沒有完成這個合一的工作，聖靈就沒有辦法把這個合一的心賜給我們。

而我們的問題在甚麼地方呢？我們的問題在於我們感覺我們不合一，看看教會，也實在是分裂。我們看見這種情形的時候，就覺得沒有希望。我們常常相信謊言過於相信真理，我們所看見的、所聽見的那些謊言，我們接受了，就說：沒有希望。如果看我們自己、如果看環境、如果看歷史，我們實在要灰心喪膽，覺得沒有盼望。

但是如果我們看見，在基督裡這個合一是個事實，是一個已成的事實、是真理，那麼，你勇氣大一點，你意志剛強一點，你覺得這種情形是不該的，就要盡所能的來製造合一，要用組織的方法、聯合的方法、合作的方法，甚至於要用統一的方法把這個合一帶進來。弟兄姊妹！這也錯了，我巴不得你放下。因為這樣作，不但最後你還是失望的，並且是越幫越忙。

合一的真理

我們談到「合一」的時候，第一要看見：合一是真理。甚麼叫作「真理」呢？真理就是「神在基督裡所作成的」。這個真理是永遠的事實，不會因著你而改變也不因著我而改變；任何的情形、任何的力量都不能改變神的真理。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首先必須看見說：聖徒的合一是真理，是個已成的事實，在基督裡已經作成了，而且聖靈已經把這個合一賜給了我們。如果你能夠接受神的真理；如果你能忠於聖靈所賜給你的合一，這個合一就要實行在你的身上。

個人當有的實行

在約翰福音第十七章裡面，主那中心的負擔乃是聖徒的合一。但是很希奇，主在這同時也題到另外一件事情，那就是我們與世界的關係。我們要看四句話，在第六節主說：「你從世上賜給我的人。」這裡給我們看見，我們這些人都在世界裡面。這個「世界」不只是指著地球說的，特別指著世界是一個組

織說的。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的手下（約壹五 19），撒但把世界組織起來，為了要反抗神。我們一生下來就是在這個制度、組織裡面；但是感謝神！主說：父阿！你把這些人從世界裡面拿出來賜給了我。我們已經從世界裡頭出來了！從那個組織的裡面，主已經把我們救出來了！

第十一節，他們仍在世上。父阿！我到你那裡去了，但是他們還在這個世上。一方面，神已經把我們從世界中救出來送給我們的主作禮物；但是另外一面，按著我們的肉體來說：我們還在這個地上。哎呀！許多時候我在那裡想，如果我一得救就被提上升那該多好，為甚麼主還把我留在這個地上，有許多的試探、許多的試煉、許多的痛苦，唉！但神的旨意總是高過人的旨意，神把我們從世界裡拯救出來，但還是把我們放在世界裡面。

第十六節：「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你看奇妙嗎？祂把我們從世界裡救出來，又把我們留在地上，但是雖然在地上，我們卻不是屬於這個世界的，我們都是外「國」人。我們在這個世界上，但是我們不屬於這個世界，好像我們的主不屬於世界一樣，這是我們與世界的關係。

到第十八節，主說：我差他們到世界上，像你差我到世上一樣。神怎樣把祂的兒子差到世上來，為了一個特別的使命，現在祂把我們差到世界上，也有一個特別的使命，就是為祂作見證。

1. 要對付心裡的世界

所以，我們若要實行聖徒的合一，在消極方面，與世界的關係要恰當。如果今天神的兒女或者教會與世界的關係不恰當，合一是不可能實行的。今天的基督教，已讓世界進到教會裡面，教會也沉到世界裡面去了，你分不出甚麼是教會、甚麼是世界；在這種情形之下，要談聖徒的合一是絕對不可能的。主不是說：信與不信的不能同負一軛嗎？

但是今天世界與教會根本是聯合的，所以談合一實在是可笑的事。按著團體來說是如此，就著我們個人的經歷來說也是如此；除非我們不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眼目的情慾、肉體的情慾、今生的驕傲；我們若愛這些東西，那愛父的心就不在我們裡面了。我們心裡愛世界，又來談合一，這是紙上談兵，今天如果我們還效法這個世界，要來談合一是不可能的事。因為世界有它的樣式、世界有它的模型，我們如果要效法這個世界和潮流，那談合一就是緣木求魚。哥林多前書第二章十二節說：「我們所領受的，不是世界上的靈。」如果世界的靈還在我們裡面控制我們，怎麼談聖徒的合一呢？世界的靈是唯我獨尊的，完全要照自己的意思。這樣的靈豈能與神的靈合一呢？

所以在消極方面，第一，我們與世界必須有恰當的關係。我們每一個弟兄姊妹要堅定我們自己。如果我們要看見合一顯出來，必須對付世界；不但要對付在外面的世界，也對付在你裡面的世界。你對付世界，就能叫你進到聖徒的合一裡面去。

2. 要對付一切的罪惡

其次，我們還要對付一切的罪惡。因為罪在那裡，那裡就有分裂；罪在那裡，那裡就要遮蓋、那裡就要裝假。亞當、夏娃一犯了罪以後，他們不但彼此之間就有了間隔，並且他們馬上就躲在樹林裡面，用無花果樹的葉子當作裙子來遮蓋他們的羞恥。弟兄姊妹！如果聖徒要合一，我們裡面不能有隱藏的罪惡。如果裡面有隱藏的罪惡，我們就要裝假，在這些虛假的裡面豈能談真正的合一呢？

3. 要對付我們的肉體和己

還要對付我們的肉體。你知道肉體是最喜歡對付肉體的；我的肉體最喜歡對付你的肉體，但是我的肉

體最愛護自己的肉體。我們都喜歡對付別人的肉體，但是都極力的保護自己的肉體。加拉太書第五章告訴我們說：「肉體的事是顯而易見的。」那裡題了好些事情，都是與合一相反的：分爭、結黨、異端、嫉妒……都是肉體的行為，而肉體在那裡，那裡必定有分爭。所以當有分爭的時候，我們就要到神的面前來對付自己的肉體。不要先對你的弟兄說：你眼中有木屑，我要替你除去，卻忘記自己的眼裡有一個樑木，根本看不清楚；所以要先對付自己的肉體。

同時你也要對付你的自己。主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太十六 24) 我們這個「己」必須要解決。主耶穌與父是平等的，但是祂倒空祂的自己；祂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還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二 6-8)。

所以親愛的弟兄姊妹！你知道談合一，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如果你要談合一，就必須對付在你裡面的世界、對付隱藏的罪惡、對付你的肉體，還要對付你的自己。如果能這樣的對付，你才有資格來談合一。

那麼，在積極方面，我們要怎樣纔能把主所賜給我們的合一實行出來呢？

信徒合一的路

1. 持定元首

我們每一個人都必須要持定元首。歌羅西書第二章第十九節那裡是反面的說法：不持定元首。我們用積極的方法來讀：持定元首，全身就靠祂連絡得合適，筋節都互相供應、聯絡，就叫神在裡面增長起來了。我們已經題過，今天的合一必須是立體的而不是平面的。人們讀到馬太福音第十八章十九節：如果在地上有二個人同心合意，無論求甚麼，我父就要為他們成就。人們就發現：要禱告得著答應，需要二個人同心合意。那麼我們好好來談，看甚麼地方我們可以妥協的，你退一點、我讓一步，這樣現在大家同意了，那我們來禱告。

但是神沒有聽。你就希奇為甚麼神沒有照祂的話應驗呢？原因是你的路走錯了。主所要的合一不是平面的。兩個人要同心合意，只有一條路：這個人要往上去與神合一，那個人也要往上去與神同心；我們都與神同心了，我們就彼此同心了。合意也一樣，我們要合意不是這個肢體與神那個肢體談合意。哎呀！這樣的談論很多很多，但這不是合意。我們要持定元首！所有的肢體都要持定元首；所以聖經說：「無論在那裡，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奉主的名」乃是說服在元首的底下，我們接受祂的權柄、接受祂的安排。

當我們兩三個人都奉主的名聚集，都服在元首的底下，都接受祂的權柄、都順服在祂的裡面；這個時候，主就在我們的中間。這一個就是教會，這一個就是合一；所以我們每一個人在這一件事上要多多的學習。這就是我們需要奉獻的原因。

「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 1) 甚麼是「奉獻」呢？「奉獻」是把身體獻上。你有你的身體，我有我的身體；在我的身體裡我作我的事，在你的身體裡你作你的事。現在，我們把我們的身體獻上，意思就是說：從今以後，我接受主作我的頭。

從前在身體沒有獻上的時候，是你自己作頭。但是到了有一天，當神的愛感動你的時候，你看見基督的愛，你不能再為自己活了，所以你說：主阿！我把這個身體獻上，讓你作我的頭；現在你來支配我，

你在我這個身體中活出來。這就是持定元首。所以親愛的弟兄姊妹！要實行合一，我們必須把自己的身體獻上，服在元首—基督的底下。這樣，自然而然就帶進合一了。

2. 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

要實行合一，還必須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你知道我們的心思與我們的生活發生直接的關係。隨從肉體的心思，就走肉體的路，結果就是死亡；如果體貼聖靈的心思，就走聖靈的路，結果就是生命和平安。所以我們的心思必須要更新而變化。心思更新而變化是根據我們的奉獻，我們把自己獻上，擺在祭壇上面，好像燔祭一樣。

而且這樣的奉獻不是一次就夠了，燔祭是早晨一隻羊，晚上一隻羊；祭壇上總是有祭物在那裡，祭壇上的火是晝夜不熄的。我們的奉獻也是一樣，我們要晝夜不熄的放在祭壇上，讓主聖潔的火來焚燒我們，把我們燒成灰，作祂的滿足。當我們這樣作的時候，聖靈就將我們的心思更新而變化。從前看重的，現在輕看了；從前看輕的，現在認為是至寶。保羅說：我看萬事如糞土，以認識耶穌基督為至寶（腓三 7-8）。有了這樣心思的更新，自然而然你就以基督耶穌的心思為心思了。

所以，當以弗所書第四章談到要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時，就在第二節說：「凡事謙虛、溫柔、忍耐，用愛心互相寬容。」謙虛就是肯站在最低的地位上，謙虛就是沒有自己；謙虛不是少想自己，是根本不會想到自己。甚麼叫作「溫柔」呢？有人說：「溫柔」的意思就是容易受教，對任何人你都願意受教；忍耐就是對於弟兄姊妹你能忍受。還有，用愛心互相寬容。許多時候我們對自己很寬容，對弟兄姊妹很嚴格；在這樣的情形中怎麼談合一呢？所以，我們要實行合一，就需要以基督耶穌的心思為心思。

3. 竭力保守聖靈所賜的合一

我們要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感謝讚美神！「聖徒的合一」已經在聖靈裡賜給了我們；在三而一的神裡面我們已經是一了；現在我們要竭力的來保守。如果一個東西不是你的，你不能保守；如果這個東西沒有價值，你也不必竭力的保守。

如果一個東西是你的，並且是非常寶貴的，那你就會竭力的保守它。你說聖徒的合一寶貝不寶貝？如果你看見聖徒的合一是那麼寶貝，為甚麼你不去竭力保守呢？為甚麼你讓許多的人、事、物影響你而將這個合一丟掉了呢？因著我們對真理的看法不同、經歷不同、意見不同、性格不同、背景不同、習慣不同、言語不同……，因著各方面的不同，我們就把聖靈所賜的合一丟掉了，我們沒有竭力的去保守。

4. 在真道上同歸於一

以弗所書第四章講到合一的時候，共題到兩次，第三節說要竭力保守聖靈所賜的合一。第十三節：「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第三節說：這個合一是在聖靈裡面的合一，是已經賜給我們的，是我們需要竭力保守的。那就是第四至六節的七個一：一個身體、一位靈、一個指望、一主、一信、一洗、一神，就是眾人的父。

換句話說：在神格的裡面是合一的；所以在三而一的神裡面，我們已經有了這個一了。而第十三節說：我們要在真道上和認識神兒子上合而為一。我們知道這裡的真道（The Faith）與前面的一信（One Faith）是不同的，前面的一信是指基本的信仰；相信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如果沒有這樣的信心，你根本不

在神的家裡。但是第十三節那個 The Faith，我們中文譯作「真道」，與猶大書第三節是同一個詞：「……要為一次交付聖徒的『真道』竭力爭辯。」這個真道乃是包括所有神的真理；包括神話語裡面的一切真理。

不但在真道上，還要在認識神兒子上同歸於一。這裡的「認識」在原文裡的意思是：在經歷上那個完全的認識。換句話說：你對神的兒子有親身經歷的、豐富的知識。一面是對於神整個的真理，一面是對神兒子整個的經歷都有完全的認識。

有一天，我們在真道上和認識神兒子上完完全全的合一；你對於聖經的認識和我對聖經的認識完全一樣。今天各人讀聖經的時候，常常讀出各人的東西來。但是到了有一天，我們對於真道的認識要同歸於一。我們今天經歷神的兒子參差不齊，有的人在這一方面經歷神的兒子，有的人在那一方面經歷神的兒子；有的人經歷神的兒子多一點，有的人經歷神的兒子少一點。但是感謝神！有一天我們大家要一樣豐滿的來經歷神的兒子，你看這樣的合一多榮耀！但是這樣的合一我們現在還沒有達到，這是對的，因為那正是我們要去達到的境地。

今天我們的難處乃是把秩序顛倒了；我們想要從真道和認識神兒子的合一開始，來達到在聖靈所賜的合一。其實這兩個合一是一件事；是一件事的兩端，你需要從聖靈所賜的合一開始，然後就能達到真道和認識神兒子的合一裡。但是可惜，我們把這個秩序顛倒了，我常常喜歡舉這個例子：

(1) 認識容有不同

有一次，在南美洲的秘魯，我與一對美國的夫婦在一起差不多有兩個月之久。我們以一條小船沿著亞馬遜河，一處一處的去探望弟兄姊妹，有時也翻山越嶺的去探望弟兄姊妹。我們所到之處許多地方是沒有路的，先要搭飛機進去，然後乘一艘汽動小船在亞馬遜河上行進。在我臨走以前，附近的信徒要開一次特會，所以聖徒們都從各地徒步而來，預定在一個樹林裡面聚會。稍早，那位負責的弟兄就對我講：你第二天就要走了，那麼今天晚上的聚會就請你交通。我說：好的！

但在還沒有吃晚飯的時候，隔壁村子裡的一位宣教士也來要與我們一同吃晚飯。在吃飯以前，那位宣教士就與我有一點交談，他想要探探我的底細，他知道我是一個信主的人，但是對我不太滿意，所以他用各種各樣的話來問我對這件事怎麼看法、對那件事怎麼看法。我知道他的背景，也知道他想要探究的是甚麼，所以我盡量避重就輕的回答。

但是到了最後，我所知道的那個問題出來了。他就問我：「你對於『被提』有甚麼看法？」我知道他的解答是甚麼，所以我說：「我相信全教會都要被提。」這個沒有錯，但他不滿意，他說：「是一次呢，還是幾次？是災前、是災後、或是災中呢？」我不能說假話，所以我說：「弟兄！我相信全教會都要被提，但照我今天的領會，那些預備好的人要先被提，然後全教會被提。」他說：「你不相信聖經。」我說：「弟兄！這是我今天所看見的，如果有一天主給我看見不是這樣，我願意改。」他說：「你不信聖經。」等我們吃完飯，一同走向那個會場去的時候，他在旁邊，說：「你如果講，我就不講。」

但他是旁邊一個村子的宣教士，我就明天就要飛走了，我豈能為著要講道的緣故，叫他們同工中間發生困難呢？所以我立刻對負責的那位弟兄說：「我不講。」那位考問我的宣教士弟兄就很滿意，但是因此也引起了一點難處：本地的弟兄要起來，問為甚麼我不講。

今天我們的問題也是一樣，當你碰到一個基督徒，你第一件事就問他說：你是不是信主的？他說：是

的！你滿意不滿意呢？第二個問題就來了：你是屬於那一派的？你對於這個真理是怎麼看法的阿？你對於屬靈的經歷怎麼看法的？你有沒有說過方言呢？弟兄姊妹！這麼一問，交通就斷絕了。換句話說：如果不是在真道和認識神兒子上合一的話，那我們就不交通。請問，這樣豈能帶進聖徒的合一呢？

（2）藉著交通達到一致

今天在聖靈裡已經把這麼寶貝的合一賜給了我們。但今天還有許多的不同，就是對於真理的認識以及對神兒子的經歷，也還有許多的不同。然而，我們在三神裡面的那個合一乃是事實。讓我們站在這一個地位上來與眾聖徒交通；因為交通不是根據亮光，交通是根據主的生命。我們同有主的生命、同有一位聖靈、同有一位父，我們就應當彼此接納，像主接納我們一樣，我們要這樣的彼此交通。

你看以弗所書第四章，怎樣從聖靈的合一達到真理和認識神兒子的裡面去呢？這條路就是交通。換句話說：雖然我們有許多的看法不同，甚至我們的性格也不同，但是我們還是學習彼此交通。甚麼叫作「交通」？「交通」與「交集」有甚麼不同？交通乃是把我們所共有的來彼此分享。甚麼是我們所共有的呢？主是我們所共有的。你把主在你身上所作的，以及在真理上主給你所看見的交通給你的弟兄和姊妹；但是應該交通而不堅持己見，不是說：我今天對這段聖經是這樣看法的，所以你非得有這樣的看法不可。

你如果不同意我的看法，請你走，我們不能交通。也不是說：今天我們有靈恩的經歷而你沒有，我把我的經歷告訴你，你非得有這個經歷不可。並且你經歷聖靈要像我一樣；如果我全身發麻，你也要全身發麻，否則我們不能交通。親愛的弟兄姊妹！這樣豈能進到真道和認識神兒子的合一裡面去呢？

感謝神！凡是主所給我的，都不是只為著一個人而是為著全教會。所以主給你的認識，無論是真道上或是經歷上的，你都應當交通出來，但是你交通了以後，就擺在主的手中，讓聖靈來工作。如果你的弟兄和姊妹不接受也不要灰心，該帶到主面前去禱告，也許時候還沒有到。如果這個真理是出於主的，有一天，他們會看見的。而在你這一方面，當你聽見這些交通的時候，就算與你的領會不同、不是你所經歷的，也不要馬上就說：我不能接受。

弟兄姊妹！你要謙卑，你要查考聖經，你要在主的面前求問，說：「主阿！這位弟兄所認識的是不是出於你的？這個弟兄的經歷是不是出於你的？是不是教會應當經歷的？如果是從你來的，我願意接受。」你也不要為著想討那個弟兄或姊妹的喜歡，你就盲從跟隨，我們乃是該回到神那裡去。果真如此，我們就能繼續交通，而當我們這樣交通、又交通、再交通，聖靈就作工了。結果呢？不是你所認識的真道，也不是我所解說的聖經，主把我們都帶到祂自己所解說的話語裡面去了；不是你這一點的經歷，也不是我這一點的經歷就完全了，慢慢的，聖靈把我們都帶到認識神兒子的合一裡面去了。這樣，這個合一纔能顯明出來。

回到屬靈的實際裡

最後，關於合一這件事，有的人認為是不可能的，他們覺得一個東西既然已經破壞了，就沒有辦法再把它合起來。有的人他不甘心，認為既然聖經談到合一，我們必須要合一，所以就用人工的方法要來產生這個合一，這樣作也是有害無益。今天我們的道路在那裡？主有沒有指示我們一條實行合一的路呢？

弟兄姊妹！我相信有！要實行合一，必須回到神裡面去、必須回到聖靈的裡面去。我們不能就在人與

人之間來製造這個合一，也不能注重在外面的那個合一。今天，如果看見我們不合一，而我們裡面都覺得應當合一，那就不要注意外面的事。在合一恢復的道路上，不能從外面開始，要把外面的一切暫時撇下，因為在神的話語裡面，所有的恢復都是屬靈的實際。

在恢復的路上，神所注意的不是外面的東西，神所注意的乃是裡面的實際。所以在屬靈的實際上：讓我們在裡面合一，讓我們在生命裡頭來交通，讓我們來看見神那永遠的旨意，讓我們來與神同工。如果我們今天能在這條路上往前去，親愛的弟兄姊妹！這個合一的見證就會顯明出來。

「聖徒合一」纔是地方教會的立場

這樣說來，我們是不是就放棄了地方教會的立場？我愛眾弟兄姊妹，我願與眾弟兄姊妹交通，所以就這裡跑跑、那裡跑跑，因為我是與眾聖徒交通。這個就是合一嗎？像一隻蝴蝶一樣，東飛飛、西飛飛，表明我這個人是合一的人。是不是這樣呢？到底甚麼是「地方教會的立場」？我們相信聖經裡面有地方教會，但在全部的新約裡面：「地方教會的立場」那個教訓在那裡？在新約聖經裡你找不出「地方教會」的教訓，只看見「地方教會」的榜樣。

在耶路撒冷的教會、在安提阿的教會、在以弗所的教會、在羅馬的教會……。你看見這是榜樣，但是沒有教訓。聖經的教訓不是地方立場而是聖徒的合一；聖徒的合一纔是聖經中的教訓。如果你保守聖徒的合一；你站在聖徒的立場上，就要表現出地方教會。如果今天你從「地方」著手，你要看見說：你越講地方教會就越分裂神的兒女。凡是看見聖徒合一的人，他只有一個立場，他要站在這合一的立場上來為主作見證。他不能屬於天主教，也不能屬於其他任何分門別類的立場，他必須要站在合一的地位上來為主作見證。今天要恢復地方教會的外表是不可能的，除非你到一個從來沒有人傳過福音的地方，你去傳福音，有人得救了，你把他們聚在一起，你能說這是在某某地方的教會，因為所有在那個地方得救的人都在那裡。

除此以外，你無論到天下那裡去，都能看見在一個地方有這個門、有那個派，而在這些派別裡面，都有神的兒女。在天主教裡面有神的兒女、在希臘正教裡面有神的兒女、在更正教會裡面有神的兒女、在獨立的團體裡有神的兒女，神的兒女分散在各個團體的裡頭。「地方教會」就是那個地方的教會，包括那個地方所有神的兒女在內。

在天主教裡面的弟兄姊妹包括在內，甚至於在耶和華見證會裡面的弟兄姊妹也包括在內。我不是說耶和華見證會是真理，那是異端，我也不是說天主教是正確的，但是，若有真正信主的人在那裡，他們就是你的弟兄、你的姊妹。他們屬於那個地方教會，與你是一樣的，因為地方教會包括當地所有神的兒女；所以沒有一個人能說：我們是地方教會。因為你這樣的一宣告，把你的弟兄姊妹都趕出去了，你就失去了地方教會的見證。因為地方教會的見證就是聖徒的合一。

那麼，是不是因為要把所有神的兒女聚集在一起才稱為地方教會，乃是不可能的事，所以我們就不作這個見證了呢？弟兄姊妹！你要體貼主的心腸，如果你看見主的心意是要祂的聖徒合一，那你必須要站在合一的立場上來為主作合一的見證。

所以，今天我們的路不在外面，我們的路是在裡面；我們的路不是在外面的作為，我們的路是在裡面的實際。我們乃是見證聖徒的合一，我們要聚集在元首的底下，接納神所有的兒女；我們要接受神給教會的各種恩賜，好叫基督的身體能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親愛的弟兄姊妹！感謝神！祂

已經把這個合一給了我們，現在你要站住！要為這個合一來作見證！

禱告：主阿！你就是道路。求你把你自己向我們啟示，給我們看見究竟合一的路在那裡，好叫我們在地上來為你作見證。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江守道《聖徒的合一》

14 第四篇 聖徒合一的祝福

「看哪，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這好比那貴重的油，澆在亞倫的頭上，流到鬍鬚，又流到他的衣襟；又好比黑門的甘露，降在錫安山；因為在那裡有耶和華所命定的福，就是永遠的生命。」（詩一三三 1-3）

基督是我們的頭

感謝我們的主！因著祂自己的憐憫，把我們聚集在一起，叫我們一同在祂面前來追求聖徒的合一。我們知道聖徒的合一是完全根據神格裡面的合一。我們的主在十字架上所成功的工作，不但是包括我們每一個人能蒙恩得救，也包括把我們這些人從各族、各方、各民、各國中呼召出來，並將我們之間所有在世界上的分別全都替我們除去，叫我們在祂的裡面同歸於一。

所以今天在主裡面我們是一個身體，祂是我們唯一的元首；除了祂以外，沒有其他的頭也沒有別人作我們的頭，連我們自己也不是自己的頭，因為我們已經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基督不但是個人的頭也是我們團體的頭，也就是教會的頭。當我們在元首之下，都服在元首的權柄底下，讓祂來作我們的頭時，全身就靠祂聯絡得合適，我們就能在愛中被建造起來。

因此我們要看見，聖徒的合一是神的恩賜，這一個恩賜是在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裡所賜給我們的；這個合一是在聖靈裡面所賜給我們的。所以我們靠著神的恩典，要把一切毀壞合一的東西都除去，好叫我們能把神所給我們這寶貝的合一顯明出來。

現在我們要一同來看「聖徒合一的祝福」。我們知道詩篇第一百三十三篇，是專門講到合一的祝福。神的兒女能和睦同居，是何等的祝福！

同唱上行之詩

從詩篇一百二十篇到一百三十四篇，這十五篇稱為「上行之詩」。據說這上行之詩，乃是以色列人到耶路撒冷去朝聖的時候所唱的詩。我們知道，以色列的百姓一年三次要到耶路撒冷的聖殿去敬拜神。他們平時分散在各地，所以上行之詩的開始第一百二十篇就給我們看見說：那些屬於神的人是散居在異地、外鄉，他們雖然在遠處，但心裡面渴念神的殿。然後因著神的恩典，他們就開始從各地往耶路撒冷去。

當他們從各地往耶路撒冷集中的時候，常常會在路上彼此相遇，他們就一同結伴去耶路撒冷。當遠遠看見聖殿的時候，他們裡面真是滿了感謝。到了耶路撒冷，爬上錫安，進到聖殿的裡面，他們就讚揚神的榮美。他們一面感覺自己的敗壞、自己的軟弱，但是另一面，他們感到神的恩典是何等的豐富。所以從他們上山開始，一直到進入耶路撒冷聖殿的裡面，他們就唱這些詩篇。唱到第一百三十三篇的時

候，可以說乃是上行之詩的最高峰了，他們在那裡看見，因著神極大的憐憫，他們竟然能合而為一；他們不再是分散的，他們不再是各人只顧自己的事，他們現在在神裡面是合而為一的。因此他們在那裡感謝神、讚美神！他們從心裡唱：「看哪！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但是他們還在肉身之中，不久就要分散了，所以詩篇一百三十四篇就是說到他們又要離開聖殿回家去了。

感謝讚美主！我們今天是主屬天的子民，雖然我們的肉身不能常常聚集在一起，但是感謝神！我們的合一，不是外面的東西；或我們聚集在一起的時候是合一的，就是我們分散回到各家去，我們還是合一的。這個事實是永遠不改變的，也有人說：這十五首的上行詩乃是指著以色列人進聖殿的時候，在十五級台階上唱的。根據以西結書第四十章，進到外院裡頭有七階，進到內院裡頭有八階，他們在每一階上唱一首詩。這是另一個說法。

看哪！弟兄和睦同居

無論他們怎麼說：我們知道詩篇一百三十三篇，乃是講到合一的祝福。首先說：看哪！聖經裡凡是用「看哪！」的時候，就是神要我們特別的注意；表示有一件事神要我們大家去注意。這是你不能忽略的，因為這裡有一個榮耀的事實，就是「弟兄和睦同居」。

親愛的弟兄姊妹！在地上你看不到這個東西。在這個地上有猶太人、有外邦人，他們彼此沒有來往。在這個地上有各種各樣的派別，有種族的派別、文化的派別、社會地位的派別、教育程度的派別……，在這個世界上滿了派別，分裂乃是正常的，合一是看不見的東西。

但是今天，神把我們這一班人從種種的分別裡面拯救出來合在一起；十字架把一切的分別都替我們除去了，在基督裡面，我們就能夠合而為一。這一種的景況是世界上看不見的，所以神要我們來看這一個景況：弟兄和睦同居。這裡說「弟兄」，不管我們過去是誰、是屬於那一個種族的、是在那一個文化層面裡、受了甚麼樣的教育、在社會裡的地位如何……，無論我們過去怎樣，在主的裡面我們都是「弟兄」。現在我們都是弟兄，男的是弟兄，女的也是弟兄，因為在我們裡面同有主的生命。除了我們主的名字以外，沒有一個名字在我們的心裡、在我們其中，比弟兄這個稱呼更好聽。

你記得掃羅曾經逼迫神的兒女，他要到大馬色去抓神的兒女，把他們帶到耶路撒冷去定他們的罪。但是感謝神！在大馬色的路上，我們的主向他顯現，於是他進到大馬色城裡，有三天三夜甚麼都看不見，也不吃不喝，他在那裡禱告。神就差遣亞拿尼亞到他那裡去，按手在他的頭上，說：「兄弟掃羅。」（徒九 17）

親愛的弟兄姊妹！掃羅原本是仇敵，但是現在亞拿尼亞按手在他的身上，並稱他「弟兄掃羅」。他本來是仇敵，不能彼此見面，如果相見，必有一個要死，但是今天成了「弟兄」。我相信掃羅聽見這個聲音的時候，他裡面的感覺是何等的深：像我這樣的一個人，竟然能作弟兄！

1. 弟兄相愛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感謝讚美神！我們都是弟兄，是弟兄就得相愛，若是不相愛就不像弟兄。所以我們的主對我們說：你們要彼此相愛。為甚麼要彼此相愛呢？因為我們是弟兄；並且，主怎樣愛我們，我們也要怎樣相愛。主愛我們，為我們捨己，我們也要愛弟兄，為弟兄捨身，這是理所當然的，這是主的生命在我們裡面給我們的性情；這一個是真理。弟兄相愛是真理，是主用祂的愛賜給我們的，是主用祂的生命來賜給我們的。

但是，弟兄相愛要怎樣纔能表明出來呢？乃是藉和睦同居顯明出來的；住在一起、合在一起就能將相愛顯明出來。今天我們作弟兄不是偶爾大家見個面，也不是一年一次有特會時大家才這樣的聚集一下。你知道許多的時候，我們作基督徒不過是偶爾相遇而已。到了主日，你去作禮拜，在那一小時之中，你與其他的弟兄姊妹聚集在一起，你在那裡唱唱詩、禱禱告；可能不是你禱告而是有人替你禱告，你在那裡聽一點神的話；也許超過二十分鐘你就不耐煩了，那麼一個鐘點很快的過去，然後大家拉拉手，說：下個禮拜再見。像這樣客客氣氣的相聚很容易，我們不過是在外面有一點接觸，我們和所有的弟兄姊妹都保持距離，這樣我們都覺得很安全，沒有人能打我們、沒有人能踢我們，也沒有人能把我們放在他的腳下，因為只有一、兩個鐘頭就再見了。弟兄姊妹！這個不是和睦同居。

2. 何等的善！何等的美！

同居乃是一直在一起，大家一直在一起，不是偶爾聚一聚。有聚會的時候固然在一起，沒有聚會的時候也在一起和睦同居，因為我們是一家人。無論是甚麼時候，無論在甚麼地方，我們的心都連在一起，大家彼此能和睦，彼此之間沒有間隔、彼此之間沒有爭執，我們在主的平安裡面和睦同居。

如果這樣，是何等的好（善）！是何等的美！「好」在聖經裡面有特別的意義，並不是人都說「好」的就是好，很多人都說「不好」的就是不好。而聖經裡頭的好，是神認為好的、合乎祂旨意的，這纔是好。甚麼叫作「美」呢？美就是能叫神滿意也能叫你滿意的，這就叫作美。「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好」，這一個是神的心意；「是何等的美」，這一個叫我們神的心得著滿足，我們也得著滿足。

還有，弟兄和睦同居是不受空間限制的，因為我們在主裡面已經活在永世裡了。我們不是只有在這裡聚集—尤其當我們一同擘餅的時候，纔是弟兄和睦同居，這何等的善、何等的美。也許你心裡想：這不過幾天而已，我們不久要分開了。是不是需要等到明年，主若願意，我們再來和睦同居一次呢？不是這樣。我們在主裡面，不受時間、空間的限制，靈裡的合一、在主裡面的和睦是永永遠遠的。

貴重的油流在亞倫頭上

作詩的人用兩幅圖畫來描寫弟兄和睦同居的景象：好像那尊貴的膏油，澆在亞倫的頭上，流到他的鬍鬚；一直流到他的衣襟。弟兄姊妹都知道亞倫乃是大祭司。出埃及記第三十章告訴我們：當大祭司要就職的時候，需要用貴重的膏油澆在他的頭上。這貴重的膏油不是滴幾滴而已，乃是大大的澆在他的頭上，所以就流到他的鬍鬚，又一直流下，經過他的全身一直到他的衣襟。就是說：他整個人都受了膏。而受膏以後，他就能到會幕裡面去開始事奉神。

我們的主耶穌在地上的時候也是如此，我們記得當祂受洗以後，從水裡上來時，天就開了，聖靈彷彿鴿子一樣降在祂的身上，並且住在祂的裡面。換句話說：當祂要開始工作的時候，神把那貴重的膏油—就是聖靈，有甚麼比聖靈更寶貴呢？—澆在祂兒子的頭上。所以當主耶穌第一次在會堂裡說話的時候，祂就把聖經翻到以賽亞書第六十一章，說：我是神所差遣的，祂膏了我。又說：今天這經應驗在你們中間了（路四 16-21）。

我們的主在地上乃是受膏作使者、作先知的。希伯來書第三章說：我們的使徒和大祭司耶穌基督。所以在地上的時候，祂是受膏作使徒、受膏作先知的，祂把神向我們顯明出來，祂在那裡完成神差遣祂來作的工作。祂所有在地上的工作都不是憑著祂自己作的，都是在聖靈裡面作的，甚至於當祂釘十字架的時候，希伯來書告訴我們說：祂是藉著永遠的靈，把自己獻上（來九 14）。這就說明主在地上的時

候是受膏的；但是那時候不過是祂一個人受膏。然後我們的主死了、埋葬了，第三天從死裡復活，四十天之久向門徒顯現，後來祂升上高天。當祂升到天上的時候，神再一次的膏祂。

受膏為祭司

詩篇第二篇告訴我們：祂是神所膏為君王的。詩篇一百一十篇說祂是被神膏作大祭司：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作大祭司的。這就說明當我們的主升天的時候，神再一次的膏祂，膏祂作大祭司、作君王。這也就是彼得在五旬節所傳的信息，他說：神已經立祂為主為基督了（徒二 36）。

但是當神膏祂的時候，這個膏油不是只停流在祂的頭上，而是開始流下來了，到主升上高天十日以後，在五旬節那一天，當那一百二十個門徒聚集在那樓上的時候，忽然他們聽見一個聲音，好像一個人在那裡深呼吸；好像有人在那裡「呼」氣，他們立刻就被聖靈充滿。他們這一百二十個人在一個靈裡面，就浸成了一個身體。

親愛的弟兄姊妹！聖靈的浸乃是把我們浸到基督的身體裡，聖靈的浸是把我們帶到元首基督的底下。我們就看見這膏油已經流到鬍鬚了。我想這一百二十個人像鬍鬚一樣，因為他們都看見過主，他們跟從過主，他們在地上與主在一起，好像他們與祂連得很近很近。

感謝神！他們受了這個膏油，就開始事奉，那天就有三千人得救，這三千人也都受了膏油。這個膏油一直在那裡流，流了二千年還在流，無論在甚麼地方有人信了主，他就被聖靈浸到這個身體裡。並且膏油要一直流到衣襟，換句話說：全身都被膏油所澆灌。我們每一個肢體，因著被膏的緣故，纔能開始事奉；所以弟兄需要和睦同居。我們如果真是活在身體的裡面，每一個肢體都站在神所安排的地位上，服在元首的底下，彼此聯絡作肢體，我們就能經歷這個膏油的澆灌，而產生屬靈的事奉。

眾肢體都進入事奉

今天我們看見，在神兒女的中間好像事奉是一件十分艱難的事，往往倚靠幾個人在那裡事奉，其他的弟兄姊妹都在接受事奉，好像他們不是肢體，好像他們沒有功用、沒有恩賜。但是弟兄姊妹！你在身體裡面是一個肢體，神已經安排你在身體上作某一個肢體。你不能自己揀選要作那一個肢體，乃是神所安排的；你要感謝讚美神，因為肢體雖然多，但沒有一個肢體是可缺少的。因為你是一個肢體，主在你的身上就給你一分職事要你事奉，聖靈也照著祂的意思給你恩賜。為甚麼今天你沒有事奉呢？為甚麼今天你不能事奉呢？因為你不活在身體的裡面；你活在身體的外面，於是那個膏油就好像達不到你身上了。

如果你真是服在元首的底下，你真是身體裡學習作一個肢體，膏油就是你的分；你藉著聖靈所給你的恩賜，就能在教會裡頭事奉。這就是弟兄和睦的祝福。如果弟兄不和睦，大家相咬相吞，就算在一起聚會，也沒有膏油的塗抹，難怪教會的事奉那樣的軟弱。甚麼地方弟兄和睦同居，那裡就要經歷聖靈的澆灌。聖靈的澆灌不是為著一時的興奮，不是為著我們自己的高興，受膏是有目的的，那就是因著受膏所產生的事奉。

黑門甘露降在錫安

還有一幅圖畫：「好比黑門的甘露，降在錫安山；因為在那裡有神所命定的福，就是永遠的生命。」黑門山是在北部，高到海拔一萬尺，所以山上是終年積雪的。白天當太陽照射的時候，地上的水氣就蒸發上去，等到升上去碰到上面的冷空氣時，就凝結變成露水降下來，好像下雨一樣的來滋潤地面。那

麼，如果有風，風就會把霧往南吹。而錫安山是位在南方的一座小山，作詩的人就說：好像北方的甘露，從黑門山一直吹到了錫安山。黑門因為高，所以代表天，錫安是大衛設立寶座的地方；所以我們在這裡看見，天上的那個祝福就臨到主在祂兒女中登寶座的地方。

「無論在那裡，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太十八 20)無論在那裡有人「奉主的名」；就是讓大衛的寶座設立在他們中間，那裡天上的祝福就臨到了。那一個祝福是命定的、是不會落空的，那個祝福就是永遠的生命。換句話說：甚麼地方弟兄能和睦同居，甚麼地方弟兄讓基督作元首，在那裡生命定規是豐富的。

今天我們感覺生命非常的軟弱，好像我們今天作基督徒是用盡力量也作不上去，我們一同聚集的時候，好像這生命是多麼的軟弱。而甚麼地方缺少生命，那裡就得組織，因為沒有組織就維持不下去；甚麼地方缺少生命，甚麼地方就必須根據遺傳了，今天我們到處看見神的兒女活在遺傳裡面。其實在開始的時候的確是生命，但是漸漸變成遺傳了；在剛開始的時候是生命的流露，但現在卻變成人工的組織了。為甚麼？是因為弟兄不和睦同居。如果弟兄和睦同居的話，永遠的生命乃是命定的事情。所以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彼此相愛要藉和睦同居顯明出來。

詩人大衛的願望

詩篇第一百三十三篇乃是大衛所寫的，你知道大衛裡面的感覺是非常深的，因為他自己家裡的弟兄、自己的兒女彼此之間不和睦，這件事情是大衛心裡極大的痛苦。當他看見以色列的百姓從各地聚集到耶路撒冷；至少在那幾天之中大家是和睦同居的，因為他們的眼目都是看著神的，他們乃是來敬拜神的。大衛看見這種的景象，他裡面有無限的感觸，他巴不得這種景象也能出現在他的家中；更巴望以色列人的這種光景不是一年三次而是永遠如此！

實現在主釘十字架以後

大衛也是先知，這首詩也可以說是豫言詩。這首豫言詩的應驗並不在以色列人朝聖的時候，那不過是個影兒，本物的真像還未到來，那個本物的真像乃是等到主完成了救恩以後才出現。我們的主在上十字架以前有一個禱告：「願父叫他們都合而為一，像我們合而為一一樣。」然後祂上十字架去成功這個合一的工作，因此聖靈纔能把合一賜給我們。這一種光景有沒有出現過呢？出現過，在使徒行傳頭四章裡面，我們就看見這一種光景。在那裡有一百二十個人，十天之久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

這一百二十個人之中包括十一個使徒，他們曾經跟從主三年多，但是當時他們一直在那裡吵、在那裡爭論誰是老大。彼得說：當然是我！雅各、約翰說：不！我們兩個比你一個厲害！甚至於當主要進耶路撒冷受死的時候，雅各和約翰把他們的母親都請出來了。因為他們的母親是主耶穌的姑媽，姑媽的話是有分量的。他們要一個坐在右邊、一個坐在左邊；全部都包辦了。難怪其他十個門徒都向他們生氣；他們生氣是因為這兩個人佔了上風，而他們也要坐在左邊和右邊，一直到吃晚餐的時候，他們還在那裡爭。

除了這十一位使徒，還有一些婦女，這些婦女是主在地上工作的時候在那裡服事主的。他們實在是愛主，當主釘十字架的時候，門徒都四散了，但在十字架的底下，有這些寶貝的姊妹在那裡，他們一直跟隨到主耶穌被埋葬。第三天，她們也是最早到墳墓、最先看見主復活，也是最先報告主復活的一班人。她們比弟兄強得多了，她們有許多可誇的地方，其中還包括主的母親在內呢（我們主的母親當然

有她特殊的地位)；還有主自己肉身的弟兄(雖然我們的主還沒有受死以前他們不信主，但是在主復活以後，祂的弟兄是完全的跟從)。從外表看，這一百二十個人是最好的基督徒，但若去研究他們的底細，裡頭的問題仍然很多。

1. 初期教會的實行

但是弟兄姊妹！當聖靈降下來的時候，他們就被浸成一個身體；沒有你、沒有我，只有主！彼得站起來，十一個使徒一同站起來，沒有單獨。現在他們的個人主義完全消失了，個人的得失也不見了，他們發現他們是一個身體。三千人得救，這三千人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一同的交通、擘餅、祈禱。他們天天在一起，在殿裡、在家裡敬拜主，沒有一個人說：這是我的！他們彼此相愛，他們和睦同居。當使徒被猶太人的議會恐嚇以後回到弟兄們中間，大家同心合意的禱告讚美，地都震動了，他們就在聖靈的勇敢裡面為主作見證，主把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世界看著他們說：看哪！他們是這樣的相愛！親愛的弟兄姊妹！這不是應驗詩篇第一百三十三篇的豫言嗎？這不是主在約翰福音十七章裡的禱告得著答應了嗎？我們主的禱告，父是必定聽的！你看，那麼快就得著了答應。不錯，因著我們的敗壞，和睦同居的那個見證不久就慢慢的失落了。但是不是從今以後就不再出現了呢？你如果看教會的歷史，就知道並非如此。我沒有辦法把教會二千年來的歷史在半小時之內交通清楚，我只能舉幾個例子。

2. 「摩爾維亞運動」的恢復

在十八世紀的時候，有摩爾維亞的運動，是由一位叫「新生鐸夫」的弟兄開始的。附在後面(註：特會會刊)的那首詩：「聖徒眾心愛裡相繫」，就是他所寫的。他是一個貴族。大概在五、六歲的時候就得救了，從那時候起就很愛主；他常常在紙片上寫出他對主的愛慕，然後從他自己古堡房間的視窗丟出去，表明他愛主的心。他曾經受過很高的教育，但在學校裡，他總是召聚同學一同禱告、一同追求。當他畢業以後，按著貴族的傳統，他必須去週遊世界，這是他教育的一部分。當他到了巴黎，別人對這個花花世界很有興趣，他卻沒有甚麼興奮。有一天，他到一所博物館去參觀，看見有一幅圖畫，是一位畫家畫主耶穌戴著荊棘冠冕的頭部。在畫的底邊，畫家寫了一句話：「我為你作了這些，你為我作了甚麼？」當新生鐸夫看見這一幅畫、讀到這句話的時候，他整個人被吸引就站在那裡走不動了。等到博物館要關門時，他才不得不離開。他一回到旅館裡，就把他整個的人奉獻給主了。

那時在歐洲的摩爾維亞、歐西尼亞這一帶地方，有許多的基督徒受到逼迫；不但天主教逼迫他們，甚至連更正教也逼迫他們。因為他們不滿意當時教會的情形，他們從神的話裡面看見一些真理，他們願意照著主的真理來遵守。因此天主教不能容忍他們，更正教也不容納他們，他們受到逼迫，像四散在曠野裡的羊一樣，都無家可歸。那個時候，新生鐸夫就把自己的產業打開，歡迎這些為真道受逼迫而逃難的人到他那裡去，結果那些受逼迫的基督徒就來到他的城堡。

一七二二年的時候，在那裡就開始有所謂「神的守望者」的聚會，意思是說：不但他們是在神的看顧之下，他們也願意在神面前作守望者。而那些從各地來的人，帶著他們的不同；這些人原都是為著不肯放棄他們所看見的真理，才遭受逼迫的。他們甚至願意放棄他們自己的性命，也不願意放棄他們所看見的真理，因此，你能感覺到他們對於所看見的真理的那一個信念是多麼的堅定，然而他們各人有各人的看見。聚集在那裡的是從各方面來的人，有的是從天主教來的、有的是從更正教來的、有的是

從分別宗來的、有的是從重浸派來的……。他們從各宗各派來到那裡，都愛主，但是合不起來；他們中間就是沒有辦法合一。

新生鐸夫看見這種情形，他的裡面非常沉重，他感覺神給他一個負擔。他本來是在朝廷作官的，到一七二七年的時候他就辭官回家，要與這一班弟兄姊妹在一起。他本可以把他們趕出去，但是他沒有；因為他們都是住戶而他是主人。

所以在一七二七年五月的時候，他把他們召集在一起，給他們看見：今天你們這樣的分裂，乃是因著所謂知識的緣故，你們中間缺少愛。因為他是主人，就與他們立約：你們要住在這裡，就要守這些規條。就在那個情形之中，那些弟兄姊妹為著他們的分裂感覺羞恥，大家都願意放下他們自己的意見，願意放下他們自己，願意謙卑、不再爬在別人的頭上、願意學習順服。就在那個時候，一個宗派的窩就變成了主活的會眾。

從那天起，情形就完全改變了，弟兄姊妹裡面滿了喜樂。到了八月十三日，他們在一起第一次聚集擘餅。在擘餅的時候，他們彼此的交通，基督的寶血摸著了每一個人的心。那一天，在一個靈裡大家就合而為一變成一個靈了。從那時開始他們彼此相愛，並且二十四小時有晝夜不息的禱告。

起初是二十四個弟兄姊妹有負擔，一個人一小時晝夜不息的禱告。然後所有的人都起來了，他們這全天的禱告持續了一百年。那個時候，他們四個人中就有一個人出去傳道，他們出去傳道是不受薪水的，有的帶著職業去傳道，許多人到福音沒有傳過的地方去。有的人為了要對那些作奴隸的人傳福音，自己也賣身作奴隸。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在這裡看見，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這一個是合一的見證。

3. 十九世紀「弟兄們」的恢復

到了十九世紀的時候，有一位弟兄是牙醫，那時候他為著身體的緣故，就搬到愛爾蘭的都柏林去。他本來是天主教徒，但神把他從天主教裡拯救了出來。當他到了都柏林的時候，裡面感覺要與神的眾兒女彼此交通，所以他就到一個地方去參加聚會，比方說他到浸信會去聚會。他與他們在一起感覺很好，他們也很喜歡他，但是過了一段時間，他們就有要求說：「你在我們中間聚會，我們覺得非常的好，現在請你加入作會員。」「嗯！」他說：「我不加入，我已經屬於基督的身體了，我不願意加入任何一個派別。」「你如果不加入，我們就不歡迎你。」

因此他跑到第二個地方去，結果也是這樣。他再跑到另外的一個地方去，起初都很好，但是後來都要他加入作會員；他不加入，又不受歡迎。所以有幾個月，到了主日的時候，他一個人坐在一棵大樹下或草堆裡，在那裡默想、親近主。後來找到另外一位弟兄名叫「威爾遜」，他們兩個人就在一起擘餅記念主。後來有一批人來參加，但是有一度也停了下來。

另外有一個人名叫「達秘」，他是唸法律的，他的姊夫是蘇格蘭的大法官，對於他這個內弟非常器重，因為他覺得達秘這個人的思想是那麼敏銳，一定可以為蘇格蘭的律法訂一個新的制度。但是達秘得救了；經過七年的黑暗，結果他完全蒙恩了，蒙恩以後他覺得自己不能作律師，因為他害怕他會用自己的纔能把罪惡變成無罪的，所以他放棄了律師的頭銜。他願意去傳道，他被派到山林、鄉下去傳道，到那些所謂無知無識的人中間，他就在那裡事奉。有一次他騎馬（那時交通來往都是騎馬），馬把他壓傷了，所以到都柏林他姊夫那裡來休養。

他一直感覺基督教這個組織有問題，他覺得神的兒女應當合一。而這個合一不是組織，不是把各宗各派組合在一起；這個合一是合一在神裡面，是聖靈的工作、是恩典的工作。感謝主！在都柏林他遇到了那兩位弟兄。所以，到了一八二八年二月的時候，他們四、五個人就一同在主面前擘餅記念主，他們願意站在合一的立場上來記念主。

從那時開始，各地有許多愛主的弟兄姊妹有同樣的感覺。他們中間有許多人是貴族、有許多人具有崇高的地位、有許多人是財主、有許多人學問很高，但是當他們在一起的時候，他們彼此都稱為弟兄。所有的頭銜身分都放下，他們都是弟兄。他們聚集在一起，隨著聖靈的帶領彼此勸勉。因此，後來有人稱他們為「弟兄會」。

從一八二八年到一八四八年的二十年之中，這種情形擴展到許多地方，並且神話語中許多被埋沒的真理，在那個時候都重新恢復出來了。比方說：主耶穌再來，這個真理就是在他們中間被恢復出來的。在當時那個光景實在像詩篇第一百三十三篇所描寫的；所以你就看見說：主的禱告是得著答應的。

4. 二十世紀在中國的恢復

到了二十世紀，在中國有一個年輕的學生，就是我們親愛的弟兄倪柝聲。一九二〇年他蒙恩得救，一九二二年他和其他兩、三位弟兄姊妹在一個弟兄的家裡擘餅記念主；他們感覺說：我們要回到神的話語裡面去，我們要回到基督的單純裡面去；基督教太複雜了。所以在那個時候，倪弟兄、王載弟兄和他的師母，可能倪弟兄的母親也在內，他們就簡簡單單的來記念主。一九二二、二三年，在福州的一個商業學校裡面有復興，許多人蒙恩了。

到了一九二七年，倪弟兄到了上海，那時候已經有幾位姊妹從南京搬到上海來，其中有李淵如小姐—她本來是無神論者，後來蒙恩得救了；汪佩真小姐—她本來是官家的小姐，她得救了以後，她的父親認為這是羞恥，給她一把剪刀、一根繩子要她自殺，於是她離開家庭，後來為主傳道。這兩位姊妹本來都在南京，是倪弟兄所認識的，他們先到了上海，然後倪弟兄也到了上海。一九二七年在上海第一次擘餅，共有四個人：倪弟兄、喬治內特（內地會的一位傳教士）、李淵如姊妹、汪佩真姊妹。他們在一起擘餅記念主—很希奇，都是從擘餅記念主開始，因為一切都是從主開始的。

一九二八年他們就搬到哈同路，從那裡，神的工作就展開了。在當初的時候，弟兄姊妹是相愛的，我們在一起事奉的時候，彼此是屬靈的；在當初的時候，我們是簡單的。感謝神！我們實在是經歷了弟兄和睦同居的那個祝福。巴不得這種光景，在今天能再顯出來。

放下一切意見，成就主的心願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不過舉幾個例子而已。我相信在教會的歷史中，有的有記載，有的沒有記載，在許多人所不知道的地方，能看見聖徒在那裡合一，他們在那裡相愛，他們在那裡和睦同居。是不是在他們中間就看見了膏油？是不是在他們中間就看見了生命的豐富？答案是肯定的。我們的主聖靈還在工作；祂的工作，就是為完成主的禱告。

巴不得因著祂的憐憫，今天能在我們中間顯出合而為一的光景。這是主的心願，巴不得這也成為我們的心願；讓我們放下一切的意見，讓我們不要再彼此相咬相吞，讓我們彼此接納、讓我們和睦同居。叫世界能看出是神差我們的主來到世上，也叫世界能看見神愛我們像愛祂的兒子一樣！

禱告：親愛的主！因著你在十字架的捨身，已把合一賜給我們，求你讓我們能竭力保守聖靈所賜的合一；巴不得你所渴望的弟兄和睦同居能在地上、在這個時候再彰顯出來。我們相信你能作，我們把自己交在你手裡，願你的旨意成就！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江守道《聖徒的合一》

一九九四年第八屆美加西岸追求聚會所釋放的信息

21 第一篇 神是愛

「親愛的弟兄阿！我們應當彼此相愛；因為愛是從神來的；凡有愛心的，都是由神而生，並且認識神。沒有愛心的，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神差祂的獨生子到世間來，使我們藉著祂得生，神愛我們的心，在此就顯明瞭。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差祂的兒子，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這就是愛了。親愛的弟兄阿！神既是這樣愛我們，我們也當彼此相愛。從來沒有人見過神；我們若彼此相愛，神就住在我們裡面，愛祂的心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了；神將祂的靈賜給我們，從此就知道我們是住在祂裡面，祂也住在我們裡面。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這是我們所看見且作見證的。凡認耶穌為神兒子的，神就住在他裡面，他也住在神裡面。神愛我們的心，我們也知道也信。神就是愛；住在愛裡面的，就是住在神裡面，神也住在他裡面。這樣，愛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我們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坦然無懼；因為祂如何，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愛裡沒有懼怕；愛既完全，就把懼怕除去；因為懼怕裡含著刑罰；懼怕的人在愛裡未得完全。我們愛，因為神先愛我們。人若說：我愛神，卻恨他的弟兄，就是說謊話的；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愛神的，也當愛弟兄，這是我們從神所受的命令。」（約壹四 7-21）

禱告：主！我們實在感謝、讚美你！因為你的話是何等的清楚，你的話是帶著能力！你既然這樣說：你必定自己要來成就。我們只仰望你除去我們裡面一切的攔阻，好叫你的話在我們裡面成為生命、成為靈，叫你的旨意能得以完成。我們敬拜你，把一切的榮耀都歸給你。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我們曾經在神面前一同交通過「聖徒合一」這個題目。我們看見：聖徒的合一不但是從神來的，並且那個合一完全是根據神格裡面的合一。

我們的主在祂禱告中題到合一時是說：要我們合一像祂們合一一樣。父與子的合一是裡面的合一，乃是在靈裡的合一，是完全和協一致的。主要我們也是這樣在祂的裡面合而為一。合一不是外面的事，乃是在裡面靈裡的合一；在基督裡面我們合而為一。

我們今天要靠著聖靈，竭力保守聖靈所賜的合一，直到有一天，我們達到在真道上和在認識祂兒子上

面的合而為一，叫我們的主能心滿意足。

我們這次的交通是上一次交通的延續。上一次我們題到「聖徒合一」，這一次我們要說到「弟兄相愛」。

弟兄相愛不是一件偶然的事，也不是一件人所能作的事。弟兄相愛有他的來源—神是我們的來源。這一次主若願意，我們預備題到四個方面：一、神是愛；二、「愛神」是神的第一個命令；三、愛神；四、愛弟兄。

神樂意啟示祂自己

神是宇宙中最大的奧秘！從來沒有人看見過神；神也是遠遠超過我們人所能想像的。除非神啟示祂自己，否則沒有人能真正的認識祂。

我們感謝神！因為我們的神雖然是最大的奧秘；是超過我們所能接受的，但是祂卻樂意把祂自己向我們啟示出來！有的時候，神啟示祂的旨意，叫我們知道祂的旨意是甚麼；有的時候，神啟示祂的道路，叫我們知道祂是怎樣的作事。我們感謝神！也有的時候，祂啟示祂的自己，叫我們能真正的認識祂。

不錯！當神創造人的時候，神已經把一個「有神」的觀念放在人的裡面，因此所有的人對「神」都有一點嚮往。羅馬書第一章十九至二十節告訴我們：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顯明在人心裡，雖然從來沒有人看見過神，但是藉著祂所創造的萬有，叫我們能認識祂的大能和神性。所以今天，我們人對於神的大能乃是我們知道的；對於祂的神性—那與人完全不同的、獨特的性格，我們也有一點領會。雖然如此，但是我們對於「神自己究竟是怎樣的一位神」實在是模糊不清。可以說：我們是風聞有祂，卻從來沒有看見祂。

所以在人的思想裡，對於這位神就有許多錯誤的領會。一般人的觀念都認為這位神乃是一位兇猛、刻薄的神。這乃是因為我們人有罪的緣故，所以人就想盡方法要來賄賂祂或責難祂。也有的人覺得這位神乃是「不管事的神」，祂創造天地萬物以後，就任由萬物自己去發展。祂像一位好好先生一樣，是完全不關心、不管事的。由此可知，人對於神究竟是怎樣的一位，實在不認識。

但是感謝神！在祂的話語裡，我們看見祂不斷的要把祂自己啟示出來。祂要我們認識祂，這是因為「祂是愛」的緣故。

比方說：我們一打開創世記，第一章第一節：「起初神……。」「神」這個字是 Elohim（伊羅欣），就是指明祂是最高的敬拜對象。到了第二章第四節又說：「耶和華神……。」這是表明祂乃永遠存在的那位至高至大的神。到了創世記第十七章第一節，祂對亞伯拉罕說：「我是全能的神。」這在原文裡頭乃是：

「我是全足、全有、全豐的神。」

在出埃及記第三章，摩西問神說：「如果我到了埃及你的百姓中間，他們問我這位神叫甚麼名字，那麼我怎麼說呢？」

神說：「I am that I am」，意即「我就是」；祂是一切！到了出埃及記第三十四章，我們看見摩西向神要求，盼望看見神的榮耀。神說：「沒有人能看見我的面，但是當我經過你的時候，你可以看見我的背。」於是神把摩西藏到一個山凹、山洞裡面，神的榮耀經過他。神就在那裡宣告祂的自己：「耶和華，耶和華，是有憐憫、有恩典的神；不輕易發怒，並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我們看見神繼續不斷的在那裡要把祂自己向人啟示出來；盼望人認識祂。

到了利未記的時候，神就啟示說：祂是聖潔的神：因為我是聖潔的，所以你們要成為聖潔；我是不平凡，所以你們也不能平凡（利十一 44-45）。

在民數記裡面，我們的神啟示祂是忌邪、公義的神。

在申命記中，我們看見祂是守約的神。

在約書亞記裡，神是耶和華軍隊的元帥。

在士師記裡神啟示我們，祂是以色列的王。

到了歷史書中，因為以色列人沒有尊重神作他們的王，結果就滅亡了。

而先知書一再給我們看見：神是父！神是以色列的父，祂是以色列的丈夫，祂也是他們的救主和救贖主。

所以，在舊約裡面，神不斷的把祂自己啟示出來；祂要祂的百姓認識祂。

到了新約的時候，感謝讚美神！因為祂差遣祂的兒子來到這個世上，把父表明、宣告出來，並且主親自到地上來，也能叫我們看見父是怎樣的一位神。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約一 14）我們知道神是光，光發出來就是真理；我們知道神是愛，愛顯現出來，那就是恩典。所以我們的主在地上的時候，神自己本性所有的一切，向著我們都啟示出來了。

而在神啟示祂自己的諸多性質中，最大的啟示就是神說「祂是愛」！所以我們就願意先交通這一點。

是愛的神

世界的人對於「神是愛」是完全沒有概念的。他們能相信神是大能的，他們也能相信神是公義的、聖潔的，但是他們根本不能相信神就是愛。所以我們看見各種宗教裡面，他們對於神都存著一種懼怕的觀念。好像神總是要刑罰他們，所以他們就要用各樣各種的方法來賄賂這位神，叫祂的怒氣得以熄滅。

就是在我們唸舊約聖經的時候，恐怕我們也會有這個錯誤的觀念。我們也許會認為：舊約的神乃是一位嚴厲、兇猛的神，新約的時候神纔是一位愛的神。因為從舊約聖經中，我們看見以色列的百姓要到神面前來親近神時，有著重重的障礙。他們要怎樣的獻祭，藉著祭司來到神的面前；大祭司一年一次要帶著血、帶著香纔能進到幔子的後面。好像這位神乃是那麼樣的威嚴、可怕。所以在舊約的裡面，恐怕人也會有一點錯誤的觀念。

但是神在舊約和新約裡是同樣的一位神。祂是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都不改變的。實在說來：就是在舊約裡面，我們也看見：神創造是為著愛的緣故；祂愛祂的兒子，祂要創造萬有叫祂的兒子來承受。神造人也是為著愛的緣故；祂要把人賜給祂的兒子，作祂兒子永遠的伴侶。即使人犯了罪，我們看見神還是因為愛的緣故，為人預備了救恩要救人。

後來神與人立約，把律法賜給以色列人，是為甚麼呢？乃是因為祂要人能像祂一樣。就是到了瑪拉基書，你仍能看見：神與人爭執的焦點，就在這「愛」上面。神說：「我愛你」，但是以色列人卻說：「你在甚麼地方愛過我們？」所以在整個的舊約裡面，我們的神還是愛的神。

到了新約，當然完全沒有問題了。因為在約翰一書第四章告訴我們：「神差祂的獨生子到世間來，使我們藉著祂得生，神愛我們的心，在此就顯明瞭。」所以有一件事我們要清楚：舊約的神和新約的神是同一位，祂就是愛！

Agape & Phileo—絕對的愛和友誼的愛

在新約裡面，「愛」這個字在希臘文中有兩個不同的字眼。我想許多弟兄姊妹都知道，一個字叫 Agape，這個愛乃是一個絕對的愛。說出一位完全的神，同著那些不配的人顯出祂那一個完全、恆久的愛，好叫那些蒙受此愛的人也能向祂發出一種敬虔的愛，並且對那些一同蒙愛的人顯出一種實際的愛，而且向著那些世界上的人，要幫助他們來認識這一位愛的神。所以這個 Agape（愛），乃是神的愛。

新約裡頭還有另外的一個「愛」字：Phileo，這個字的意思是「友情」，這個字聖經裡頭也常用。但是有一件事非常的希奇，就是在聖經裡面，神從來沒有吩咐人用 Phileo 來愛祂，祂總吩咐人用 Agape 的愛來愛祂。祂怎樣 Agape（愛）我們，祂要我們也照樣的 Agape（愛）祂。祂從來沒有命令人對祂只有一點 Phileo（友情）就可以了，因為祂愛我們的愛是絕對的，所以祂要求我們愛祂也必須用祂絕對的愛來愛祂。

我想大家都知道約翰福音第二十一章的故事。主復活以後有一天，當幾個門徒在提比哩亞海捕魚的時候，主向他們顯現。然後當他們幾個門徒和主一同用早飯的時候，主就問彼得說：「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主用的字乃是 Agape；你是不是絕對的愛我勝過愛這些？

「這些」是甚麼呢？這些就是他的同伴；這些就是那個烤魚的人，還有那些魚和餅。主說：「你愛我比愛這些更深嗎？」但是彼得因為學了功課，所以他不敢說他絕對的愛主。他回答主說：「主阿！你知道我 Phileo 你；我只能說我向你有感情。」然後主第二次問他說：「你愛我嗎？」主還是用 Agape 這個字。彼得現在深深的認識他自己，所以他只能說：「主阿！我對你是有感情的。」到了第三次，主就用彼得所用的 Phileo 這個字：「你對我只有友情嗎？」彼得心裡非常傷痛，說：「主！你知道。」但他還是不敢說他對主有絕對的愛。雖然這樣，主仍然說：「你餵養、牧養我的羊。」

弟兄姊妹！我們對主有沒有這個 Agape 的愛？我們有沒有這個絕對的愛？我想彼得已經學了這個功課，但是我們還沒有學過。實在說來：我們沒有這個愛。

Agape 是生出來，非被造時原有的

當神創造我們的時候，祂是照著祂自己的形像來造我們的。在祂的形像裡面，最主要的當然是愛。而祂造我們的時候，在我們裡面給了我們一個愛的本能，這個本能，叫我們能接受祂的愛。這種愛的本能並不就是神的愛，不過是神愛的一個縮影。在神創造人的時候，並沒有把祂的愛創造在人的裡面，因為這個愛不是創造出來的。神可以造許多的東西，祂能使無變有；但是神的愛就是神自己，這是不能創造的，祂只能生長出來。

在此，我再提出兩個詞來說明。一個詞是屬性、特性，就是屬於祂的特性。例如神的大能、神的無所不知等等，這是神的屬性。還有一個詞是本質，就是祂自己的元素。神的本質、元素裡面，最主要的就是愛，神就是愛！這就是神的自己，你不可能把這個「愛」與神分開。並且這個本質、元素是不能造出來的，祂只能生出來。

這個「愛」乃是神格裡面的一個主體。在永世裡面，父與子與靈就在那裡彼此相愛。這個愛不是一個沒有作用的愛，不是一個被動的愛，也不需藉著外力把祂吸引出來。這個愛完全是從神裡面生發出來

的，就是祂的生命、祂的自己。父愛祂的兒子是絕對的，子愛祂的父親也是絕對的。這個愛在神格裡面是永不止息的；祂一直在那裡交通，一直在那裡動作，這都是在靈裡面進行的。

感謝神！到了有一天，神就把祂的兒子差到這個世界上來，藉著祂的兒子把這個愛「生」在我們裡面。所以聖經告訴我們說：「愛是從神來的，凡有愛心的，都是由神而『生』，並且認識神。」愛是從神來的，神是愛的源頭，除了神以外沒有這個愛；凡有愛的都是由神而生的。

所以在這裡，我們要看得很清楚：這個愛是從神「生」的。如果你沒有重生，你裡面就沒有這個愛。不錯，在你裡面有一個從創造而來的愛，就像父母愛兒女，兒女愛父母，也好像我們對神有一種友情。但那個絕對的愛是我們天然裡面根本沒有的。乃是等到有一天，當我們悔改信主的時候，聖靈把神的愛澆灌在我們的心裡，這個愛就進到我們裡面來了。所以實在說來：我們信主、信神，就是相信祂的愛。

真正認識神乃是認識「愛」

真正的認識神，是認識「愛」。我們可以對神有許許多多的觀念、有許許多多的知識，甚至於有一些的經歷。我們認識祂的大能、認識一點祂的作為，知道一點關乎祂作事的原則，我們以為這樣就是認識神了。但是嚴格的說來：真正的認識神乃是認識「愛」；當你認識愛的時候，你就認識了神；只有這樣的認識纔是真正的認識神。

所以，我們實在感覺：我們對神的認識是何等的膚淺，我們對神的許多認識都只是皮毛而已。究竟我們對神這個絕對的愛認識多少？只有在愛裡來認識神，這纔是真正的認識神！

為甚麼聖經說：「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呢？因為我們裡面根本沒有愛神的這個「愛」。羅馬書第五章告訴我們說：「當我們還作仇敵的時候；當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當我們還死在罪惡過犯中的時候，神就愛我們；差祂的兒子來作了我們的挽回祭。」所以，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先愛我們！因為祂愛我們的緣故，所以感謝神！現在我們裡面有了一個愛，這個愛就是神自己。這樣，我們就能開始來愛神，同時我們也能開始來愛我們的弟兄。

此刻，我裡面只有一個簡單的負擔，就是盼望我們看見：愛弟兄、愛神，不是我們原本所有的。如果出於我們自己來愛神，出於我們自己來愛弟兄姊妹，這不是神所要的。反而因著我們常這樣作，就發生了許許多多困擾和弊端。

所以首先我們需要在神面前謙卑下來，承認自己裡面沒有愛。並且要拒絕我們天然的愛，把這天然的愛放在十字架底下，好叫我們讓神「生」在我們裡面的那個純潔的愛，能起來愛神、愛弟兄姊妹。

要住在「愛」裡面

感謝讚美神！祂既然愛了我們，把這個愛生在我們裡面，現在我們就有一個責任，應當常常住在這個愛裡面；要讓這個愛作為我們的家，我們要住在愛裡面；住在愛裡面就是住在神裡面。我們怎麼知道我們每天的生活是常住在神裡面呢？如果我們常住在祂的愛裡面，如果以愛作為我們的家，這樣，祂在地上如何，我們在世界上也如何，我們就不再懼怕審判。因為愛裡沒有懼怕，我們與我們的主就完全的合一了，因為在愛裡就完全合一了。盼望我們特別注意「愛」這件事。

禱告：我們的神！我們敬拜你！因為你竟然把你獨生的兒子賜給我們。你不但生了我們，並且你把你自己最主要的性格—愛，放在我們裡面。主！我們真是懇求你，叫我們常住在愛的裡面，叫我們不離棄這個愛；能在我們一生的日子用這個愛來愛你、來愛弟兄，叫你的名得著榮耀。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江守道《弟兄相愛》

22 第二篇 神獨一的命令

「法利賽人聽見耶穌堵住了撒都該人的口，他們就聚集。內中有一個人是律法師，要試探耶穌，就問祂說：夫子！律法上的誡命，那一條是最大的呢？耶穌對他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這是誡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其次也相仿，就是要愛人如己。這兩條誡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太二十二 34-40）

禱告：主！我們感謝、讚美你！你再一次給我們機會，能聚集在你的面前。這是聖地！我們要把我們的鞋脫下，侍候、侍立在你的面前。我們要向你說：主！你有甚麼話要對我們說的，請說！我們都是你的僕人，在這裡敬聽。主！求神從我們心中除去我們一切的攔阻；求你開啟我們心竅，叫我們能聽見你的話語。但願你的話在我們每一個人裡面都能發生作用，叫我們能因著你的話，被你帶到你自已真實的裡面。

主！我們承認在這個末世的時候，有許多的虛假、有許多的代替，我們懇求你叫我們能摸著你屬靈的實際，叫我們真正能被你的愛所充滿，好叫你自己的名得著稱讚。我們把這些時間恭敬交在你的手中。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神以外沒有愛

我們都知道：「因為愛是從神來的；凡有愛心的，都是由神而生，並且認識神。」（約壹四 7）我實在盼望這句話，能深深的刻在我們心上；因為許多時候我們認為自己有愛；我們能愛神，我們也能愛弟兄。但是這句話告訴我們說：神是愛的源頭，在神以外，沒有愛。凡在神以外的愛都不是真正的愛；我們

用神以外的愛來愛神，這不是真正的愛神。許多時候，我們用神以外的愛來愛神，這樣的愛不知道我們用了多少，也不知道浪費了多少時間。許多時候，我們也在神的愛以外，用自己的愛來愛弟兄，因此而闖了多少的禍。

所以，當我們談到弟兄相愛的時候，第一件事就是要看見：我們沒有愛。我們必須在神面前站在這一個地位上，否則在弟兄相愛這件事情上我們永遠是糊塗的。

神就是愛！愛是神自己的本質，你沒有辦法把愛與神分開；我們接受神就是接受祂的愛，我們接受祂的愛就是接受神。這個愛在我們被造的時候是沒有的，這個愛是在我們重生的時候，在我們裡面神所賜給的。這個愛就是認識神。我們因著認識神就得著了這個愛；也因著有了這個愛，我們就更認識神。我盼望這像一個基礎一樣，深深的打在我們每一個人的心裡面。

愛神、愛弟兄是神的命令

因為神自己就是愛，所以祂對於人的要求也是「愛」。我們可以說：神對於人的要求只有一個，那個唯一的要求乃是要我們「愛」。

神創造人是為著愛的緣故，祂不但是為著愛祂的兒子而造人，祂也是為著愛人的緣故而造人。箴言第八章裡的智慧，就是主的代表。當神創造萬有的時候，智慧就在那裡—神的兒子與神同在。祂在神面前討神的喜悅，並且祂也跳躍在神的面前；祂不但在那裡歡喜神所創造的一切；祂更是跳躍的喜歡住在人的中間。所以我們看見：神造人是為著愛的緣故，祂照著祂自己的形像來造人。一面說來，神造我們的時候，祂給我們一個愛的「可能性」。藉著這個可能性，我們能接受神的愛；讓神的愛能進到我們裡面來，叫我們能愛神。

實在說來：「愛」是神的命令，並不是人可以自由選擇的；對於這個命令的本身，你沒有選擇權。換一句話說：這是神的旨意！你喜歡也好，你不喜歡也好，「愛神、愛弟兄」是神的命令，這個命令是不改變的；不因著我們的揀選而改變。

愛的創造

但是很希奇，雖然這是一個不改變的命令，但是神造人的時候，卻給人一個自由的意志。我們的神具有最大的自由意志。祂照著祂的形像造人的時候，也給人一個自由的意志。甚麼是自由的意志呢？就是說你可以有所揀選。一面，神的命令是不可違背的。如果這樣，神就應當把我們造成一個只能愛祂而不能不愛祂的人。但是奇妙的是，神造了我們人，又給我們一個自由意志。有了自由的意志，當然就可以選擇。

然而，「愛」永遠不是一件勉強、機械化的東西，「愛」必定是自願的、樂意的。雖然愛是神的命令，也是神不改變的旨意，但是祂給我們人一個自由的意志，可以揀選愛或者不愛。好叫我們愛祂的時候是出於自願的、是出於樂意的，所以神給我們一個揀選的能力。實在說來：這也是神的大愛。

愛的呼召和警告

祂把創造的人放在伊甸園裡，園子內長滿了結果子的樹；而這些果子都可以作人的食物。這實在是神愛的供應。祂知道祂所造的人有肉身的需要，所以就為人準備了這一切。在園子的當中，祂放了一棵生命樹。這是愛的呼召，神在那裡呼召人說：你要吃這個生命樹的果子。你如果吃了這個果子，愛就進到你的裡面，你就能愛神，並且能彼此相愛。

但是在生命樹的旁邊，又有另外一棵樹，乃是知識善惡樹。神把樹放在那裡，是讓人能夠揀選。神在那裡彷彿對人說：我的旨意是要你吃生命樹的果子，我呼召你來接受我的生命，我要把我的愛充滿在你的裡面，好叫你能過一種愛的生活。但是我不勉強你，如果你要為著你自己來活，如果你要愛你自己勝過愛我，如果你要向我獨立，你也可以揀選知識樹。但你要記得：你如果吃這棵知識善惡樹的果子，在你吃的日子，你必定死。這一個是愛的警告。警告他說：善惡樹的果子會帶來死亡。

換句話說：神把最好的和最壞的都擺在亞當的面前。神把祂自己放在亞當面前，題醒亞當說：你需要我，我呼召你。

神對人的第一個命令，在表面上看好像是消極的：這一棵樹你不可以吃。順服神的命令就是愛；愛是從順服裡發表出來的。神在那裡給人看見：你需要順服我，你如果順服我、遵守我的命令，你就要得著生命，你就要被愛所充滿，你就能進到一個蒙福的地位。如果你選擇背叛我，你要為著自己而活也可以，但死亡就在你的面前。

愛的命令

雖然這個命令在表面上是消極的，但在實際上卻是積極的。連這個命令也是愛，因為神愛亞當的緣故，願意他在神面前能蒙恩。因此，神對人的第一個命令乃是愛的命令。從那個時候起，在人類的歷史上，每一次神有命令，背後都是神的愛；甚至於連神的審判都充滿了神的愛。

亞當因著犯罪的緣故，神說他要「汗流滿面才得糊口」。我們認為亞當在伊甸園裡面不必流汗，他可以過很舒服的生活；他飢餓的時候就可以隨便在那些美好的樹上摘下果子來充飢。恐怕我們今天都很羨慕這樣的生活，我們覺得每天要汗流滿面才得糊口，這種生活實在是痛苦。但是對於一個犯罪的人來說：「汗流滿面才得糊口」，乃是一個祝福；如果太空閒了，就會犯更多的罪。我們都記得大衛的故事，他本來是應當出去爭戰的，但是他卻仍在王宮裡；他就是太空閒了，沒有事情作，結果就犯了大罪。所以，即使是神的審判也充滿了愛。

神把亞當、夏娃趕出伊甸園，祂在伊甸園的東邊設立了鄺鳴口伯和轉動的火箭，免得人能回到園裡面去摘生命樹的果子，這也是神的愛。因為神知道，如果一個犯了罪的人又活到永永遠遠，這個痛苦實在是太苦了。你看，在人被造犯罪以後，處處事事都有神的愛在其中。

當人在地上慢慢地繁多起來的時候，地上的人就犯罪作惡，地上滿了強暴、地上滿了流血事件；人的思想裡面盡都是罪惡，所以神就後悔造人在地上。祂並不是後悔造人的旨意，乃是要改變祂對待人類的方法。所以祂用洪水毀滅了當時的人類；但是挪亞一家在神面前蒙了恩典。

愛的虹約

當洪水退去以後，挪亞和他的家人從方舟中出來時，挪亞就用潔淨的動物獻祭給神。神聞了這馨香的味道，就說：「從今以後，我不再用水來淹沒這個世界。」所以，祂就在天上預備了一道彩虹。每一次，人看見那虹彩的時候，人就想到神的應許。因為挪亞和他的一家人雖然蒙了保守，但是你能想像，經過了這個極大的審判，他們裡面實在是滿了懼怕，所以神來安慰他們；神與他立了一個約，並且用「虹」來作為立約的證據。

神也知道人因為犯罪的緣故，單吃果子和蔬菜已經不能維持這個敗壞的肉身，所以神就允許人開始吃肉。但是不能喝血，因為生命就在血的裡面；有一天，神要用血來贖我們人的罪。神知道人的敗壞，

所以祂就開始設立政治，神說：「凡是流人血的，他的血也必須被流。」從那天起，神把人放在一個政治之下，原因乃是要保護敗壞的人。在這裡，我們又看見神的愛。神一直用愛來對待人，雖然人是那麼的不配，但是這位愛的神始終不斷的在愛人。

愛的誠命

我們跳過父老的時代來看以色列人的故事。因著神是愛的緣故，祂也是一位守約的神。所以祂對摩西說：「我看見了以色列人一切的痛苦，我要差遣你去把他們從埃及為奴之地拯救出來。」不是以色列人在埃及有一個屬靈的光景，乃是因為神的慈愛和憐憫，祂就藉著摩西把以色列人從埃及拯救出來，又把他們帶到西乃山下，在那裡神就把祂的律法和誠命賜給以色列人：神要他們作祂的子民，神要他們成為一個祭司的國度，神要住在他們中間。因為神愛他們，就給了他們十條誠命和許多的律例和典章。這十條誠命，可以說就把神給人的律法完全包括在裡面了。這十條誠命乃是神的命令，這十條誠命乃是發表神的自己，這十條誠命乃是神的見證。神要給人看見：祂是怎樣的一位神。因為祂是這樣的一位神，所以祂要祂的百姓也能像祂一樣。這就是十條誠命背後的意義。

今天我們對於這十條誠命一律法，就像當初的以色列百姓一樣，都是從外面來看這十條誠命，我們感覺這是一個重擔，只看見這十條誠命乃是定我們罪的。但是當初神把十條誠命給以色列人的時候，祂的目的是要叫他們因此而得生，並不是要他們因此而死。

這十條誠命是神用祂自己的指頭刻在兩塊法版上的。一塊法版是述說人與神的關係，另一塊法版乃是說到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如果我們真正懂得十條誠命的意義，就知道那個精意乃是愛！

我們稍為來看一看這些誠命。有一天，一個法利賽人又是律法師，到主的面前要試探我們的主耶穌，他就問主耶穌說：「在許多的律法、誠命中，那一條是最大的？」主耶穌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這是誠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其次也相仿，就是要愛人如己。這兩條誠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太二十二 37-40）

「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出二十 3）

「我是耶和華你的神，曾將你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來。」（出二十 2）

為甚麼除了祂以外，不可以有別的祂呢？因為祂是這一位把他們從埃及救出來的神，祂是他們的神、是他們的救贖主！所以除祂以外不能有別的神。

1. 第一條誠命：愛的專一和純潔

我們知道愛是專一的，愛絕不允許其他的人、事、物來與祂爭執，與祂相比。也可以說：愛裡面有一個性質，那個性質是非常純潔、非常專一的。神就是這樣的愛我們，祂愛我們實在是專一、恆久、沒有考慮的來愛我們，所以祂要我們也這樣來愛祂。神與我們人的關係就繫在這一種愛裡面。神這樣專一的愛我們，沒有其他的思想，除了我們以外祂沒有其他的目的。所以祂要我們與祂的關係，也是同樣的。

甚麼叫作「除祂以外有別的神」呢？如果我們的心裡愛神以外任何的人、事、物，讓這些東西來與神比較，甚至於愛這些勝過愛神；如果我們的心讓神以外許許多多其他的東西來佔有，這些就是別的神。再者，如果我們在神以外信靠任何人、事、物，這就是除祂以外有了別的神。

我們今天所有的愛都應當專一的向著神，真像詩篇第七十三篇第二十五節所說的：「除你以外，在天上

我有誰呢？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我們應當每天信靠祂、倚靠祂，而不是在祂以外倚靠任何的東西。如果我們真的愛祂、真的信靠祂，我們就能說：「有你夠了！」如果我們覺得有祂還不夠，我們還需要其他的東西來滿足、扶持我們，這就是除祂以外，我們有了別的神。

提摩太後書第三章告訴我們：「在這末後的時代是危險的日子，在那時候人是專愛自己、愛錢財、愛宴樂。」換一句話說：人不愛神，不愛良善；人是愛自己過於愛神、愛地上的東西過於愛神、愛宴樂享福過於愛神。這些都是給我們看見：在神以外我們有了別的神。

在腓立比書第三章，保羅一面告訴我們：他就是要得著基督，認識祂復活的大能，效法祂的死……，他是竭力的追求基督。但是到三章的末後，他說：我流著淚告訴你們，有的人棄絕十字架，貪圖虛浮的榮耀，以自己的肚腹作他的神。弟兄姊妹！這些話不是對外邦人說的，這些話是對信主的人說的。不知不覺，我們在神以外有了其他的神。

神為甚麼命令我們「不可有別的神」呢？因為祂愛我們，祂知道只有在祂那裡有永遠的福樂。我們離了祂，就落在罪惡、痛苦、死亡的裡面；所以第一條誡命乃是愛的專一和純潔。

2. 第二條誡命：愛是忌邪的

出埃及記第二十章第四至六節，神說：「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作甚麼形像，彷彿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它，因為我耶和華你的神是忌邪的神，恨我的，我必追討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愛我守我誡命的，我必向他們發慈愛，直到千代。」

這第二條誡命給我們看見：愛是忌邪的。如果真有愛，一定是非常忌邪的；不能允許有另外的目的、另外的中心。我們應當以神為我們的中心。神是靈，祂沒有形像，祂要我們以心靈和誠實來敬拜祂，我們與神的關係乃是靈裡頭的關係。神要我們以祂為我們的中心；我們所追求的是祂、我們所敬拜的是祂，我們所事奉的也是祂。

神說：「你們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我個人覺得這裡的重點在於「為自己」。我們應當是為神而活，以神為我們唯一的追求、唯一的敬拜，也是我們一切所事奉的。但是有的時候，我們竟然是「為著自己」，我們以自己為中心。當我們以自己為中心的時候，就會為自己製造各種的偶像。實在說來：這些偶像不僅是把我們自己裡面的意念和盼望發表出來，更可以說偶像就是我們自己的一個縮影，偶像就是這麼一回事。你造甚麼像，那就是表明你裡頭的意念是怎麼樣的。所以聖經說：你拜甚麼像，你就會像你所拜的。

有一首詩歌非常寶貝，裡面說：基督雖能千趟降生於伯利恆，如果不是活在你的心坎裡面，救恩還是無成。其中有一節這樣說：「人阿！你愛何物，就要像你所慕；如主！你若愛主！如土，你若愛土。出己，神就進入；死己，神就活出；無你，就有基督，無物，就得萬物。」神知道，如果我們愛祂，我們就要像祂。如果我們愛土，我們就要像土。如果我們的事奉和敬拜都是向著祂，我們就能像祂；如果我們事奉、敬拜在祂以外的，我們就要像那些我們所敬拜、所事奉的。

所以第二條的誡命給我們看見：神是忌邪的神。祂這樣忌邪是為著愛的緣故；因為祂要把祂的恩典傾倒在我們身上。祂知道若不是這樣，我們要經過許多的痛苦，就是祂的審判。你看，祂雖然要追討那些犯罪的人直到三、四代，但是祂對那些愛祂、敬畏祂之人的祝福卻是直到千代。這更給我們看見神的愛是何等的無限！

弟兄姊妹！我們今天以甚麼作我們的中心？是神還是我們自己？我們今天敬拜、事奉的是誰？我們是敬拜、事奉我們的神，還是敬拜、事奉偶像？

3. 第三條誡命；神是聖潔的

「不可妄稱耶和華你神的名，因為妄稱耶和華名的，耶和華必不以他為無罪。」(出二十7) 甚麼叫「妄稱耶和華的名」？為甚麼「不可妄稱耶和華的名」？因為神的名就是代表神自己。我們如果妄稱神的名，就是輕視神自己。

我們的神是聖潔的神，所以祂要我們聖潔，因為祂是聖潔的。罪的對面是公義，聖潔的對面就是平凡。我們的神乃是不平凡的，祂是完全與其他的一切都不同的。所以祂要我們也能分別出來，叫我們有祂聖潔的性情；在祂聖潔的性情上有分。「妄稱耶和華的名」，就是把祂看成平常，好像祂與我們一樣。許多的時候，我們用嘴唇來親近祂，我們的心卻遠離祂，這是妄稱耶和華的名。許多時候，我們是奉著祂的名禱告，但卻是尋求自己的旨意，這是妄稱耶和華的名。我們沒有看見我們的神是那位至聖的神。尤其在我們這個時代，我們對神實在太不恭敬了。許多時候我們把神看作太俗、太平凡了，我們不把祂當作一回事。

我們的神是聖潔的神！我們應當有個敬虔的性質，神要把祂自己的性格、性質組織在我們的裡面，這是第三條誡命。

我們知道，在這末世的時候，有一個現象，就是人有敬虔的外貌卻沒有敬虔的實際。我們在神兒女中間常看見這種現象。求神憐憫我們！

4. 第四條誡命：守安息日—神愛的預備

「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六日要勞碌作你一切的工，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僕婢、牲畜，並你城裡寄居的客旅，無論何工都不可作；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便安息；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定為聖日。」(出二十8-11) 神用六天的工夫來復造這個世界，到了第七天祂就安息了，因為祂所有的工作都已經完成了。我們知道神是第六天造人的，所以對神來說：祂用六天來工作，到第七天祂便安息了。但就著人來說：第一個整天就是享受神的安息。屬靈的意義就是說：神為著愛我們的緣故，祂使樣樣都齊備了，人一造出來就能享受祂所完成的工作。

但是由於人犯罪的緣故，我們看見神的安息就被破壞了。我們的神到伊甸園裡面來尋找人；從那時起，祂就開始工作要來挽回人。所以我們的主說：「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約五17) 然而感謝讚美神！當我們的主在十字架上臨終的時候，祂大聲的呼喊說：「成了！」工作完成了。所以，今天我們是被呼召來進入祂的安息。

希伯來書第四章告訴我們說：「有一個安息為我們存留。」今天我們不是到了第七天來守安息日。感謝神！我們今天已經進入基督作我們的安息；我們天天安息在祂完成的工作裡面。這是神的愛，神要我們安息在基督所完成的工作之中。

但許多的時候，我們還是喜歡作工，不肯安息在基督完成的工作裡面；好像祂所作的還不夠，我們還得加添一點。這就是犯安息日。我們應當完全安息在祂裡面，這乃是神愛的預備，叫我們能更認識祂。誡命(命令)的總歸就是愛—愛神、愛人

所以，十條誡命的前四條都是表明神的自己，祂要我們進到祂自己的裡面。因此，把這四條誡命的精意包括起來，就是：「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主你的神。」神的意思並不是要我們在外面守這條誡、守那條誡。就是當神把十條誡命賜給以色列人的時候，在申命記裡祂也一再的說：「你要遵守我的誡命、要愛我；要盡心、盡性的愛我。」祂不過是藉著這些誡命，要叫以色列人來愛祂。神所要的是愛，不是外面守那些字句。你就是外面守住了這些字句，如果裡面沒有「愛」，仍是違背了祂的誡命。

你記得那個少年人來到主的面前（太十九 16-22）問主說：「我應當作甚麼纔能承受永生？」主就告訴他說：「你要守誡命。」他說：「甚麼誡命？」我們的主沒有用第一塊法版上的誡命，只用第二塊法版上的誡命來回答，祂說：「你要孝順父母、不可殺人、不可姦淫，不可偷盜，不可作這個、不可作那個。」這個少年人說：「這些我從小都守了。」主看著他就愛他，主說：「你還缺少一件，你要變賣一切所有的，來跟從我。」因為主知道這個少年愛錢財；如果他愛他的錢財，就不能愛人如己了。所以在這裡給我們看見：神所要的就是「愛」，因為祂是愛。

在馬太福音第二十三章三十九節，主說：「其次也是一樣的重要，就是要愛人如己。」你把第二塊法版上的六條誡命總和起來，就是一句話：你要愛別人如同愛自己一樣。沒有一個人是不愛自己的。難處就在：你若愛自己，你就沒有辦法愛別人。「愛人如己」在我們身上是不可能的事情，因為你如果要愛人如己，一定要犧牲自己。只有我們的主是愛人如己；祂為著我們捨了祂自己。

在路加福音第十章，有一個法利賽人，也是律法師，他來到主的面前，要試探我們的主耶穌；他問主說：「誡命中甚麼是最大的？」這個人對於律法很有研究。主說：「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主你的神；並且你要愛鄰舍就像愛自己一樣。」這個律法師要顯明他有理，他不敢再題盡心、盡性、盡力愛神的事，他知道在這方面他乏善可陳。但是他認為「愛鄰舍像愛自己」他已經作到了，所以他又問主說：「誰是我的鄰舍？」是不是住在我左邊、住在我右邊的就是我的鄰舍？這個鄰舍的範圍有多大？我究竟需要愛多少人？主就用一個比喻：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去（路十 30）。

我們知道耶路撒冷是敬拜神的地方，而耶利哥是被咒詛的地方；耶路撒冷是在山上，耶利哥乃是在海拔之下。所以實在說來：這個人是走墮落的道路。在半路就被強盜搶了，不但被搶，還被打得半死，不省人事的躺在路上。有一個祭司也從耶路撒冷下來，經過那裡，他看了看就過去了。一個利未人也是這樣。後來一個撒瑪利亞人，聖經說：他行路來到那裡（路十 33）。

原來這個撒瑪利亞人有一顆慈愛的心，他知道在這條路上有許多強盜，所以他去那裡作救助的工作。他看見這個人被打得半死，雖然猶太人輕看撒瑪利亞人，但是他就用油和酒來包裹傷者，把他放在自己的牲畜上面，帶到一個旅館裡面。第二天，他給旅館的老闆二錢銀子，並說：「你好好的照顧他，如果不夠，我回來時必要奉還。」

說完比喻，主就問這個律法師：「你說：誰是那個被打傷之人的鄰舍？是那個祭司嗎？是那個利未人嗎？」這個律法師頭腦很清楚（頭腦不清楚就不能作律法師），所以他馬上回答：「就是那個救他的人。」主說：「你照樣去作吧。」

這是甚麼意思呢？主的意思是說：你以為你能愛人如己；而我就是你的鄰舍，你以為是你來愛鄰舍嗎？其實是你的鄰舍愛了你；我為你捨了生命。你沒有辦法愛人如己；你沒有這種愛。但是，你如果受了我愛的激勵，你如果接受我的愛，並且愛我，這樣，你纔能愛別人像愛自己一樣。

所以我們看見，在十條誡命裡面，神沒有意思要我們另在外面去作。神要我們看見祂的愛；神要我們打開我們的心來接受祂的愛，讓祂的愛澆灌在我們裡面。這樣，我們纔能盡心、盡性、盡力的來愛神，並且也能愛人像愛我們自己一樣。

愛就是遵守主的命令

主在約翰福音第十四章裡面說：「人若愛我，就要遵守我的命令；凡是遵守我命令的，就是愛我的。」親愛的弟兄姊妹！愛和主的命令是分不開的；因為神只有一個命令，就是愛。所以我們今天如果真是愛祂，就要遵守祂的命令。

多年以來，施達德的故事一直感動著我。我們知道施達德乃是到中國來傳道的劍橋七子之一，他是牛津畢業的，他的家境非常富有，他也是全英國第一個棒球好手，就像美國的棒球明星一樣，他在全英國是家喻戶曉的人物。但是他被主的愛激勵了，要到中國去傳道。在他來中國以前，他先在各處地方作一些代理的工作。有一次他到愛丁堡，住在邁爾所服事的禮拜堂裡。邁爾是很有恩賜、被主所用的一個年輕人，他很高興的招待施達德。

愛丁堡的十一月非常的寒冷。第二天清晨大約三、四點鐘，邁爾看見施達德房間裡的燈已經點亮了。因為他是主人，所以有一點擔心：不知道是不是我的客人有甚麼不舒服的地方。但是太早去敲門好像有些失禮，所以他就等候；但是等了很久燈還是亮的。所以他就敲門，施達德說：「請進來。」他進去看見施達德坐在那裡讀聖經，因為很冷，就用毯子把自己包起來。邁爾說：「你真早阿！」他說：「我愛我的神，我在神的話裡來尋找祂的命令，我要遵守祂的命令。」

我們讀聖經都是尋找神的應許。我初到美國的時候，到一些基督徒的家裡去，見他們在餐桌上放了一個充滿應許紙片的盒子。每天早晨就挑一張出來，那今天神的祝福就是這樣臨到我，這是我們愛神的方法。但是施達德卻不是這樣，他說：「我在尋找祂的吩咐。」弟兄姊妹！這個是真正的愛主！主說：「人若愛我，就遵守我的命令；遵守我命令的，就是愛我的，我必與他同住。」

禱告：我們的神！我們俯伏敬拜你！你實在是愛；在你的誡命裡滿了愛。我們敬拜你！你向我們所要求的只有一個，就是要我們愛你並彼此相愛。求你拯救我們脫離許許多多枝枝節節的東西；拯救我們脫離一切外面的東西。叫我們被你的愛所激勵，用你給我們的愛來愛你；也用你給我們的愛來彼此相愛，使你心滿意足。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江守道《弟兄相愛》

23 第三篇 愛神

「我們愛，因為神先愛我們。」（約壹四 19）

「若有人愛神，這人乃是神所知道的。」（林前八 3）

禱告：主！我們感謝、讚美你！你再給我們一次機會可以聚集在你面前。我們的主！我們感謝、讚美你！因為你實在愛我們；你為我們捨己。我們的主！巴不得我們也能愛你。但是我們感覺，愛不是單

憑述說就有的，需要你用自己的愛來激勵我們，好叫我們真正能愛你。所以我們把這段時間交在你的手裡，我們仰望你的靈把神的愛澆灌在我們的心裡，好叫你能得著你所應當得著的愛！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愛是從神來的

這一次我們的題目是「弟兄相愛」。弟兄相愛不是偶然而有的，我們必須回到愛的源頭去，所以我們在開始的時候就說到「神是愛」。在我的心裡，一直離不開約翰一書第四章七至八節：「親愛的弟兄阿！我們應當彼此相愛；因為愛是從神來的；凡有愛心的，都是由神而生，並且認識神。沒有愛心的，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這裡很清楚的說出：愛是從神來的，有愛的人都是從神生的。沒有愛的人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

當神創造人的時候，是照著祂的形像造的。神是靈，所以祂造人的時候也給人一個靈。但人的靈並不就是神的靈，人的靈乃是神賜給人的一個本能，像一個容器，叫我們能接受神的靈，好讓神的靈能住在我們的靈裡頭，使我們在靈裡頭能與主合而為一。

神是生命，所以祂造人的時候也賜給人生命。聖經告訴我們說：神吹氣在人的鼻孔裡，人就成了一個有靈的活人，就是成了一個活的魂。換一句話說：人就有了一個受造的生命。但是這一個受造的生命並不就是神的生命，神的生命乃是非受造的，而神賜給人的生命是在被造的時候所賜的，那是一個受造的生命。但是藉著這個受造的生命，就給人有機會能接受神那一個非受造的生命，好讓我們在生命的裡面與神合一。

神是愛，當祂造人的時候，也在人的裡面造出一個能愛的本能。但是，這個被造的愛並不就是神的愛，不過是神愛的一個縮影。因著神給人有這個愛的本能，叫我們能接受神的愛；讓神的愛能充滿在我們裡面。

所以，我們最基本需要認識的，就是：愛乃是神的愛，不是我們在被造的時候天然裡面所已經有的。就著真正的愛來說：只有神的愛，纔是真正的愛。這是愛的一個實際，除了神的愛以外，任何的愛都不是真實、長久的。這個真實的愛是我們原來所沒有的，所以約翰才告訴我們說：「凡是沒有愛的不認識神，凡是有愛的，他就是從神生的，並且認識神。」

神給人的命令只有一個，神對人的要求也只有一個。祂要我們盡心、盡性、盡力的愛祂，祂也要我們愛人如同愛自己一樣。因為神自己就是愛，所以祂對我們所要求的也只有愛，但是我們裡面沒有這個愛。

當神把十條誡命一律法賜給人的時候，就是把神自己是怎樣的一位神宣告了出來，所以就著十條誡命和神自己來說：這是祂的見證。但是當這十條誡命一律法來到我們手中的時候，就成了誡命、成了律法。神藉著律法、誡命把祂自己顯明出來。而在我們這面來說：這就變成律法和誡命，我們需要來遵守。

然而在這裡就發生了一個很大的難處：因為神所要求的那個愛我們沒有，所以這個律法反而定了我們的罪。但是感謝神！加拉太書第三章告訴我們說：律法好像訓蒙的師傅一樣，把我們眾人都圍在罪的裡面，將我們帶到基督的面前，使我們能從主那裡來領受這個愛。有了這個愛，我們纔能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我們的神。

所以當我們信主的時候，在我們裡面就發生了很大的變化：我們本來是死在罪惡過犯中的人，隨從今世的風俗，順服在空中掌權的那個惡者，我們放縱情慾，照著自己的意思行事為人，我們實在是可怒之子；但是感謝神！因著神的憐憫，祂把恩典賜給我們，祂把自己的兒子賜給我們，叫我們能因著信來蒙受這個恩典。

羅馬書第五章也告訴我們：當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基督就為我們死；我們還在軟弱的时候，甚至於我們還是祂仇敵的時候，基督就為著我們捨身。從這裡，神的愛就同我們顯明出來了。不是我們愛神，是神先愛我們。因著祂先愛我們，就把這個愛種在我們的裡面。這樣，我們纔能開始來愛我們的神。我相信每一個人都能回想我們蒙恩得救的經過：當我們在沒有辦法的時候，在我們軟弱的时候，仍在罪惡中的時候，還在神的忿怒底下的時候，也可以說我們是祂仇敵的時候；我們根本對神沒有心也沒有情，我們怕祂，甚至於恨祂。但是感謝神！就在那樣的時候，祂的救贖竟然臨到我們這些不配的人身上，神的愛竟然藉著祂的兒子耶穌基督向我們顯明出來。

當我們相信主耶穌的時候，就是相信神的愛；我們接受主的時候，就是接受主的愛。我常常覺得，世界上最大的罪乃是拒絕神的愛。沒有一個罪比這個罪更大。祂是這樣的愛我們，但我們竟然能拒絕祂。這就要定我們的罪。

感謝讚美主！我們被神的愛所激勵、被祂的愛所感動，我們就接受了祂為我們預備的愛、接受了主耶穌作我們的救主！主就進到我們的裡面、愛就進到我們裡面。所以羅馬書說：神的聖靈把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從那個時候開始，我們裡面就很自然的有一個愛神的心——這不是能製造出來，也不是能裝假的。一個人如果接受了主耶穌，自然而然的，在他裡面就有一個愛神的心，（如果他沒有接受主耶穌，他口裡可以說：我愛主；但在實際上他根本沒有愛。）這個愛就在我們裡面開始工作了，這個愛不是別的，這個愛就是祂的愛。從那天起我們就開始過基督徒的生活；基督徒的生活是一個愛的生活，是我們與神之間有一種愛的關係。

起初的愛

當我們初初信主的時候，我相信弟兄姊妹裡面都有一個這樣純潔的愛；我們都有一個很專一的愛，我們都有一個放棄一切的愛，我們都有一個願意為著愛神的緣故受苦的心志。那個時候，在我們裡面那個愛實在可以說是又真又活的，這個愛我們稱為「起初的愛」。這個「起初」，一面說乃是開始、第一個愛，以時間來說：這是我們開始與神有生命關係的那個愛。

這個愛不是我們天然有的，這個愛是「生」在我們裡面的。這個愛不是別的，就是神的愛。所以，這個愛的性質與神的愛的性質是完全一樣的。神愛我們是這樣專一，我們愛神也一樣的專一；神愛我們不講任何的條件，我們愛祂也不講條件；神愛我們是絕對的，我們愛祂也是絕對的；神愛我們是沒有一點自私之心的，我們愛祂也沒有一點自私的心。這個起初的愛現在生在我們裡面了，我們如果能住在那個愛中，就是住在神的裡面，而這個愛就在裡面帶領我們走前面的道路。

起初的愛不斷增長

但是，除了這個愛以外，我們裡面早已經有了另外一個愛，那就是神在創造我們時給我們的那個天然的愛。因著人犯罪的緣故，這個天然的愛已經變成一個墮落敗壞的愛、變成一個自私自利的愛、變成一個不絕對的愛、變成一個分心的愛，成了一個千變萬化而不是恆久不變的愛。

因此，在我們裡面就有了兩種不同的愛：一是被造的時候所有的天然的愛，這個愛因著犯罪的緣故就墮落變質了。另外一面，當我們信主的時候，我們接受了神自己那超然的愛；這個超然的愛就是神自己，這裡面就有祂自己的各種性情。神的旨意乃是要我們常住在那個超然的愛裡面，換一句話說：就是要讓這個超然的愛來帶領我們走前面的道路；無論是生活也好、敬拜也好、事奉也好，都要常住在這個愛裡面，也就是我們要維持這個起初的愛。

不錯，這個起初的愛乃是不斷長進的。我們知道，生命是一直不斷在長進的，甚麼時候生命停止長進，就是死亡開始來了，所以這個起初的愛也該不斷的在增長。可能開始的時候，在這個起初的愛裡面，恐怕情感方面比較濃厚一點；一題到主的名字，我們就要掉淚，我們實在對祂有顆愛的心。但是這個愛繼續往前去的時候，漸漸的這個愛的深度就增長了，到了一個時候，這個愛就在意志裡面與神合一了。這種情形，你在雅歌裡面就能看得很清楚。

雅歌乃是愛的故事。在這裡有一個童女，這個女子因為曾經嘗到了主的愛—她是已經蒙恩得救的人，覺得主的愛是何等的甘甜，所以她裡面被愛激動了，她就呼喊說：願你與我親嘴；我要與你更親、更近，我實在需要在你的旁邊。因著向主有這樣愛慕的心，所以那位良人就一直在那裡帶她，一直把她帶到雅歌書的末了。那個時候，書拉密女與所羅門可以說是完全合而為一了；那時她那個愛是完全在意志裡面與主合一了。

所以，這起初的愛不是一件東西，不是你擁有了以後就一直停留在那裡。這個起初的愛是活的，是會長進的，是愈愛愈深的，也就是說：該愈過愈認識主。但是可惜，因為在我們裡面原來還有一個天然的愛。因著我們無知的緣故，我們不能分辨甚麼是天然的愛、甚麼是超然的愛。從外面的現象來看，你幾乎沒有辦法分辨這兩個愛，需要聖靈的光照。但是我們知道，這兩個愛的源頭不同、性質不同，結果也是不同的。

當我們初初得救，主如果對你有甚麼要求，你一定是毫不思想的就答應了主；在那個時候，你甘心樂意為主受苦，你一點不覺得苦，因為你知道主與你同在。但是往往這段時期不太長。如果這樣的愛能一直保持到見主面的時候，那是何等的美阿！

天然的愛須受十字架對付

然而漸漸的我們不倚靠這個超然的愛，很快的就回去用我們天然的愛；我們又用天然的愛來愛神、又用天然的愛來愛弟兄姊妹。我們還以為自己非常的愛神、非常愛弟兄姊妹。我們不知道自己所用的愛是一個錯誤的愛，因為從外表上分辨不出來，我們就受了欺騙；我們一面從起初的愛裡面挪了出來，另一面我們又回到那個天然的愛裡面去了。

從前我們用這個天然的愛來愛罪，現在用這天然的愛來愛神。但是主的話告訴我們：神所要求我們對祂的愛乃是 Agape，是祂自己的愛，是那個起初的愛。在聖經裡，神從來沒有吩咐過我們用天然的愛來愛祂，因為那不但不能討主的喜悅，並且是被神所定罪的。

我們知道在舊約裡有一個「掃羅」。這個掃羅在作了王以後，就大發熱心殺了以色列人曾起誓不殺他們的基遍人（撒下二十一）。

當以色列人初進迦南的時候，神命令他們把迦南七族全部消滅。但是基遍人用詭計欺騙了以色列人，以色列人沒有尋求神就答應與他們結盟、立約，起誓不殺他們。因著這個緣故，基遍人就一直留在以

以色列人中間（書九）。現在掃羅作王了，他大發熱心要愛神；神曾說迦南七族要全部毀滅，所以他就起來殺基遍人。因著這個緣故，災難就臨到以色列國。

等到大衛作王的時候，神就給他看見：殺基遍人這件事不是神所喜悅的，因為背了他們的誓約。神是守約的神，掃羅不該違背以色列人與基遍人所立的約。

還有一件事，神藉著撒母耳告訴掃羅，要他把亞瑪力人滅盡，因為以色列人出埃及，當他們在曠野裡軟弱的時候，亞瑪力人就起來攻擊他們，要把以色列人毀滅殺掉，所以亞瑪力人世世代代就作了以色列人的仇敵。神的旨意是要把亞瑪力人全部毀滅；把他們的名字從地上除去。所以掃羅作王的時候，神藉著撒母耳吩咐掃羅去滅盡亞瑪力人，不但是人，連牲畜都要全部毀滅。

但是掃羅又是用天然的愛來愛神，他把那些瘦弱的牲畜都殺掉了，卻把那些肥壯的留了下來，還說要用這些獻祭給神；他還把亞瑪力王亞甲留下來（參撒十五）。所以你看，用天然的愛來愛神，不但不能遵行神的旨意，反而是得罪神。

在新約裡面則有一個法利賽人「掃羅」。他是一個愛神的人，他也是自己大發熱心，非常的愛神、要事奉祂。他認為那些信主耶穌基督的人都是背道離教的，所以就起來逼迫他們，把他們抓到監獄裡面，又定他們的罪，還逼迫他們說咒詛、褻瀆的話，讓他們被判死刑。他以為他是事奉神，但是我們看見，他這樣的事奉是用天然的愛來事奉神。這樣的事奉不但不能得著神的喜悅，並且對神的國度有害。

親愛的弟兄姊妹！讓我們在神的光中來得以見光。今天我們在神的面前過生活，在地上一切的事奉和工作，我們到底是用那個天然的愛還是憑著那個起初、超然的愛？多少的時候我們「以為」這是神所喜悅的，所以我們就作這些事要來討神的喜悅。我們沒有先尋求祂的旨意，就用天然的愛來服事神，用自己的聰明、智慧、用自己的計劃、用自己天然的能力來事奉神、愛神。請記得：這樣的愛會愈愛愈出毛病；用這樣天然的愛來愛弟兄姊妹也是一樣，愈愛問題愈多。

所以我們在神面前必須要學習一個功課：這個天然的愛必須要放在基督十字架的底下！如果這個天然的愛沒有和那超然的愛分開，我們的生活和事奉就永遠是滲雜的。這個天然的愛，我們必須靠著聖靈治死在十字架的裡面。因此，主在地上的時候，曾說：「若不愛我勝過愛自己的父母、妻子、兒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門徒。」（路十四 26）為甚麼主有這樣嚴厲的要求？因為主知道，如果真要愛祂，我們這天然的愛必須要受十字架的對付。

這不是說：我們不應當愛我們的父母，聖經中第一條帶著應許的誡命，就是「要孝敬父母」（弗六 2-3）。也不是說：作丈夫的不要愛妻子，聖經告訴我們說：「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弗五 25）但是主在這裡給我們看見：如果我們要過愛祂的生活，這個天然的愛就必須要受對付；只有這個天然的愛經過十字架的治死，我們纔能完全憑著那超然的愛來愛神，並愛我們的父母、妻子、丈夫、兒女和自己的性命。

在這個起初、超然的愛裡，沒有自己、沒有自私；許多時候我們說愛主！其實是愛我們自己。只有天然的愛受到十字架對付的時候，我們纔能談到真正的愛主、真正的愛弟兄姊妹。我們與主的關係完全是一個愛的關係，因此神就把祂自己的愛種在我們的裡面。聖經裡頭很清楚的告訴我們：神所要求的，就是這個愛。神不要求我們為祂作多少事，神只要求我們愛祂；用祂所給我們的愛來愛祂。

但我們很容易離棄那起初的愛，而回到那個天然的愛裡。比方說彼得：彼得很愛主！當主告訴他們說：

祂要去受死，眾人都要離開祂時，彼得說：「我愛你，我願意為你死，其他的門徒可以離開你，我絕不會離開你。」你說他這樣的愛主是假的嗎？當他這樣說的時候，他不是裝假的，他是誠實的。他的的確確愛主！他也的確確願意與主同死。但是他不知道這個愛是肉體的爱，他是倚靠自己天然的爱。所以主就讓他三次否認主！讓他看見：如果他體貼肉體，他就離開了起初的爱。

到了主復活以後，約翰福音第二十一章記載在提比哩亞海邊，主就問他說：「西門！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主用的字是 Agape，你真是絕對的爱我嗎？但是彼得因為曾經失敗，他不敢再倚靠自己，所以他說：「主阿！你知道我愛你；我對你是有感情的。」他只能這樣說。但是感謝神！當他知道自己沒有爱的時候，神的愛就澆灌在他心裡。所以我們知道，彼得老年時是為主捨命、殉道的。

不要愛世界

我們怎麼會離棄那起初的爱呢？當我們愛世界的時候，就離棄了起初的爱。約翰一書第二章十五節告訴我們說：「愛世界的，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當我們初信主的時候，當起初的爱在我們裡面的時候，我們實在看世界像糞土一樣，世界對於我們不再有吸引力。但是不知不覺慢慢的，這個世界又漸漸的進到我們心裡來了；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今生的驕傲，這些東西又開始回到我們裡面，叫我們對於主的愛就分心了。一個分開的心是死的心；所以主說：「愛世界的，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

當保羅在羅馬監獄快要殉道的時候，他的一個同工底馬因著貪愛世界，就往帖撒羅尼迦去了（提後四 10）。許多時候我們離棄起初的爱，是因為我們開始體貼肉體，有的時候我們離棄起初的爱，是因為我們開始貪愛這個世界；甚至於一個基督徒可以墮落到一個地步去愛罪。

我們看見哥林多的教會，就是這樣。他們的恩賜全備，一點不落後人；他們口才、知識都豐富，但是教會卻落在罪惡的裡面；不但有人犯了連世界上都很少見的罪，並且教會對於這樣的罪還好像無動於衷；弟兄到法院裡去告弟兄；甚至於擘餅以前都喝醉了酒……，那裡有起初的爱！

所以保羅寫到哥林多前書第十六章末了的時候，在第二十二節他說：「若有人不愛主！這人可咒可詛。主必要來！」這裡保羅所用的那個「愛」不是 Agape，是 Phileo。就是對主連一點友情都沒有，根本談不上那個 Agape 的爱。對主沒有一點友情是可咒詛的，因為主快要來了。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不能離棄起初的爱。

失去起初的爱的嚴重後果

以弗所的教會是一個爱的教會，所以保羅能把神的奧秘全部向他們說明出來，因為他們愛主。要知道，認識主並不是憑著頭腦，乃是憑著我們的心。因為以弗所教會愛主！所以主可以盡量把祂自己啟示給他們。保羅在以弗所書結束時也說：「恩惠歸給那些愛主的人。」以弗所教會是一個愛主的教會，但是僅僅過了短短的三十多年，當升天的主藉著約翰在拔摩海島寫信給以弗所教會的時候，她已經失去了起初的爱，雖然在表面上一切都照常。

聖經啟示錄第二章一至六節：「你要寫信給以弗所教會的使者，說：那右手拿著七星，在七個金燈台中間行走的，說。」這就是主自己對教會說的話：「我知道你的行為、勞碌、忍耐，也知道你不能容忍惡人，你也曾試驗那自稱為使徒，卻不是使徒的，看出他們是假的來。你也能忍耐，曾為我的名勞苦，並不乏倦。然而有一件事我要責備你，就是你把起初的爱心離棄了。所以應當回想你是從那裡墮落的，

並要悔改，行起初所行的事；你若不悔改，我就臨到你那裡，把你的燈台從原處挪去。然而你還有一件可取的事，就是你恨惡尼哥拉一黨人的行為，這也是我所恨惡的。」

我們看見，以弗所教會好像在這幾十年之間都能維持那種情形：他們有行為、他們有勞碌，他們也有忍耐，又不能容忍惡人，也有分辨的靈；對世界來講，他們能忍受，他們為著主的名，勞苦而不疲倦；他們也恨惡那個居間的階級，這正是主所恨惡的。從外表來看，他們甚麼都好；但是主說：「我反對（責備）你！」聖經裡頭這個字是很重的字。主說：雖然你有那麼多的好處，但我與你為仇，我與你敵對，因為你離棄了起初的愛。你要悔改，你要回想，你是從那裡墮落的；你要起來作你起初所作的事。以弗所教會是墮落在甚麼地方呢？他們就是在起初的愛這件事上墮落了。外表一切照常，但裡面那個愛火已經熄滅了；外表可以為主忙碌，但裡面愛主的心沒有了；外表還有那些知識，但是裡面卻沒有愛了。

親愛的弟兄姊妹！主所注意的，就是那個「起初的愛」。從你認識主那一天起，祂就把那「起初的愛」放在你的裡面，並且一直要你在這個愛裡面與祂相交、來往。外面這些事奉都不能滿足祂的心，外面這些事奉本來就該從起初的愛裡面流露出來，但是當這些事奉仍舊存留，而裡面的源頭已經枯竭了時，這些東西在神的眼中看來就都是死的。

以弗所教會是怎麼樣從起初的愛中跌落下來的，聖經沒有告訴我們，很可能是因為他們愛主，主就把祂盡量的向他們啟示，他們也為主很勞苦。不知不覺的，他們產生了驕傲的心，我們稱之為屬靈的驕傲。其實驕傲就不屬靈，但是他們在屬靈的事情上很驕傲，覺得在屬靈的事情上，他們比其他的教會都高一等，比其他的弟兄姊妹都高一級。因著這樣的驕傲，他們就從起初的愛裡面墮落了。因為在起初的愛裡面，第一個性質就是謙卑。

要常在主的愛裡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常常在主面前仰望主，求主光照我們，因為我們自己看不見自己。我以為自己愛主，在主眼中不一定愛主；我以為自己不愛主，也不一定不愛主。我不認識自己，我求主光照我，看我有沒有離棄了起初的愛。我蒙恩六十多年，當主救我的時候，祂把那個愛放在我的裡面。祂吸引我，祂讓我看見：祂為我受傷、流血，祂呼召我來跟從祂。

在這幾十年中間，我對祂不忠心，許多時候外面的一切照舊，但是當我來到主面前的時候，我覺得已經離棄了起初的愛。我求主赦免我，我求主恢復我起初的愛。向著祂不絕對的、對祂不忠心的、體貼肉體的、除祂以外另有所愛所吸引的，好像祂不夠滿足我一樣，我心裡可能不明白，但是主知道。主叫我悔改，要行起初所行的事。

不錯，那些起初作的事還是要作。那些事奉沒有錯，錯的是裡面沒有了起初的愛；不是因為愛祂的緣故而有好行為，不是為著愛祂的緣故勞苦，不是為著愛祂的緣故忍耐。許多的時候，我們僅僅是為著工作，而沒有愛的火在裡面焚燒。我每天都禱告：主阿！我把自己放在祭壇上，求你用你聖潔的火來焚燒我。

親愛的弟兄姊妹！神所要求我們的只有一件事，祂要我們用起初的愛來愛祂。我們不要被外面的那些東西所迷惑、所欺騙，以為有了這些東西就可以了。我們需要維持這起初的愛。

我們怎樣纔能維持起初的愛呢？主說：「你們要常在我的愛裡。」（約十五 9）我們怎樣能常常在祂的愛

中呢？主說：「你們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愛裡。」（約十五 10）主對我們有甚麼命令，我們要順服，這樣我們纔能維持這個起初的愛。「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撒十五 22）這乃是在我們每天的生活中，順從聖靈在我們裡面膏油的運行，我們就能常住在愛的裡面。

求神憐憫我們，不但讓每一個人都能常在愛的裡面；因著蒙恩維持這個起初的愛，更巴不得神的家——神的教會也能在起初的愛裡面。這樣，當祂來的時候，我們就可以坦然無懼見祂的面；因為祂如何、祂在世上如何，我們也如何（約壹四 17）。

愛神的記號——渴慕祂

最後，愛神不是舌頭、言語上的東西，必須在行為和誠實上（約壹三 18）。並不是口裡說愛主就是愛主，必須有實際的行動。愛神有甚麼記號呢？

首要的，愛神就必渴慕祂。詩篇四十二篇說：「神阿！我的心切慕你，如鹿切慕溪水。」當一頭鹿被獵人追趕，逃得精疲力盡的時候，牠渴慕到一個溪水邊，喝一點溪水，能以重新得力。當一頭鹿在溪水旁的時候，水面就把牠自己的臉孔反照出來。

親愛的弟兄姊妹！今天我們如果真正的愛神，我們裡面一定有一個渴慕祂的心；我們願意常常在祂的身邊，喜歡與祂親近。實在說來：神所要的就是這一個。不是你為祂作多少事，乃是你愛慕祂自己；不是愛祂的恩賜，而是愛祂自己，天天與祂有隱密處的交通，怕見不到祂的面。

有一段時間，我常常這樣禱告：「主阿！我要見你的面，如果我不能看見你的笑臉，求你讓我見到你的怒顏。」渴慕主、愛主的記號，就是親近祂。好像約翰一樣：躺在主的懷裡；好像馬利亞一樣，坐在主的腳前，聽主的話。這就是愛神的記號。我們是不是願意多多親近祂？如果我們離開了祂，我們心中若有所失。這種感覺乃是愛神的記號。

我們記得抹大拉的馬利亞。因著神在她身上施了這樣大的恩典，當主復活的那一天，彼得、約翰到了墳墓，看見主已經不在那裡，他們就回家去了。但是抹大拉的馬利亞無家可歸，因為主就是她的家。她留在墳墓那裡，她一定要找到主。弟兄姊妹！我們裡面有沒有這樣的感覺？愛的標記，就是願意為主擺上一切！

我們記得主的母親馬利亞。當天使告訴她說：她要懷孕生子的時候，她說：我雖然已經訂婚但還沒有結婚，我怎麼能生孩子？天使告訴她說：聖靈要蔭庇你的胎，你所生的是那聖者（路一 35）。就著馬利亞來說：這是一個超過人所能答應的要求。因為一個女人沒有結婚就生孩子，她一定是犯了姦淫的罪，她的未婚夫要第一個用石頭打她，直到她被石頭打死；她的名譽掃地，她的生命也要結束。但是馬利亞說：我是主的使女，願意你的旨意成就（路一 38）。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今天如果真正的愛神，我們是不是願意為主擺上一切？許多的時候，我們有保留，我們沒有像馬大的妹妹馬利亞那樣打破玉瓶，把香膏全部澆在主的身上；連門徒都說：「何用這樣的浪費呢？」但是她覺得用在主身上不是浪費，因為主值得一切（約十二）！在我們身上有沒有這樣的標記呢？

保羅為著主的緣故，不顧自己的性命。他看萬事像糞土一樣，從大馬色路上主向他顯現以後，他見證說：「我沒有違背那天上來的異象！」親愛的弟兄姊妹！這一個是愛神的記號。保羅對加拉太人說：「從此你們不要攪擾我，因為我身上帶著耶穌的印記。」十字架深深的刻在保羅的身上，他忠心一直到死。

弟兄姊妹！這些都是愛神的記號。

最後，哥林多前書第八章三節說：「若有人愛神，這人乃是神所知道的。」歷世歷代有許許多多愛主的人，他們是人所不知道的，我們所知道的不過是極少數。而且那些人所知道愛神的人，他們到底是不是真正的愛神猶未可知。別人以為你非常愛神，但你是不是真正愛神只有神知道。感謝神！有無數的人他們愛神，雖是人所不知道的，但是神卻知道。只要神知道，那就夠了！弟兄姊妹！你愛神，可能沒有人知道，但是神知道！這樣就夠了！

禱告：我們的主！你是何等的愛我們，你為我們捨身，你的愛不能測量！你竟然這樣無條件的、絕對的愛了我們；你不但救了我們，你也把你的愛放在我們裡面，叫我們也照樣的來愛你。但是我們的主阿！我們常常刻變時翻、三心兩意、口是心非、有外表沒有實際，這些你都知道。

主阿！我們今天願意把自己敞開在你面前，求你光照我們，察看我們裡面有沒有離棄起初的愛。主阿！我們願意悔改，我們要恢復，使我們今後能討你的喜悅，並叫你的名能得著榮耀！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江守道《弟兄相愛》

24 第四篇 弟兄相愛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三 34-35）

「親愛的弟兄阿！神既是這樣愛我們，我們也當彼此相愛。從來沒有人見過神；我們若彼此相愛，神就住在我們裡面，愛祂的心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了。」（約壹四 11-12）

「人若說：我愛神，卻恨他的弟兄，就是說謊話的；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愛神的，也當愛弟兄，這是我們從神所受的命令。」（約壹四 20-21）

禱告：主！我們實在感謝、讚美你！因為你愛我們；為我們捨己。我們感謝神！在你桌子的面前，你充分的給我們看見，你是怎樣的愛我們。我們感謝你！藉著你的聖靈將你的愛充滿了我們的心。我們今天在這裡能說我們愛你，是因為你先愛了我們；我們在這裡交通弟兄相愛，是因為你已經把這個愛放在我們裡面了。我們感謝、讚美你！因為你是愛的源頭。我們也感謝、讚美你！因為你應當得著一切的爱。我們把這段時間恭敬的交在你手中，我們仰望你的聖靈在我們每一個人的心裡頭點活你的話語，叫我們不但耳朵能聽見、裡面也能看見。

主阿！你的話沒有一句是不帶著能力的；你的話必不徒然返回！所以我們仰望你，把你的話完成在我們的裡面，好叫你在地上有見證，並能得著一切的榮耀！奉主耶穌基督的名。阿們！

我們愛，因為神先愛我們

感謝主！祂帶領我們直到此次聚會的最後一天。我們這次的主題是「弟兄相愛」。但是，也許你心裡會覺得希奇，為甚麼在過去幾天，我都沒有講「弟兄相愛」？因為在我心裡感覺：弟兄相愛不是用話語

說的，弟兄相愛必須是出於聖靈的。我們今天在口裡講弟兄相愛，但究竟所行出來的，是不是弟兄相愛？我們把弟兄相愛看得太平常了，以為那是靠著我們自己就能作得到的事。

我們感謝神！一直到這最後一堂，我們終於能講弟兄相愛了。因為我們已經看見：我們裡面沒有這個愛，這個愛的源頭是在神裡面，因為神就是愛。如果我們沒有從祂而生，在我們裡面就根本沒有這個愛；那我們既不能愛神也不能愛弟兄。但是感謝、讚美神！凡是有這個愛的，都是從神生的，並且都認識神。我們感謝神！是祂把這個愛放在我們的裡面，祂也命令我們：要愛祂，也要愛弟兄。我們所作不到的，祂自己來完成。所以我們今天能愛我們的神，是祂先愛了我們；把祂的愛放在我們裡面，叫我們能用這個愛來愛我們的神。

我們已經說過：凡不是出於神的愛，都是神不能悅納的，因為主吩咐我們要愛祂的這個愛，乃是 Agape 的愛。許多時候我們憑著天然的愛來愛神，結果不但不蒙神的悅納，並且給神添了許多的麻煩。所以在我們基督徒愛神的經歷裡面，我們必須要學習：怎樣把天然的愛置於十字架的底下。我們若不是愛主勝過愛我們的父母、妻子、兒女、弟兄、姊妹，及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主的門徒。對於我們的父母、妻子、丈夫、兒女和自己的性命，我們有一種天然的愛，我們常常就用這個天然的愛來愛我們的神。但是主給我們看見：這個天然的愛必須置於死地，我們纔能用神所賜給我們的愛來愛祂。

神所賜給我們的愛，就是聖經所說：「起初的愛。」就著時間來講：乃是當我們信主、得救的時候，才開始有這個愛的。就著性質來說：這個愛乃是超然的愛。有了這個愛，我們就能愛神像祂愛我們一樣。同樣的原則，因著有了這個愛，我們纔能來愛我們的弟兄姊妹。因為聖經所說「彼此相愛」的這個愛，不是天然的愛，乃是那個超然的愛、神聖的愛。

我們感謝神！我們看見只有神是愛，在神以外沒有愛。我們感謝神！因著祂的憐憫，祂生了我們；把這個愛放在我們的裡面。我們也感謝神！因著祂這樣的愛我們，我們就能愛祂，並且現在可以彼此相愛了。

到底的愛

約翰福音第十三章告訴我們說：在那天晚上，我們的主與祂的門徒有最後一次的聚集。因為祂知道自己離世往父那裡去的時候到了，祂愛那些屬於祂自己的人，就愛他們到底。

這個「到底」不但是時間上的到底；就是說：祂一愛上了我們，就愛我們一直到時間的末了。這個「到底」在原文裡頭有另一個意思，就是說：在所有事情的每一項事件上祂都愛我們；祂要在每一個環境、任何的情形之下照顧我們，並要帶領我們直到事情結束。

祂知道父已經把萬有賜給了祂。這不但是神在永世裡的旨意，而且因著祂面向十字架；要完成救贖的工作，所以在時間裡，神也已經把萬有都賜給了祂。就在那個時候，當大家已經都坐席了，祂起來，把祂的外衣脫掉，用毛巾束著自己的腰，把水倒在盆子裡，祂就來洗門徒的腳。

我們知道照著猶太人的習慣，當客人到你家裡來赴席的時候，在門口就有使女在那裡要替客人洗腳。因為當時沒有像今天這樣的柏油路，都是塵土的馬路；並且也不像我們今天穿皮鞋，他們都是穿拖鞋。所以人從外面進到屋子裡來的時候，腳上已經滿佈灰塵，所以第一件事就是要把腳洗乾淨。因為腳乾淨了，全身就感覺舒服，否則全身都覺得不舒服，用飯的時候也不自在。同時他們坐席，不像我們腳放在桌子底下；如果髒腳在桌子下看不見還可以，他們是躺著用餐的，所以一雙雙的腳都顯在外面，

如果腳不洗，實在很麻煩。

但是很希奇，我們的主吩咐門徒去預備筵席的這一家的主人，打開他的廳堂也為著我們的主預備了一切所需要的。但是奇怪，水有了，盆子有了，毛巾也有了，卻沒有使女。我相信不是那家的主人忘記了，我想是主在暗中通知了他。所以當門徒進到廳裡來的時候，都盼望有個使女來替他們洗腳，然而沒有。他們覺得很不自然，但卻沒有一個人想到要替別人洗腳。所以他們帶著骯髒的腳就躺下坐席了。我想主在那裡觀察，看他們究竟會怎麼作。

你知道當他們進來的時候，他們有甚麼表現？聖經路加福音告訴我們：就在那一次坐席的時候，他們都在那裡爭論，誰是最大的。當然坐席要排位子，我想當時大概沒有像今天這樣，每一個席位上都放了名牌；恐怕我們的主就讓祂的門徒自己來揀選要坐在那裡，所以他們就在那裡爭論，看誰是最大的就坐在大位上。他們之中不但沒有一個人想到來替別人洗腳，恐怕他們在想：別人該替我洗腳。就這樣，誰也不肯讓，誰也不肯作；所以都坐席了。

當主看到這種情形，我不知道主的心裡感覺怎樣。他們跟隨主已有三年多之久，但是到了這個時候還沒有學習好；依然不懂弟兄相愛。所以我們的主自己就起來了；神已經把萬有都賜給了祂，祂也快要到父那裡去了，祂為祂的門徒作了一件最後的服事：祂謙卑祂自己，站在一個小使女的地位上，來替祂的門徒洗腳。

洗完了以後，我們的主就問他們說：「你們明白我作的事麼？你們稱我為夫子、為主！我是的。但是我為你們洗腳，你們也要彼此洗腳。」

彼此相愛必須彰顯在行為和誠實上

弟兄姊妹！主在那裡洗他們。在外表上是洗他們的腳，叫他們能覺得舒服，能享受這個筵席。但是在裡面，主實在是洗他們的靈，叫他們能進到一個正常的靈裡面。所以主就對他們說：「我替你們洗腳，你們也要彼此洗腳。」這是甚麼意思呢？主又說：「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約十三 34）彼此相愛不是一件嘴唇、言語上的事，彼此相愛必須在行為和誠實上。所以當主在那裡教導、命令他們彼此相愛的時候，祂是採取行動的；主是用誠實的行動來教導他們。祂要給他們看見：彼此相愛不是舌頭、言語上的事，乃是行為和誠實上的事。

主的命令—彼此相愛—歷久常新

約翰一書第二章七至八節，約翰寫信給弟兄們，他說：「親愛的弟兄阿！我寫給你們的，不是一條新命令，乃是你們從起初所受的舊命令，這舊命令就是你們所聽見的道。再者，我寫給你們的是一條新命令，在主是真的，在你們也是真的；因為黑暗漸漸過去，真光已經照耀。」在約翰福音第十三章主說：「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到了約翰一書第二章的時候，約翰說：「我寫給你們的，不是一條新命令，乃是你們從起初所聽見的道。」

這個「起初所聽見的道」是指著甚麼說的呢？就是約翰一書第一章裡面講的話。在那裡約翰給我們看見：他把那起初的生命之道，交通給我們。這個「起初所聽見的道」，不是一些話，也是一個命令，更是一個人；不光是話，也不光是命令，乃是那一位—我們的主耶穌。這是我們起初所聽見的，也是我們起初所接受的。當我們接受了我們的主時，我們就接受了祂的愛。因著有了祂的愛，我們就來愛祂、我們就來愛弟兄，這是一個很超然且自然的事情。我常常喜歡用 Supernatural 這個字，因為這不是

天然的而是超然的，雖然是超然的，但是非常自然。

我想大家都很清楚：從我們信主的那一天起，用不著人在那裡吩咐我們說：你要愛神。自然而然的你就愛祂，並且是盡心、盡力、盡意地愛祂；你對祂有這個起初的愛。這雖然是個命令，但這個命令絲毫不著勉強，是很自然的，因為你裡面已經被祂的愛所充滿。

再者，當我們信主的那一天，你如果碰到另一個信主的人，雖然是第一次見面，不知道是甚麼緣故，你裡面就是愛他，你實在還沒有認識他，只知道他也是信主的，立刻，在你裡面就有愛他的感覺。因為主在你的裡面，我們的主怎樣愛祂的父，今天主在我們裡面，也叫我們愛我們的天父；主怎樣愛屬於祂自己的人，主在我們裡面的愛，也叫我們愛我們的弟兄姊妹。

所以實在說來：這是一條舊命令，在我們信主的那一天，我們已經接受了這個命令。我們不一定有這個知識，但是我們有這個實行。然而約翰又說，這也是一條新的命令。在這裡所用的「新」，不是新舊的「新」。在希臘文裡頭，「新」有兩個不同的字眼，一個「新」是指新舊的「新」，還有一個「新」是指著新鮮的「新」。在這裡所用的「新」命令，就是那個新鮮的「新」。雖然這個命令是舊的，但是這個命令卻從來不陳舊，這個命令永遠是新鮮的，所以這是一個新的命令。

在主真是如此；我們的主在地上的時候，祂一生就是愛父，一生就是愛我們。因此在我們裡面，這也該是真的。因為黑暗漸漸的過去，真光已經照耀了。這個真光就是神自己；神是光，祂已經照亮了我們，在祂的光裡面，一切的黑暗就漸漸的過去了。而我們也越過越接受光；當我們越過越蒙光照的時候，在我們身上的黑暗就越來越退去了。

所以，這裡告訴我們：這個弟兄相愛不但是從得救的第一天我們就已經有了，並且這個弟兄相愛是一直長大的，越過越進入弟兄相愛的實際中。開始的時候，我們是相愛，但恐怕我們裡面還有許多的黑暗是我們自己沒有看見的。但是當神給我們更多光亮的時候，我們愛我們的弟兄就更深、更親了。

主說：我賜給你們一條新的命令，你們要彼此相愛；我怎樣的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這實在是一條新的命令。因為我們回頭看舊約的時候，我們知道命令、誡命和律法中第一，最重要的，也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總綱的就是：你要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主你的神，其次也相似的，就是要愛鄰舍像愛自己一樣。但是主吩咐門徒的時候，祂說：這是一條新的命令，你們要彼此相愛。這個命令是新在甚麼地方呢？

新命令的特點

1. 是內在生命的關係

第一、舊約的命令是「愛鄰舍像愛自己一樣」，鄰舍就是住在你左右旁邊的人。鄰舍乃是外面的關係，因他就住在你的隔壁，所以你要愛他。實在說來：你如果愛他，你也會得著很大的益處，這個關係是外面的。但是主是說：你們要彼此相愛；這乃是弟兄相愛。而「弟兄」是裡面的關係，不但是住在隔壁，就是住在很遠的地方，你與他仍有裡面生命的關係。因著是裡面的關係，所以這是一個新的命令。

2. 是沒有限量的

第二、主說：你們要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愛鄰舍像愛自己一樣」—如果你真能愛你的鄰舍像愛你自己一樣，那是很了不起的。我們知道那個律法師就作不到，那個少年的官也作不到。就算作到了，也不過是「像愛你自己一樣」，這個愛的標準是你自己。但是現在這條新的命令

是說：「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這個標準完全不同了，這個標準不是你、不是我，這個標準是主！主怎樣愛我們，我們也要怎樣的彼此相愛。

許多時候，我們以為自己愛弟兄已經足夠了。你用你自己來作測量的標準，認為自己已經盡所能的愛了你的弟兄，但是實在說來：你還有許多的虧欠。因為主是說：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的彼此相愛。彼此相愛是沒有限量的，是像主愛我們那樣無窮無盡一樣。

3. 是靠裡面的恩典實行出來的

第三、這為甚麼是一條新命令呢？因為舊約的命令是律法，律法是要你自己去遵守的。這個新的命令也要遵守；主說：你們如果愛我，就要遵守我的命令，這個命令就是弟兄相愛。但是新命令並不是靠著我們自己來遵守，乃是恩典在我們裡面實行出來的。我們根本不可能愛弟兄像主愛我們一樣。如果連舊約律法的命令我們都不能遵守，現在主給我們的新命令遠遠超過舊約的命令，我們怎麼可能遵守呢？

感謝神！是祂自己的愛在我們裡面、是祂的恩典在我們裡面，叫我們能遵守祂的命令。所以，這是一條新的命令。愛弟兄是有根據的，第一個根據就是神的愛；不是我們能愛，乃是神愛我們，而我們經歷了神的愛就能愛弟兄。

4. 愛神纔能愛弟兄

第四、我們經歷了神的愛時，就開始來愛神，有了愛神的心，然後我們纔能談到愛弟兄。如果我們不是被神的愛所摸著，如果我們不愛神，我們就沒有辦法彼此相愛。

如何彼此相愛

這些都是彼此相愛的根基，有了根基我們纔能談到彼此相愛。那麼，我們要怎樣彼此相愛呢？我們先從消極、反面來看。

1. 消極方面

(1) 不要恨弟兄

「人若說自己在光明中，卻恨他的弟兄，他到如今還是在黑暗裡。愛弟兄的就是住在光明中，在他並沒有絆跌的緣由。」(約壹二 9-10)

「不可像該隱；他是屬那惡者，殺了他的兄弟。為甚麼殺了他呢？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兄弟的行為是善的。」(約壹三 12)

很希奇，在約翰一書裡，當約翰講到弟兄相愛的時候，他特別題到恨弟兄這件事。在約翰一書裡有許多對比，其中有一項就是愛與恨。神的命令是要我們「愛弟兄」，但是相對的有一個「恨弟兄」。我們常覺得，「恨弟兄」似乎是不可能的事情，怎麼可能恨弟兄呢？我們知道：彼此都是弟兄、都是肢體，只能相愛而不能相恨，好像「恨」是不可能的。但可惜的是，在神的兒女中，這卻是一種很普遍的情形。你會說：我在那裡恨我的弟兄？聖經說：如果你不赦免你的弟兄，就是恨他。

(2) 要赦免

彼得到主面前來，說：我的弟兄得罪我，我赦免了他。但是他得罪了我七次，是不是我赦免他七次就夠了，以後不必赦免了？主說：我不是說七次，乃是要赦免七十個七次(太十八 21-22)。

弟兄姊妹！今天在神的兒女中有許多不赦免的靈。你的弟兄、你的姊妹得罪了你，你雖然沒有像舊約

的律法那樣以眼還眼、以牙還牙，但你在那裡說：好吧！總算我們是弟兄，我沒有辦法，就算了。然而你不能忘記這件事；你不能赦免他；你外面沒有事，但裡面過不去。因著這個緣故，不知道在教會中出了多少的難處；叫弟兄姊妹不能合一，叫我們過虛假的生活，我們彼此之間不能沒有距離，裡面也不是透亮的，總有陰影存在。所以我們的交通就受了許多的攔阻，也不知道帶進多少的死亡。

彼得到主那裡說：我的弟兄得罪我。我常常想，彼得的弟兄是誰呢？是安得烈。如果你讀聖經就能感覺出來：這弟兄兩人的性情完全不同。彼得是一個外向、會衝動的人，他這個人很直，講話以前也不思考。其實這種個性最容易得罪人，而他的兄弟安得烈卻是一個很細心的人。一次有成千上萬的人聚集，主說：你們給他們吃吧。

安得烈能在幾萬人之中看出有一個孩子帶著五餅二魚（約六9）。這樣一個細心善於觀察的人，你想，他得罪人的次數會多嗎？我想恐怕是彼得得罪安得烈，但他總認為是安得烈得罪了他，而我們不也是常常這樣嗎？我們總是說：我赦免你。還覺得自己了不起，但是到了七次就過不去了。

親愛的弟兄姊妹！就算你的弟兄錯了，你要想到，你虧欠主多少，主都赦免你了。而我們的弟兄再怎樣的得罪我們，也不可能像我們得罪主那麼多吧？我怎麼能不赦免他呢？主說：你若不是從心裡頭赦免人，主也不赦免你。不赦免你的弟兄，就是恨惡你的弟兄，那你就是住在黑暗裡面，不知道自己該往那裡去；你屬靈的光景是在死亡之中。我們實在需要在主面前求主光照我們！

（3）除去嫉妒的心

恨弟兄在另外一方面是因為嫉妒的緣故。甚麼時候你嫉妒你的弟兄，就是恨你的弟兄。該隱為甚麼恨亞伯？因為他嫉妒亞伯，他看見亞伯的行為蒙神所納悅，而他卻被神棄絕了；他心理起了嫉妒，他懷恨他的弟兄，就把他的弟兄殺了。

今天對於弟兄姊妹，我們裡面有沒有嫉妒的心？我們看見某某弟兄或姊妹多蒙了一些恩典、多有一些恩賜，或者多有一點成就，甚至於在地上多有一些豐富，你裡面嫉妒不嫉妒？如果有這樣嫉妒的心，這就是恨你的弟兄。你巴不得他的恩典少一些、恩賜少一些，巴不得他的成功少一點，如果他倒楣了你裡頭就高興，這就是恨惡弟兄。

當我們看見弟兄姊妹蒙主的祝福、被神使用，而我們沒有那樣的情形，我們要感謝讚美主！感謝主使用我的弟兄、祝福我的姊妹，這就是愛弟兄。這一點我們也要注意。

（4）不忽略弟兄的需要

第三：我們如果忽略了弟兄姊妹，這也等於恨弟兄姊妹。「主為我們捨命，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為愛；我們也當為弟兄捨命。凡有世上財物的，看見弟兄窮乏，卻塞住憐恤的心，愛神的心怎能存在他裡面呢？」（約壹三 16-17）

「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殺人的。」（約壹三 15）所以，我們如果忽略我們的弟兄姊妹；我們的弟兄姊妹有需要，不管是屬靈的需要或者是屬地的需要，如果我們塞住我們憐憫的心；換一句話說：我們把這個愛壓住了、不管他，這就是恨弟兄。當我們看見弟兄或姊妹有屬靈上的需要時，愛弟兄的心自然而然的從裡面發出來，你就要去服事他，你不能莫不關心；若你看見弟兄或姊妹有物質上的需要時，你自然而然覺得說：我要幫助他。這是弟兄相愛；這是超然的愛自然的表現。如果你看見了，卻壓住這個愛，這就是你恨惡你的弟兄。多少時候，這是我們的難處：聖靈在我們裡面，祂點著我們的愛，我

們覺得要愛弟兄，但是我們往往把這個感覺壓了下去，這就是恨惡弟兄。

(5) 不輕看弟兄

還有，如果我們輕看弟兄，這也是恨惡弟兄。雅各書第二章裡說：「如果有一個人穿了美衣進到你們的會堂來，你就請他上座；另外有一個人他的衣服是骯髒的，你就說：你站在那裡，或者坐在我腳下。」這是輕視弟兄姊妹，也就是恨惡你的弟兄姊妹。實在說來：不愛就是恨，你應當愛，而你不愛，這個就是恨你的弟兄。

求神憐憫我們！在消極方面，我們不能恨我們的弟兄。願神救我們脫離這個罪，叫我們的心能擴大，滿了神的愛！

(6) 不是只在口頭上說說

在消極方面的另外一點，就是約翰一書第三章第十八節：「小子們哪！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我們是不是很容易犯這個毛病？我們不但對神這樣，對弟兄姊妹也是這樣。許多時候，我們嘴裡說：神阿！我愛你，神阿！我愛你。但我們到底是不是真正的愛祂呢？我們有沒有遵守祂的誠命呢？沒有！我們愛祂只在嘴唇和舌頭上。我們對弟兄們也是一樣；我們嘴裡常常說：我愛你，我愛你，我愛你。

有的時候我覺得，你少說一點才好，因為愛不在言語和舌頭上。我並不是反對你說，我們該說。我們要對神說：神阿！我愛你。但是需要有行為和誠實在背後；你遵行祂的旨意，你行在真理的裡面。這樣你說：神阿！我愛你。神的心就被你摸著了。否則你即使說了千次、萬次，神都無動於衷。

我們愛弟兄也是同樣的原則。並不是我們不可以講：弟兄，我愛你。是的，應當要講。我常常覺得，我自己因為還是中國的古風；照著我們中國的古風，這種話是不說的，這樣實在是不太好。但是當我們口裡在那裡說的時候，必須要有行為來托住，並且實在是出於至誠。

前面就是在消極方面，我們必須注意的幾點。

2. 積極方面

在積極方面，我要交通的就是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我們都知道這是愛的篇章，但夾在第十二章和第十四章之間，這一章是有特別意義的。如果你把這一章聖經單獨的拿出來看，那是要出問題的，而放在第十二章和第十四章之間，那就非常的恰當。因為第十二章是講「身體」，有人以為第十二章是講「恩賜」，不！第十二章是講「身體」，而第十四章是講「肢體的運用」，中間就是「愛」，你看，多麼合適。所以「愛」是用在弟兄相愛的上面；怎樣纔能弟兄相愛呢？

(1) 有長久受苦的心

第四節很清楚的告訴我們：「愛是恆久忍耐。」按原文有另一個的翻譯，就是：「愛是長久受苦。」我們總以為，進到弟兄姊妹中間就是來到甜美的家，應當是一個享受的地方；我們在世界上受了許多的苦，現在到教會裡面來，我們可以享受了。但是我們要看見：在弟兄中間、在教會裡面、在神的家中、在身體裡面，愛的第一個表現乃是長久受苦。為甚麼？因為我們是肢體，我們彼此連在一起，我們那麼近、那麼親，因此有時難免有些磨擦；不是你打到我就是我踢到你，常常會有這樣的事情發生。

那麼，碰到這種情形的時候，怎麼辦？你是不是忍耐到了一個地步，就說：「這個苦我吃夠了，現在我要走了」呢？但你是身體上的一個肢體，你是走不掉的。那怎麼辦？你如果沒有長久受苦的心志，你

就受不了。這裡就需要愛了。你吃飯如果吃的快一點，牙齒時常咬到舌頭，舌頭有沒有說：「下一次再咬我的話，我就走了」呢？沒有！舌頭在那裡長久受苦，甘心樂意的忍耐。弟兄姊妹也許會給你許多的為難，但是主的愛在你裡面無限制的忍受著。

（2）有恩慈

不但這樣，而且又有恩慈。這意思就是說：你從弟兄中間接受無限制的苦難，你還報他的乃是恩典、是慈愛；這個愛是我們主的愛。當人用槍刺祂肋膀的時候，有水和血流出來；血贖我們的罪，水賜給我們生命。我們給主的每一個傷口，都在那裡說：我愛你！弟兄姊妹！這個是弟兄相愛。

（3）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中許多關於愛的話

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還有許許多多關於愛的方面，請你自己好好去讀，也求主光照我們，叫我們真正能切實的彼此相愛。

弟兄相愛的結果

1. 出死入生

如果我們真的彼此相愛，有甚麼結果呢？聖經告訴我們：「我們因為愛弟兄，就曉是已經出死入生了。」（約壹三 14）這句話在聖經裡用了兩次，在約翰福音第五章裡也用了一次：你們如果信神並且相信祂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你們就出死入生了。照樣，我們如果愛弟兄，就出死入生了。

2. 能作主的門徒

我們如果彼此相愛，主說：你們就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三 35）。我們要不要作主的門徒？我們是不是只接受祂作救主就完了？叫我們有所得著就夠了？根本沒有意思來跟從祂、來作祂的門徒？是不是不要讓祂把我們模成祂自己的形像？如果答案是否定的，我們有這樣的心願，那我們就要彼此相愛，這樣就真正是祂的門徒了。

3. 能住在神裡面

我們如果彼此相愛，我們就住在神裡面，神也住在我們裡面，我們與我們的主就合一了。祂如何，我們在地上也如何，這樣，懼怕就從我們裡面挪去了。因為愛裡沒有懼怕；我們看到前面的日子，想到見主面時，基督台前的審判，我們沒有懼怕。因為祂怎樣愛我們，我們也怎樣彼此相愛。

4. 能將神彰顯出來

我們如果彼此相愛，世界上的人就看見了神。從來沒有人看見過神，但是如果弟兄相愛，世界就看見了主。你知道起初教會的見證就是：世界上的人指著他們說：「看哪！這些人彼此相愛。」

在這末世作美好見證

在這末後的日子，主快要來了，是我們該回到「弟兄相愛」的情形裡面去的時候了！巴不得在弟兄姊妹中間沒有相咬相吞的事，我們能相愛、同心，在這最末後的時代能有一個美好的見證。願神憐憫我們！

禱告：

我們的主！我們實在覺得慚愧，我們的愛心是何等膚淺，我們愛弟兄是何等不完全。我們在地上多少的時候羞辱了你的名，多少的時候我們對弟兄愛得不夠，我們實在覺得虧欠你。我們來到你的面前，

感謝你再一次題醒我們。我們仰望你的聖靈，把你的愛再一次澆灌在我們裡面，叫我們能起來愛你、愛弟兄。願頌讚、榮耀、尊貴都歸給你！奉主耶穌的名。阿們！—— 江守道《弟兄相愛》

一九九五年第九屆美加西岸追求聚會所釋放的信息

31 第一篇 我是誰？

前言

感謝神賜給我們機會，也謝謝親愛的弟兄姊妹從各處來與我們相聚！也許在開始之前，我們需要解釋一下，為甚麼有這一次的聚會。

你可能已注意到通啟上說：這是一次地方性的聚會。這是因為我們覺得已經到了該有這麼一次聚會的時候。我們歡迎各地的弟兄姊妹們前來幫助，並與我們一同尋求主。靠著神的恩典，我們在這裡聚會已有二十年了。從教會歷史中，我們知道二十年是一個極重要的階段。當然也可以是三十年或一個世代；不過我們經常發覺，當二十年過去之後，神的百姓需要重新俯伏在祂的跟前。

詩篇九十篇是摩西的禱告。他俯伏在神面前，回顧曠野中四十年的經歷，他宣告：「主阿！你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他禱告說：「求你指教我們怎樣數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們得著智慧的心。」他求神轉回，將祂的話建立在他們中間。弟兄姊妹們！這正是我們的感覺。

在二十多年前，我們中間一小部份人，謙卑迫切地在主跟前等候尋求。主把一個聚在一起，見證祂名的感覺放在我們裡面。在許多禱告和長時間等候之後，這個感覺慢慢變得清楚。那是從主那裡來的呼召，為祂自己的緣故，召我們聚在一起。就從那時候起，我們一聚就是二十年。

現在二十年過去了，我們不禁要問，我們是否仍然忠心於主的呼召？是否在不知不覺中，未察覺我們實際上已離開了主的呼召？是否已轉移了我們的注意？是否我們的異象已消逝，或是我們有太多異象？正因如此，我們需要聚集等候在主跟前，讓祂光照我們，好叫我們悔改歸回。我們歡喜見到弟兄姊妹也覺得有同樣的需要，而從各處趕來和我們聚集在一起。

人人都須知道自己是誰

常有人問我們：「你們是誰？」我們能否很確定、清楚的答覆這個問題呢？認識「我是誰」和「我們是誰」是非常重要的。反之亦然，如果我們不認識自己，也就不能認識神。同樣地，若我們不認識神，也就不能認識自己。所以我們每一個人都必須認識自己是誰，而我們也都必須認識我們是誰。

1. 不想別人的論斷

我們不能照著別人對我們的論斷來看自己。哥林多前書第四章三至四節：「我被你們論斷，或被別人論斷，我都以為極小的事；連我自己也不論斷自己。我雖不覺得自己有錯，卻也不能因此得以稱義；但判斷我的乃是主。」使徒保羅說：我被別人論斷，那是極小的事。別人的論斷若非低估，就是高估；不是稱讚便是貶損，因此你不能照著別人所說的來認識自己。

2. 不照己意的認定

那麼我們可否憑己意來認識自己呢？以賽亞書第五十章十至十一節說：「你們中間誰是敬畏耶和華聽從

祂僕人之話的；這人行在暗中，沒有亮光，當倚靠耶和華的名，仗賴自己的神。凡你們點火用火把圍繞自己的；可以行在你們的火燄裡，並你們所點的火把中。這是我手所定的；你們必躺在悲慘之中。」如果行在自己所點火把的光中，結果已定了。換言之，我們若憑自己的光來判斷自己，主說：你必躺在悲慘之中。一寸之內的亮光無助於我們認識自己，它只能讓我們沮喪或自以為是。因為我們的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無藥可救，所以我們不能靠自己來認識自己。

3. 根據神的話語

我們唯一能認識自己的路，不在於人怎麼說；也不在於自己怎麼想，而在於神的話怎麼說。詩篇三十六篇九節說：「因為在你那裡，有生命的源頭；在你的光中，我們必得見光。」

所以親愛的弟兄姊妹！唯一認識自己是誰的最穩妥方法，乃是把自己擺在神的光中，讓祂的話判斷察驗我們。這也是唯一最穩妥認識主的方法。

世人對施洗約翰的論斷

當聖靈在一個地方興起運動時，不僅世界會提出許多的問題，就是宗教世界更是質疑。請我們讀約翰福音第一章十九至二十三節：「約翰所作的見證，記在下面：猶太人從耶路撒冷差祭司和利未人到約翰那裡，問他說：你是誰？他就明說，並不隱瞞；明說：我不是基督。他們又問他說：這樣你是誰呢？是以利亞麼？他說：我不是；是那先知麼？他回答說：不是。於是他們說：你到底是誰？叫我們好回覆差我們來的人；你自己說：你是誰？他說：我就是那在曠野有人聲喊著說：修直主的道路，正如先知以賽亞所說的。」

以色列人從巴比倫被擄之地歸回後，他們重建聖殿，就在那時期，一套敬拜的系統逐漸形成；從而成為一種宗教，有了完備的儀式；不僅有律法，以及聖殿裡服事的規矩，更有律法的解釋和祖宗的遺傳。這就成為猶太教而不再是具有生命的信心。猶太教由上而下的階級制度因此而建立。這個制度的最上層乃是由大祭司、文士和長老所共同組成的一個核心。在這個制度裡，猶太人的宗教生活受到嚴密的控制，講解律法而幾乎沒有生命。然而，這種宗教生活卻是井然有序，平靜安穩的進行著。不過說實在的，那只是一個屬靈的真空；幾乎沒有屬靈的實際可言；虛有其表而已！

突然間，在曠野有人聲喊出。神在曠野向祂的百姓說話。這個聲音像電擊一般觸及以色列全國。許多人於是湧向曠野要聽這個聲音，擾亂了宗教世界裡的平靜安穩。

在耶路撒冷的猶太人，由於他們在猶太教裡代表正統，握有宗教上的權柄，認為如果這種情形繼續發展下去，將對他們構成威脅。為了要掌握狀況，他們乃差遣祭司和利未人前往訪察究明被他們所認為非正統的聲音。他們找到了約翰，問他說：「你是誰？」

在那時，百姓期盼彌賽亞來臨，因此心裡猜疑或者約翰就是基督，所以這些祭司和利未人又繼續問約翰說

：「你就是彌賽亞基督嗎？」約翰就明說：並不隱瞞，明說我不是基督。約翰並未因他們的問題而膨脹自己，他非常堅定清楚的回答止息了眾人的猜疑。感謝神！

祭司和利未人又問，你既不是基督，那麼你是以利亞嗎？他們之所以這樣問，乃是根據舊約瑪拉基書第四章五節的記載：耶和華大而可畏之日未到以前，我必差遣先知以利亞到你們那裡去。約翰來確實具有像以利亞一樣的屬靈能力，但他知道自己不是以利亞，因為在耶和華大而可畏之日來到以前，必

有基督那最榮耀和憐憫的日子先來。如果約翰是以利亞，那麼現在就是最後審判前唯一悔改的機會了；所以約翰說：「我不是以利亞。」

祭司和利未人又接著問：「你是那先知麼？」申命記第十八章十五至十九節記載：摩西因為以色列人在何烈山大會的日子，怕聽神的聲音，也怕見神的人，所以要摩西替他們站立在神面前作他們的中保。所以摩西說

：「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給你們興起一位先知像我，你們要聽從他。」如果誰不聽祂的話，那人必致滅亡。約翰說我不是先知，因為摩西所預言的那一位作中保的先知，不是別人，正是基督自己；所以約翰說：「我不是那先知。」

至於這些被差來作宗教使者的祭司和利未人，已沒有可以猜的了。宗教權柄不知道約翰是誰，因為他們的傳統神學已無法解答；所以只好問約翰說：「你到底是誰？」

世人對主耶穌的論斷

這類的事情在教會歷史上不斷重演，甚至也發生在我們主的身上。當我們的主進耶路撒冷時，祂潔淨聖殿的時候說：你們使我父的殿成了買賣的地方！祭司和文士所代表的宗教權柄，卻要主證明祂所說的。第二次主又必須潔淨聖殿時，他們又問祂說：你仗著甚麼權柄作這事？給你這權柄的又是誰呢？不僅祭司、文士和長老如此，連法利賽人也有同樣的疑問。那天夜裡尼哥底母來見主耶穌說：我們知道你是由神那裡來作師傅的；你很不尋常。法利賽人不僅跟隨主前往所到之處，聽祂講道，也用放大鏡檢驗祂。漸漸地他們發現主與他們的神學不合，也和他們傳統中彌賽亞的觀念不一。不僅如此，他們覺得主侵犯了他們，因此對主充滿敵意，最終竟欲除之為快。因為如果主活著，他們就活不成；那套宗教制度就要崩潰。

就在五旬節的那天，聖靈降在一百二十位相信的人身上，主雖然在天上，但基督的身體卻在地上形成。他們作見證：主是活的！那見證帶有力量，因主與他們同在，藉著他們顯出復活的主來。

宗教世界對主身體的論斷

宗教的權柄原以為他們既除掉了基督，現在可平靜過日，不料現在又受到這班人的挑戰擾亂。由於使徒們不符合他們的宗教認知，因此他們便問彼得、約翰說：你們是以甚麼權柄、靠甚麼名行了這些事？彼得和約翰知道自己不是誰；於是說：不要定睛在我們身上，我們不是憑自己的能力醫治這癱腿的人，而是靠主耶穌基督的名醫治了他。「除祂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徒四 12）使徒們因此而受逼迫，因為他們不被視為正統。

不僅彼得、約翰受逼迫，保羅也受逼迫，因他居然傳福音給外邦人，不符合正統的宗教。保羅怎麼敢這樣作呢？保羅的見證是：「我故此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徒二十六 19）

你可以在教會歷史裡發現無數這樣的事情不斷地發生。我們現在不交通教會歷史，否則這個聚會要延長許多的時間。在教會歷史裡，這類事情不斷地重覆，每當聖靈有了新的啟示，宗教的制度總是來挑戰；他們總是質問，你是誰？憑著甚麼權柄作這些事？

舉例來說：十六世紀的改教運動，把九十條宣言貼在威登堡大教堂的大門口時，整個天主教制度為之震驚。有一天，馬丁路德因他發表的意見而被皇帝和宗教勢力所傳喚，他們要求他收回他的著作。他謙卑地回答說：「我不過是個普通人，我不是神；我應當可以為自己辯護。我算得甚麼呢？不過是灰塵

罷了，瞬息間便將消逝，任何人都可以反對我的意見。為此，我靠著神的仁慈，懇請最清明的皇帝、諸位最具代表的王公，和所有各階層的人，從先知和使徒們的著作中去證明我所犯的錯誤來，我會改正我所有的錯誤，立即把我所寫的書丟進火裡。我已經很明白的陳述了，但願我已仔細衡量我處境的危險。我不僅一點都不沮喪，反而喜悅地見到，福音對現世的情況到處造成麻煩和瓦解。這正是主的性質，是神話語的目的，既然最清明的皇帝和最正義的宗教權柄要求一個清楚、簡單和正確的答案，我的答案是：我不能把我的忠心交給羅馬天主教教皇或樞機主教，因為他們的教導一直與聖經不符。除非聖經的話能證明；除非我能被他們說服；除非我的良心在神面前能同意他們；否則我不能照他們所說的去行，也不會更改我所說的話。因為對一個基督徒而言，說違背良心的話是個錯誤。」馬丁路德接著環視他面前這些能決定他生死的人，他說：「我站在這裡；除此以外，我甚麼都不能作。願神幫助我！阿們！」

我們不屬於任何宗派

你們是誰呢？你們似乎不屬於天主教也不屬於更正教、也不屬於其他的基督教派。你們是法利賽人嗎？不是！因你們傳耶穌基督和祂釘十字架。你們是異端嗎？如果跟隨主而主是異端，我們就是異端；因為我們不跟隨人。你們是與邪靈打交道的嗎？不！我們是靠聖靈帶領。你們是奧秘派嗎？的確，我們相信藉著基督與神和好；但是我們不矯情造作，也不完全主觀。我們相信神的話，所以也不能算得是奧秘派。你們是狂熱派嗎？當然，我們相信聖靈得彰顯，但我們尊重聖靈勝於祂的恩賜。你們是弟兄會嗎？不錯，我們在許多方面同意他們，但是我們不屬於他們，而且事實上，在跟他們相處的時候，會覺得某些方面是挺令人厭煩的。

你們既不是這個，又不是那個，那麼到底是甚麼呢？且讓我給你們舉個例子：

我們不標榜特別名稱

1920年代，當主在中國起首作恢復的工作時，弟兄姊妹們便開始聚在一起。1921年先從上海少數幾個人開始，主把異象賜給他們，乃是一個見證的負擔。漸漸地聖靈開始在中國各地作工，便有些與傳統基督教不一樣的事情發生。以致許多基督徒就問，你們是誰？中國的宗教世界開始探詢這些人是誰，但他們仍不清楚。終於，有件事情讓他們找到答案，因為這些弟兄姊妹的詩歌本上有「小群」兩個字。他們稱那些詩歌本叫「小群」，於是基督教就叫這些人是小群。

其實我們從來不敢稱自己是小群，因為路加福音第十二章三十二節，主說：「你們這小群，不要懼怕，因為你們的父，樂意把國給你們。」和世界相比，教會是小群。換句話說：我們把詩歌本稱為「小群」，其用意乃指這是教會的詩歌本；是所有教會的。但是當我們知道被人貼上「小群」的標籤時，我們立刻把「小群」字樣塗去，希望別人不再叫我們小群；然而很不幸地，「小群」的名字似乎根深蒂固，同時產生許多負面的印象；甚至到今天，仍然有人認為我們是小群。我們實在不敢說自己是小群，那太大膽了；主是指整個教會，所有屬神的人而說的。

你看！因為亞當和夏娃吃了分別善惡樹的果子，那棵樹仍在我們裡面，所以凡事我們必要問個究竟，若是我們不弄清楚，就覺得似乎不安全、不舒服；因此人們必然要問你們是誰。這就是分別善惡的知識。我希望以後沒有人再叫我們小群了；如果那些在中國的弟兄姊妹不是小群，我們當然更不是小群。我們的根基是神話語的啟示

好的！那些祭司和利未人來到約翰跟前，說我們實在不知道你是誰，你自己說你是誰罷！施洗約翰知道他不是誰，也知道他是誰，就換一種方式回答他們說：我就是那在曠野有人聲喊著說：修直主的道路；正如先知以賽亞所說的。

弟兄姊妹！從主的話和聖靈的啟示，約翰知道他是誰。當他父親撒迦利亞在聖殿金香爐前燃香時，他該是為著以色列而禱告。願彌賽亞來！主的使者卻臨到他，站在壇的右邊說：你將要有一個兒子，你要給他起名叫約翰。他必有以利亞的心志和能力行在主的面前，為主預備合用的百姓。

約翰出生的時候，撒迦利亞被聖靈充滿說：孩子阿！你要稱為至高者的先知，因為你要行在主的面前，預備祂的道路。事實上，撒迦利亞必將這個啟示與約翰交通。之後約翰在曠野中漸漸長大，心靈強健，就在那些日子，神向他說話。聖靈經由先知以賽亞的話啟示他，你要在曠野喊著說：修直主的道路，為祂預備合用的百姓。你就是那個聲音。正是根據神的話語和這個啟示，約翰說：我就是那在曠野的聲音。

我們怎麼知道自己是誰呢？弟兄姊妹們！我們知道我們個人是誰不是根據人怎麼說，或我們自己怎麼想，而是神的話怎麼說。讓聖靈將神的話語啟示在我們裡面。同樣的情形，我們相信也只有從神的話語和啟示，我們才能知道，我們是誰？聖經是我們的根據，是唯一的方法。聖靈將聖經啟示在我們心裡，是我們所站立的根基。

神的旨意要我們成為祂的國

親愛的弟兄姊妹！若要知道我們是誰，就必須回到神的話語上，願得著從上面來的啟示。請我們看以弗所書第三章十至十一節：「為要藉著教會，使天上執政的、掌權的，現在得知神百般的智慧；這是照神從萬世以前，在我們主基督耶穌裡所定的旨意。」

我們被預定成為甚麼呢？我們的神是一位有旨意的神。祂所成就的事從不是偶然發生的，在萬世以前，在永遠裡，祂在祂兒子裡定了旨意。這被稱為歷代以來的旨意，是在萬世以前，在永遠裡的旨意，這不僅經過了歷代，乃在永遠的將來裡實現。那是一個永遠的旨意，從永遠到永遠，永不改變，永遠是新的。根據那個旨意，神定下一個計劃，稱之為神的計劃，祂用祂百般的智慧和能力，要實現這個計劃，好使祂的心意得以完成。神的旨意永不改變；祂會改變方法，但永不改變祂的旨意。神的計劃從不失敗，祂的能力從未減少。

那個旨意被稱為神的奧秘，隱藏在神的心中，為祂所寶貴的是歷代以來所未曾揭示的。祂從未告訴人那是甚麼，雖然祂給了許多的線索。祂創造天和地，使地適合人居住；祂又造了人，按照祂自己的形像造人；這是祂以前從未作的事。天使們奇怪為甚麼神造這樣的人。神並沒有照自己形像來造天使，為甚麼祂卻這樣造人呢？人算甚麼呢？你竟顧念他，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點，賜他榮耀尊貴為冠冕，並將你手所造的派他管理，叫萬物都服在他的腳下。為甚麼是人呢？你這樣造了人，人卻犯罪，因此都在咒詛之下。

神放棄了祂的旨意嗎？不！從伊甸園起，神用皮子給他們穿上；洪水之後，神又呼召亞伯拉罕，興起以色列國；到日期滿足的時候，神乃差遣祂獨生愛子來到世界上，為女人所生，且生在律法下，好拯救祂的百姓脫離律法的咒詛，並賜他們兒子的名分。從各方、各族、各民、各國，神開始把人聚集在基督所完成的工作之下；神興起人來，為祂自己要得著一個國。

基督成就和睦造成了新人

弟兄姊妹！我們過去曾經是誰呢？以弗所書第二章為我們指出了答案。第一至十節是本章的第一部分。就個人來說：我們曾死在罪惡過犯之中，在其中行事為人隨從今世的風俗，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若從高處看，我們隨從今世的風俗，得著地上的榮耀，然而事實上乃是被黑暗權勢秘密地驅使。我們從前也都在他們中間，放縱肉體的私慾，隨著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為可怒之子和別人一樣。

換句話說：我們乃照著肉體的情慾而活，是屬肉體的兒女。但是感謝主！神既有豐富的憐憫，因祂愛我們的大愛，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你們得救是本乎恩）祂又叫我們與基督耶穌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要將祂極豐富的恩典，就是祂在基督耶穌裡向我們所施的恩慈，顯明給後來的世代看。感謝神！那就是我們今天所是的，那也是指個人說的。

從第十一節起，乃指著團體說的：我們不僅個人蒙恩典得拯救、得著生命，與基督一同活過來、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這是我們今天所在的地方。然而比這還要更進一步的，是祂使我們和睦，藉著自己造成一個新人，被建造成神兒子的形像。所有屬地的差異都要消失，猶太人與外邦人之間的差異是人類中最大的差異，不僅是種族上的、宗教上的，也在其他所有方面的差異；神把猶太人和外邦人合在一起，成為一個在基督耶穌裡的新人。這是神在基督裡的旨意。

這是我們被召所要成就的，也是那終必要成就的一一個新人。不是猶太人與外邦人，不是受割禮的與未受割禮的，不是希利尼人與化外人，不是自由人與為奴被囚的；而是只有基督。在基督以外，就是猶太人和外邦人；但猶太人和外邦人在基督裡就不再是兩下的了。在基督以外，有受割禮的與未受割禮的分別；但在基督裡，不再有分別了。在基督以外，都是化外人；但在基督裡，沒有化外人與文明人，都是文明人了。在基督以外，有自由人和為奴被囚的；但在基督裡，所有的都是自由人，都是弟兄了，在基督裡，不見一人只見基督，是那在萬有裡的萬有；那是教會。這就是我們被呼召所要成就的，也是神豫定我們要成就的。

是被揀選的族類

弟兄姊妹！你現在知道我們是誰了嗎？你真明白了嗎？在彼得前書第二章九節裡說：「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弟兄姊妹！我是誰呢？不是人怎麼說，你怎麼想；而是神怎麼說。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所有在肉體生命上可分的族類都已結束在加略山上的十字架，那些差異不能再進入改變我們；主耶穌說：成了！那所有的差異都結束了。現在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一個新的族類、新的開始、新的生命體和新的目的；是神所揀選的族類。

是君尊的祭司

神不僅給我們生命成為一個被揀選的族類，那生命是一個事奉神的生命；我們乃是有君尊的祭司，每一個人都是事奉神的祭司。為甚麼是有君尊的呢？因為，我們事奉不是出於責任，乃是出於神的愛；那是君尊的祭司。

是聖潔的國度

我們是一個國度，是一個聖潔的國度，在所有的國度之上，基督是王，我們在祂的王權之下，祂掌管這個國度，不同於世上所有的國度。這原本為以色列人所應當是的，但他們失敗了；現在教會是聖潔的國度。

是屬神的子民

我們是屬神的子民。我們是屬於祂，不是屬於自己。我們屬於祂，祂也在我們裡面得著祂那最豐富榮耀的產業。這就是我們所是的。

是為宣揚神的美德

我們要作甚麼呢？我們要宣揚那召我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宣揚祂的至高，豈不是我們的榮幸嗎？我們要高舉祂，榮耀祂，要告訴世界祂是我們的一切。這是我所是的，也是你所是的。

教會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

保羅怎麼說我們是誰呢？他在以弗所書第一章二十二至二十三節說：「又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使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教會是祂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乃是被呼召作基督的身體，神的兒子曾到地上來成為一個人，祂穿上肉身就像是罪人的肉身一樣，但祂所穿的不是罪人的肉身。藉著那肉身，祂說話，也作了許多事情。祂將那無罪的肉身獻給神，成為我們的贖罪祭。祂從死裡復活，回到天上，在五旬節那一天，聖靈降下來；我們最榮耀由天而降的頭，元首基督，為祂自己得著了一個團體的身體。在那個身體裡，祂繼續作工、教導直到今日。我們就是基督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這是何等的榮幸！基督是頭，萬有之首的神的一切豐滿都在基督裡，也在身體裡；我們也在基督裡得以完成一切，所以，教會乃是基督所充滿的，正如基督是神所充滿的一樣。

教會接納所有神的兒女

這是何等的榮幸！那身體又是有何等樣的責任—彰顯祂的性情！那身體應作祂的工，教導祂所教導的，並且榮耀祂。這是何等樣的責任！我們乃是基督的身體，是一個新人。

當你來到教會，沒有白人與黑人的分別，沒有棕色與紅色的分別，沒有中國人、美國人、愛爾蘭人、猶太人的分別，沒有博士和不識字的分別，也沒有老闆、員工的分別。當你來到教會，統統都是在基督裡的一。你不再是陌生人或外國人，而是天國裡的公民；我們乃屬於同一個國度，我們的公民權在天上。這說出我們在神家中應當如何彼此接納、彼此交通；我們屬於同一個家，神是我們的父，主是我們的長兄，我們都是弟兄姊妹。

被建造成為神的居所

我們來看約翰怎麼說。約翰一書說：相信主耶穌的人乃屬於一個家。在那家中，有小子（在基督裡的嬰孩）、有少年人和父老（在基督裡漸成熟長進），雖有這些屬靈上的分別，但仍是一個家。你不能想像，如果教會全是老年人的光景，那是老人院；你也不能想像教會全是年輕人的情形；那是陸戰隊。你也不能想像教會是幼稚園，到處都是小孩子的哭鬧。感謝神！教會是個家，有小子、少年人和老年人，是神賞賜祂愛的家。使徒約翰又被稱為「愛的使徒」。

是羔羊的新婦

在約翰福音和啟示錄，約翰告訴我們：我們的主耶穌是神的羔羊，為我們死；我們乃被贖預備作祂的

新婦。有一天，新婦要長大成熟好與新郎匹配。讓我們起來迎見我們的新郎。這就是我們所是的。不必因人的議論而困擾

因此，不是看人怎麼說；讓他們去說他們想說的罷！你不要被困擾，也不是我們自己怎麼想；因我們原是虛謊的。親愛的弟兄姊妹！讓神光照我們，使我們看見我們是被預定的和基督在我們身上作成的。要靠主恩典達到我們所該是的

使徒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十節說：「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神的恩才成的。」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並未預備好來宣告我們所該是的。我們差得太遠，讓我們在塵土中悔改；因我們尚未達到我們所該是的。我們切望成為祂豫定我們所是的，這也是我們最深的盼望。

如果這是主所要在我們身上作成的，如果這是呼召我們所應當是的；除此以外，我們還能是甚麼呢？任何少於我們所應當是的，都會叫我們主的心難過，祂都無法得著滿足。

神已經清楚地向我們顯明，在基督裡對我們所定下的旨意，祂也藉基督耶穌使其旨意得以成就。所以除了祂要我們所是的以外，我們還能是甚麼呢？我們不能是別的，神的恩典是足夠的。所以弟兄姊妹！願我們能說：靠著神的恩典，我們是那所應當是的。願我們能以一個悔改的靈，謙卑地這麼說：因為知道我們還不是。

但是感謝神！祂永不改變；祂的旨意、祂的計劃、祂的能力永不改變，祂的恩典是足夠的；願我們仰望祂，讓祂的恩典使我們達到我們所應當是的。

禱告：親愛的父阿！我們不明白你為甚麼在你愛子裡面豫定了旨意，就是為人豫定了旨意？我們實在不明白；但是我們知道你的愛子來到地上完成了所有的工作。父阿！我們不明白，在千萬人中，你卻呼召了我們，你豫定我們成為你對人所豫定的旨意。主阿！我們要在塵土中悔改。你知道我們；我們為此而見證，我們要成為神呼召我們所是的，不少於它，也不多於它。哦！主阿！我們仰望你的恩典帶我們達到，使我們能宣揚你的至尊，將榮耀歸給主！奉主耶穌的名禱告。阿們！—— 江守道《我們的見證》

32 第二篇 為甚麼我們這樣聚會？

「那些人是法利賽人差來的。他們就問他說：你既不是基督、不是以利亞，也不是那先知，為甚麼施洗呢？約翰回答說：我是用水施洗，但有一位站在你們中間，是你們不認識的，就是那在我以後來的，我給祂解鞋帶也不配。這是在約但河外，伯大尼，約翰施洗的地方作的見證。」（約一 24-28）

宗教世界對施洗約翰的質疑

祭司和利未人問約翰的第一個問題是：「你是誰？」感謝神！約翰知道他不是誰。我想，頂重要的一件事是，我們應當知道自己不是誰。感謝神！他知道他是誰。不是因為別人的論斷，也不是他自己的認定，乃是因為神的話。由於神的啟示，使他知道了自己是誰。所以他說：我不是基督、不是以利亞，也不是那先知；我是經上所說那在曠野裡的聲音。

祭司和利未人等這些猶太教的代表又問：如果你不是基督、不是以利亞、不是那先知，為甚麼施洗呢？你有甚麼權利施洗呢？誰給你權柄施洗呢？這是第二個問題，就我們所知猶太人不施洗。從表徵來看，他們是在雲裡海裡受洗歸入摩西，這點我們從哥林多前書第十章一至二節可知。所以他們視自己是一個已受洗的國家，已潔淨的國家；他們無需再受洗。

的確如此，在利未記第八章，祭司們進入會幕事奉之前，他們必先被水洗淨並受膏。另外，根據民數記第十九章，如果有人沾染了污穢，要用潔淨的水洗淨自己；若不用水洗，他就是不潔淨的了。

舊約中有幾個當人洗淨自己的例子。比如：大衛受神管教，他兒子死了之後，他從地上爬起來洗淨自己，然後進入殿中敬拜神。他必先被潔淨，然後才能敬拜神；所以詩篇第五十一篇七節說：「求你用牛膝草潔淨我，我就乾淨；求你洗滌我，我就比雪更白。」又如敘利亞國的元帥乃縵，先知告訴他到約但河裡，將自己洗七次，他的皮膚就會像嬰孩一樣潔白。

所以在舊約裡，猶太人並不受洗，只有在外邦人要歸化為猶太人時，才必須受洗。那是對外邦人的要求，不是對猶太人要求的；因為猶太人認為自己是潔淨的民族。

所以當施洗約翰宣揚悔改，而且用施洗來代表悔改的時候，猶太人甚為震驚。法利賽人和文士拒絕受約翰的洗，他們覺得無此必要；認為也許罪人或一般人才有此需要，但絕對不是我們這些公義的法利賽人；所以他們拒絕約翰的施洗。他們質問約翰，向他挑戰，他們說：你是何人，豈能施洗呢？如果基督來，或以利亞來、或摩西所說的那先知來的話，那麼他也許有權利要求我們施洗，但你是誰呢？你豈能為人施洗呢？你沒有權利如此行！我們乃是一個潔淨的民族。

施洗約翰的見證

感謝主！約翰既清楚又謙卑地回答了這個問題，他說：我是用水為你們施洗；其實你們並不是潔淨的，你們須為即將來到的天國悔改。然而我所施的洗只是個預備，在你們中間有一位是你們所不認識的，祂要用聖靈與火給你們施洗；祂手裡拿著簸箕，要揚淨祂的場，把麥子收在倉裡，把糠用不滅的火燒盡；那是最後的結局。我用水施洗只是個預備，然而這個預備是必須的，為滿足神那時候公義的要求，但這不是結局，而只是開始；你們真正需要的乃是聖靈和火的施洗。

他作見證說：在你們中間將有一位是你們所不知道的，祂極其偉大，我連為祂解鞋帶都不配。我們知道，當時猶太地人不穿像我們今天所穿的鞋子，他們穿一種綁帶子的拖鞋，所以當客人進入主人家時，通常是由一位女奴為客人鬆鞋帶。這是女奴的工作，毫無意義，不過是最卑微的工作而已。這裡我們看見一位至高者的先知，彌賽亞來臨前的先行者，以極深的謙卑說：我是無用的，比那女奴還不配；將要來的那一位是那麼的偉大，我連為祂解鞋帶都不配。他是如何的高舉基督阿！

聖靈的浸—浸入一個身體

弟兄姊妹！主耶穌用聖靈為我們施洗。五旬節那天聖靈降下來，一百二十位信徒，在耶路撒冷的那棟屋子裡，被一位聖靈浸入一個身體。約翰的施洗是悔改的洗，為要預備主的路；但那真正的洗，真正的施洗者，乃是這一位復活升天的主。祂要用聖靈為自己所贖回來的人施洗，結果就是我們成為了一個身體，基督的身體。

哥林多前書第十二章說：我們是從一位聖靈受洗浸成了一個身體。當我們蒙恩得救信主之時，聖靈不僅是個別地重生了我們，祂也進到我們被甦醒的靈裡面，且在那裡找著居所。所以每一位信主的人是

被聖靈的能力所生，原本向著神是已死的靈，現在又向神活過來；聖靈，這位靈神便進去住在裡面了。這是每一位信主的人的經歷。但是你們知道（也許你還不知道），就是在你相信主耶穌的那一刻，在你被聖靈重生，聖靈進去住在你的靈裡面時，你已被聖靈浸入基督的身體。

五旬節是歷史性的，永遠就只有那麼一次；這故事不會重演。那一百二十位信徒被一個靈浸入一個身體；就從那時起，每一位相信主耶穌的人，在他真實信主的那一刻，就被同一個靈浸入那一個身體。這正是聖靈的洗的意義和其重要所在。

我們可以很容易地證明，當你相信主耶穌時，有奇妙的事發生了。在相信以前，神對你而言，遠在億萬哩以外。你可能相信神的存在，但神和你之間沒有交通。然而當你相信主耶穌之後，你馬上可以呼喊「阿爸，父阿！」你認識祂了。為甚麼？因為你接受了祂的生命，你的靈被甦醒過來，可以與你的阿爸父交通。神是你的阿爸，父，這是每一位信主的人的真實經歷。

如果你未曾真實相信祂，只是個職業性的基督徒，你也可以禱告說：父神！但聽起來卻好像在稱呼你的岳父。當你得救的那一天，你遇見一個你不認識的神的兒女，你馬上發覺你與他之間有一種連繫，比你和自己的兄弟姊妹還要親近；你屬於他，他也屬於你。為甚麼呢？因為你們是受聖靈的浸進入一個身體。這就是主耶穌所為我們作的一浸入一個身體、一個族類、一個國度。反過來說：如果你拒絕祂對你的拯救和救贖，結局就是有一天你要被丟在不滅的火裡。感謝主！我們是屬祂的；感謝神！我們是一個身體、一個族類、一個屬神的國度。

教會同樣受到宗教世界的質疑

當約翰被那些代表宗教正統的利未人和祭司所質問的時候，弟兄姊妹！你知道嗎？從那時開始，同樣的問題在教會歷史中不斷地發生。也許這個世界不知道如何問那個問題，但宗教世界卻是知道的。神的兒女常常被問到，你為甚麼作這些？為甚麼作那些？為甚麼你為相信的人施洗？為甚麼你們要在一起擘餅，一同聚在主耶穌的名底下？

弟兄姊妹！為甚麼你不是在基督教的主流裡呢？為甚麼你不參與天主教呢？又為甚麼你不在改革宗或更正教裡聚會呢？為甚麼你一定要這樣與別人不同呢？理由是甚麼？是誰給你權柄作這些事呢？是不是因為你不喜歡從前的聚會，想換個地方聚會。還是你覺得和這班人在一起比較舒服自在；大家有一樣的喜好，相同的敬拜方式；或是你自幼就是在那種聚會裡，你就只知道這樣一個聚會？你知道為甚麼這樣聚會嗎？你這樣作的正當理由是甚麼呢？你們是為了要與眾不同，而有如此特別的表現嗎？你們為甚麼與傳統基督教有那樣大的不同呢？

我們聚會的方式必須根據神的話

我必須再一次強調，神兒女們要如何聚會，以何種方式，其唯一的理由，必須來自神的話。不是照著人怎麼說，你怎麼喜歡；而是神的話怎麼說。更重要的是，必須從上面來的啟示。我想我們都相信神的話是指引我們作基督徒的光。如果我們要與主同行，在基督裡成長，我們就必須回到神的話上找著指引。沒有神的話，我們豈能有屬靈上的成長？我們只能在黑暗中哭泣！沒有神的話，我們如何知道成長得正常適當呢？那只好任憑我們各人的經歷去認識祂了。

感謝神！祂到地上來把自己給我們，但因著我們的軟弱和黑暗，如果僅憑各人的經歷去認識祂，我們的結局將是悲哀的。感謝神！祂把祂的話給了我們，是我們腳前的燈，路上的光，使我們知道如何跟

隨祂。然而弟兄姊妹！我們還不知道，神的話更指引了團體的一我們。

人們相信，神的話可指引其個人如何活在神面前，至於團體方面，就認為神是任由我們自己作決定；所以團體可以作他們要作的。這正是今天基督徒普遍的光景—沒有神的話，各自照其自以為是的去行。但是你必須知道，我們雖是個人蒙拯救，卻是團體蒙召進入一個身體。既是如此，難道主沒有話指引我們（團體），當如何聚在祂裡面嗎？我相信神的話對我們團體生活有許多的教導，就像指引我們個人的生活一樣。然而即使有了神對團體教導的話語，我們卻只照其字句而行，那麼結果是叫人死。所以話語必須被開啟，必須是活的。

不是依照外面的字句

這怎麼說呢？你已知道個人生活中不能沒有主話語的指引，現在也知道在教會中不能沒有主的話，好的！現在我們讀主的話，祂說：教會要有長老和執事。那麼好，我們現在要有一個新教會，讓我們從弟兄們中間選舉幾個人作長老，有些人作執事；這樣就有了照主話成立的教會。你感覺這很可笑，是嗎？但這種情況在神兒女中間是極為普遍的。我們其實仍舊在羅馬天主教的方式中，不是嗎？如果更正教讓人不滿足，讓我們照新約的模式有長老、執事，讓聖徒來聚會；這樣不就好了嗎

？許多人就這樣作了，果然有效，但僅僅持續幾個月就消失了。

不錯！神的話是說在教會中，要有長老、執事。但是，如果你把這些當成字句，它就叫人死。你必須照其精意而不是字句。

必須根據山上的樣式—基督

今天早上，當我在主面前默想的時候，我想到聖殿和猶太人的會堂。神在山上將會幕啟示給摩西。我們以為西乃山上神把主啟示給摩西，但事實上只有幾章是關於主的，卻有許多章是關乎會幕的啟示。因為在西乃山上神的目的是要把會幕啟示給摩西，關乎啟示主的部分是個預備。神非常詳盡的將會幕啟示給摩西，神對摩西說：你要留意，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立起帳幕。摩西曾在埃及學了當地一切的知識，埃及是以建築聞名於世的。

因此摩西必然是個偉大的建築家，建造一個會幕，對他來說：實在算不得甚麼；別說是建會幕，就是建立國家他也不為難。但神對他說：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建立。這就是摩西的忠心，他樣樣都照著神所指示的，不減少也不增加地把會幕建造好。

同時，我想到猶太人的會堂。在他們被擄到巴比倫時期，聖殿被毀，人民四散成為俘擄。他們想要敬拜神卻沒有殿；但他們非常聰明，想出會堂這麼一個好方法。如果你要敬拜神，只要有十個猶太人願意為神有些奉獻，就可以組織一個會堂，不須長途跋涉到耶路撒冷，就在你住的那條街上，找九個猶太人，就組織一個會堂，在那裡便可以讀神的話，敬拜神；唱詩歌，自由敬拜；唯一不能作的就是獻祭。所以沒有多久，到處都是會堂。

如果你不喜歡這個會堂聚會的方式，不妨換個會堂，或者找幾個相同喜好的人，另組會堂，非常自由。因此就有所謂工人的會堂，木匠的會堂，富有人的，政府官員的……，各式各樣的會堂隨你喜歡。那樣的敬拜多麼愜意！因此，沒有多久，會堂就取代了聖殿；不再需要聖殿，有會堂就夠了。難怪大多數被擄到巴比倫的猶太人沒有歸回；因為會堂已滿足了他們的需要。

弟兄姊妹！你今天是要會堂呢，還是要神的會幕？教會是神那神聖的居所，你豈可認為教會由你來決

定該怎麼作的呢？你難道不相信神已經把一個樣式給了我們？這個模式是甚麼呢？幾個長老、幾個執事，一些聖徒，再加一些禱告呢？不是的！

不錯！新約中是有這些教導和榜樣，但請我們記得：摩西所建造的會幕，那樣式是根據天上的啟示。那個樣式也就是教會的樣式，所啟示的是甚麼呢？不是教條，不是枝枝節節的東西，也不是拿來依樣畫葫蘆的；那樣式是個「人」，是「基督」。如果神把祂的話啟示給你，當你讀新約的時候，你會發覺那就是基督。祂就是教會的樣式。教會被稱為那基督，一個身體包含許多的肢體，基督也是這樣。教會的樣式也是基督。

在主的名下聚會

現在我們回頭來看五旬節。五旬節那天，聖靈降下來，一百二十位門徒被浸入一個身體。同一天門徒又約添了三千人，他們「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交接、擘餅、祈禱」（徒二 42）。

當主耶穌還在地上的時候，祂說：「我要將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陰間的門不能勝過她。」（原文）主並沒有告訴我們祂要如何建造祂的教會，只告訴我們祂將要在這磐石上建造教會。其實教會是建造在祂自己的身上，陰間的門不能勝過她。

馬太福音第十八章二十節說：「因為無論在那裡，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只要兩三個人奉主的名聚會，主就在他們中間。然而這兩三個人怎麼聚呢？使徒們並沒有從主那裡得著任何指示，不論是在主受死以前，或主復活之後，都沒有指示使徒們怎麼建造這教會，怎麼把神的兒女聚在一起，又怎麼聚會，主只說聚會就完了。

但是到使徒行傳裡，你發現三千一百二十人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交接、擘餅、祈禱。他們有時聚在殿裡，在所羅門的廊下（因為人數太多，只有那裡才容得下）；有時他們在家中聚會，從一家到另一家的擘餅。他們彼此相愛，沒有人說這東西是我的，凡物公用；沒有人指示他們，也沒有人告訴他們該怎麼作，這些事情就是那樣的自然，那樣的屬靈，甚至是超然的。不須指示，也不須規條，更沒有節目單；這些人就這樣聚在主的名底下。

因聖靈的引導而聚集

為甚麼他們是這樣聚會呢？是殿不夠大嗎？如果要聚會，應當到殿裡面去敬拜神才對。在耶路撒冷，那裡有一套猶太教的制度，是一套完整敬拜的制度，凡有關團體敬拜的事，巨細無遺的規定好；你可以作這個，你不能作那個。在安息日，你可以拔麥穗，但不可以打麥子；因為打麥子是作工。每樣事情都清清楚楚的定好，非常有組織，也進行得很順利。那就是猶太教的敬拜。無怪乎宗教的組織在那個時候，要起來質問這些基督徒：「為甚麼你們不照傳統的聚會方式，而是在家裡聚會呢？又為甚麼你們不到殿裡去聚會呢？」他們都是猶太人，仍然要到殿裡去敬拜，就像彼得進殿裡去禱告；因此這班宗教徒又問說：「但你們為甚麼有時候又到所羅門的廊下去呢？為甚麼你們要奉耶穌的名聚會，難道奉摩西的名還不夠嗎？」你可以發現當時的聚會中沒有人的手，因此我們看見一條生命的路開始在神兒女們中間出現。宗教世界的人不明白這是為甚麼？因此，那時候他們不知道怎麼稱呼門徒們，他們說：這些人有自己的方式與我們猶太人的方式不同。

當我第一次來到美國，與弟兄們聚會的時候，常常彼此有衝突；因為他們說：「這個方式不是我們美國人作事情的方式。」我跟他們說：「那不應當是美國人的方式或中國人的方式，應當是神的方式。」初

期教會的那些人是有他們敬拜的方式，並不是個人的方式，而是團體的方式；一個特別的方式，乃是生命的路，恰與這個世界完全不同。

我們讀教會歷史，在主曆一〇〇年的時候，有一封很特別的信件，是當時一位最年輕的省長所寫的。因有許多基督徒被帶到他面前接受審判，有的被處以死刑。他寫了這封信給當時的皇帝，請求指示該如何處置這些基督徒。他這樣寫著：「茲將基督徒所有的錯失和罪過陳述如下：他們通常在某一個特定日子日出前聚會，向基督這一位神唱詩歌。他們誓言不作任何虧欠的事、不犯罪、不恨惡、不搶劫或姦淫、不說虛假的話、不拒絕施捨恩惠。作完這些事後，他們通常就各自分開，以後又會聚在一起，且很有秩序地共進飯食。」這就是在主曆一〇〇年的時候，他們聚會的光景。

在最初約三個世紀中，有許許多多基督徒不能滿足教會缺乏神話語的光景，他們決定回到新約的教導中去。每一個世紀我們都能發現有許多的基督徒渴慕回到基督的單純和真誠裡。

古聖的足跡

我們沒有時間細看教會歷史，我願只以一件事來說明。在十六世紀時，教會歷史上發生著名的改教運動。感謝神！真正的福音乃是因信稱義。在此之前，人活在對神的恐懼中，現在一切都得釋放，稱義乃是出於神的恩典，從無瑕疵羔羊的血得以潔淨。其實馬丁路德本人所得的啟示不只這些，他還得著每一個信徒都是祭司，以及教會乃是一群聖徒們聚會等啟示。但是他認為當時神兒女們漠不關心也很軟弱，以致不能實行神所給他的啟示。

同時，不幸的是，為了要使改教運動成功，他乃接受從世界權力來的幫助。不過就在改教運動之前和之後，已有許多基督徒對改教運動不滿足。他們一面為著因信稱義和得著一本公開的聖經而感謝神；另一面他們也感覺改教運動仍有許多不足之處。這一班基督徒被稱為「重浸派」(Anabaptists)基督徒。有關他們的文獻是在最近這些年才被發現。官方教會的歷史刻意不記載這些人，因為他們被認為是一班抵擋主流派的份子。他們被處死，活埋或溺死……，因為他們不接受嬰孩受浸，主張只有相信主耶穌的人才能受浸。他們不僅遭受羅馬天主教的逼迫，也受更正教和改革宗的迫害。

他們忍受逼迫的能力並不是從重新受浸而來，而是他們知道如何與這一位救贖主有深切親密的交通。他們不許可任何事情淪為形式，甚至是宗教形式。人人都在靈裡與主有親密的交通。他們相信神所要向人啟示的旨意已完全顯明在祂的話語中，神會幫助他們照著祂的話而行。他們因為與神有親密的交通，所以聖徒們彼此也能有無阻隔的交通。因此，他們在許多方面不同於其他的聚會。

從他們在一起聚會聖徒們的特徵來看，他們的教會也與別的教會不同。他們共同所追求的，就是回到基督的單純裡面。對他們而言，一班信主的人聚在一起就是教會，是聖靈所召聚，從世界分別出來，藉基督純淨的教導，因屬天的愛而結合。他們乃是獻給神的；從他們心的深處，作屬靈的奉獻。

只跟從基督，惟祂是元首

第一、弟兄姊妹！我們為甚麼這樣聚會呢？是不是我們不滿足過去聚會的地方呢？是否這是我們的一種反彈呢？有沒有積極的理由或看見，使我們這樣聚會呢？如果沒有，那麼分開就沒有正當的理由。為甚麼我們離開了羅馬天主教的制度呢？為甚麼我們離開更正教？我們既然相信基督只有一個身體，為甚麼卻離開過去的聚會呢？我們是不是製造分裂呢？弟兄姊妹！除非聖靈將神話語啟示給我們，否則我們這樣聚會是沒有正當的理由。我們聚集的方式應就是神旨意所看重的。

這一個世紀以來，人不僅為因信主耶穌而付出代價，許多人更因跟隨主對教會的旨意而付了沉重的代價。弟兄姊妹！如果你除了基督以外還有其他選擇，就證明你並不認識祂。約翰福音第六章，當主把自己啟示給門徒說：我就是生命糧的時候，有好些門徒就離開了；因為這話甚難。主就對彼得和其他門徒說：你們也要去嗎？（請便！）彼得回答說：「主阿！你有永生之道，我們還歸從誰呢！」你是基督；我們除了跟隨你以外，別無選擇。弟兄姊妹！這對你的基督徒個人生活極為重要。除非你看見，除了跟隨基督以外，別無選擇，否則你的基督徒道路是不會走得直的。

有時，許多人說我不喜歡這裡聚會的方式，我去別的地方聚會。許多次我受激動，當人正在鬧分裂的時候，我難過的問：為甚麼呢？弟兄姊妹！沒有別的路可走，也沒有別的可以選擇。主是這樣呼召了我，你有沒有感覺呢？許多的弟兄姊妹有太多的選擇，你是否也在基督以外還有其他的選擇呢？主說：「愛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約十四 15）主的命令有沒有關於我們應如何聚集呢？我們說愛主，但你遵守了祂的命令了嗎？

我覺得清楚知道為甚麼我們如此聚會是一件生與死的事。我們這樣聚會，是因為我們相信哥林多前書第十一章三節：基督是我們個人的元首，也是教會的元首。以弗所書第一章二十二至二十三節說：「教會是祂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

如果你不讓基督作你的元首，那情形將是如何呢？你看見一個基督徒不讓基督作元首，是一件愚蠢且是不可思議的事嗎？一個不持定基督為個人元首的基督徒是不可能有屬靈的成長，這是我們都知道的；但是當我們來到團體生活中，我們常忘了基督是團體的元首。我們會要祂作我們個人生活的元首，但在教會生活中，我們不讓祂作元首。

「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是甚麼意思呢？奉祂的名乃是說把祂的名放在我們之上。我們屬於祂，有祂的名就足夠了。今天在基督教裡，祂的名是不夠的，常常還需要有其他的名；要奉基督以外的名聚會。這說出我們不是伏在祂的權柄下。祂的名代表祂的同在、代表祂的權柄。在團體的生活裡，我們是否緊緊倚靠在祂的名底下，由祂作元首呢？讓祂決定，由祂引導，歸祂負責。我們放下自己的意見、放下自己的作為，無論同意或不同意的，我們捨棄自己，讓祂作教會的元首。這就是為甚麼我們這樣聚會。

我們發覺在許多團體的聚會中，人變成了元首，委員會作決定，基督只是看守的，不是真正的元首；因此，我們乃盼望讓基督作我們團體的元首。這就是為甚麼我們這樣聚會。如果人還要作元首，那麼我們就沒有路，也沒有理由還要這樣聚會。回到原來的聚會中去吧！我們願相信基督是頭，是我們的元首。這是一項極為重大的要求。讓我們一生都能滿足這個要求。

作身體合一的見證

其次，我們這樣聚會，是因為我們相信基督的身體是合一的。一個頭一個身體；我們乃是被召進入一個身體。我們為著神兒女們的四分五裂而憂傷難過，我們要回到基督身裡的合一單純的光景。人也許會說：你分別自己，所以是你造成了分裂。從表面上看起來，似乎是這樣的，但是神知道我們的心。我們是從分裂裡出來，要回到合一裡去。這正是我們所作的。

因此，一面來說：我們緊緊倚靠基督為我們的元首，另一方面我們喜樂地接納所有其他的弟兄姊妹；不論他們的根基、背景是甚麼，有甚麼特別的教導和經歷。只要他們是屬於主的，他們就屬於我們；

我們也屬於他們。他們可以拒絕我們，但我們不能拒絕他們，因為我們相信基督的身體只有一個。我們是這樣聚會的。

宗派的靈比宗派更壞，求神拯救我們脫離宗派的靈。我們原是從宗派裡面出來，不願留在宗派裡，就是要脫離宗派的靈。

絕對順從聖靈

第三，我們這樣聚會，因為我們相信聖靈的同在。我們沒有節目和規則，看起來似乎一切都很自由，其實不然；我們相信聖靈的同在。許多人聚會卻忘了聖靈也在聚會中。他們自己計劃管理每樣事情，似乎聖靈不在那裡一樣。他們認為如果不把每件事情詳作定規的話，那就會產生混亂。如果聖靈不在其中的話，的確會如此，一切都放縱自由。但是我們相信，聖靈是與我們同在的，我們盼望能尊重祂，我們知道祂在聚會當中引導我們。我們希望不要消滅祂在我們裡面的感動，也不會使祂憂傷；卻是順服尊重祂。是聖靈來決定，不是我們決定，你從使徒行傳第十五章即可知道，是聖靈引導他們的聚會。哥林多前書第十四章告訴我們：聚會在聖靈的管治下是有秩序和安靜的。我們不敢取代聖靈的地位。這是為甚麼我們這樣聚會。

當聖靈引導的時候，一切都是具有彈性的、可改變的、合用的。沒有一個外面固定的形式，新酒必須裝在新皮袋裡。

每一信徒都是祭司

第四，我們這樣地聚會，因為我們相信，信主的人都是祭司。我們是被用來建造聖殿的活石，有祭司的職分，是屬靈的祭司職分，為要藉著耶穌基督獻上屬靈的祭給神。我們不相信聖品階級和平信徒的分別，尼哥拉一黨的教訓是主所拒絕的。我們相信任何一個信主的人都是祭司，這是神對以色列國原初的意念。神呼召他們成為一個祭司的國度，但是很不幸的，他們自甘墮落，去敬拜金牛，以致只有一個家、一個支派被揀選來事奉神。

更不幸的是，那個臨時權宜性的措施，卻成為永久持續性的方式。在猶太教裡，有祭司的家庭；在基督教文化的世界裡，羅馬天主教的制度下也有祭司，就是所謂的神父。宗教改革後，馬丁路德雖然看見信徒都是祭司，卻沒有實行；所以在更正教裡，就有了牧師制度。我們相信牧師是一樣恩賜，但我們不相信牧師是一種制度。

神賜給教會的有使徒、先知、教師、牧師和傳福音的人，為著要成全眾聖徒。然而，牧師不是一種制度，每一位信主的人都是祭司。神給了我們每一個人不同的恩賜，我們必須在大祭司的率領下盡功用。我們的主就是這位大祭司。直等到所有相信主的人盡他們祭司的功用，我們才能看見教會。

作神的居所

第五，我們這樣聚會，因為我們相信教會是神的居所，必須被建造起來。主說：我要建造我的教會。我們相信我們的主耶穌是那建造者，祂建造我們就像把活石建造在一起。聖徒在基督裡面彼此配搭，基督就是那塊房角石。

我們不相信教會是有形的建築物。我們也不相信神的兒女應當到一棟被稱為教會的建築物裡，待上一個小時，稱它為敬拜，在那裡感覺暢快，然後分手彼此說再見面。從沒有被建造在一起過；每一個人可以很友善、仁慈，因為每一個人均和別人保持距離。你不碰我，我也不碰你。

我們相信是神把我們聚在一起。不錯！我們是彼此踩來踩去，也傷來傷去，但我們卻學會彼此相愛、彼此擔當，像是生機體一樣聚集在一起，共同度過痛苦，學習彼此順服；這樣祂便可以把我們建造成一個祂所居住的神聖居所，與世界有分別，是世界所不認識的。那樣建造的結果，就是所有的肉體都被棄絕，所剩下的就是祂自己。這是建造。

我們願意經歷這樣建造的過程嗎？還是你覺得每個星期一次得著一些暢快較為合意呢？

成為愛的家庭

第六，我們這樣聚集，因為我們相信教會是個家，不是個組織或機構。教會是個家，是個生命體。因此，我們不相信也不需要規定和教條來幫助我們，把我們捆在一起。我們相信是愛把我們聚在一起。弟兄姊妹！如果有愛，沒有甚麼能把我們分開。

長大成熟作基督新婦

最後，我們相信主會使祂的身體逐漸成熟，祂要再來得著那身體——一個成熟的身體，作祂的新婦。因為我們相信這個，所以我們知道必須讓十字架作工在我們身上。我們在這裡不是為自己的暢快，也不是尋找我們的滿足。許多人聚會只為一個理由，那就是要滿足他們的需要。許許多多的團體興起，就是為了滿足一些特別之人的需要。

但是我們相信：我們聚集的目的只有一個，就是滿足祂的需要。我們要預備好迎接祂的再來。有一天，祂能得著一個榮耀的教會，沒有瑕疵和皺紋。不錯！今天我們滿了瑕疵，肉體的暴露，許多的皺紋，聚會老化了，許多斑點、愚拙，我們相信，祂要用水和祂的話洗淨我們，使我們成聖。這是祂正在作的。有的時候，我們輕看自己，但是感謝主，我們的主從不輕看我們。祂仍不斷的工作，直等到我們真正屬於祂。那就是為甚麼我們要這樣聚集，好預備等候祂。

回到基督的單純和誠信裡

親愛的弟兄姊妹！經過了這整個世紀，許多信主的人，他們不是要與人不同，而是因為主是不同的，所以他們必須不同。不是為要在眾人之上所以不同，而是為要作擦拭弟兄姊妹腳上灰塵的人。我們在謙卑中盼望回到基督的單純和誠信裡。

基督教已經變得太複雜、太迷惑人了。我們相信主呼召我們，召我們回到祂裡面，只歸回於祂！

禱告：主阿！你呼召我們，開我們的耳，使我們聽；開我們的悟性，使我們能明白；開我們的眼，使我們能看。主阿！為你自己的緣故，讓我們的聚集能叫你心滿意足。原諒我們這些不是你所要的樣子，不能完全滿足你的心意。但是主阿！我們渴慕跟隨你，跟隨基督的單純。我們求你的憐憫！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禱告。阿們！—— 江守道《我們的見證》

33 第三篇 我們的見證是甚麼？

「這事以後，耶穌和門徒到了猶太地，在那裡居住施洗。約翰在靠近撒冷的哀嫩也施洗，因為那裡水多；眾人都去受洗。那時約翰還沒有下在監裡。約翰的門徒和一個猶太人辯論潔淨的禮。就來見約翰

說：拉比！從前同你在約但河外，你所見證的那位，現在施洗、眾人都往祂那裡去了。約翰說：若不是從天上賜的，人就不能得甚麼。我曾說：我不是基督，是奉差遣在祂前面的，你們自己可以給我作見證。娶新婦的，就是新郎；新郎的朋友站著聽見新郎的聲音就甚喜樂；故此我這喜樂滿足了。祂必興旺，我心衰微。」(約三 22-30)

禱告：主，我們要感謝你！因你允許我們在你全能的名底下。我們要禱告感謝神！因你現在與我們同在，並向我們的心說話；我們把所有的榮耀歸給神！奉主耶穌基督的名。阿們！

在前兩次交通中，我們問兩個問題：「我們是誰？」和「為甚麼我們這樣聚集？」今天早上，我們要問第三個問題：「我們的見證是甚麼？」

這裡所要強調的不是我（個人）的見證。雖然個人的見證與我們（團體）的見證事實上是一個。我們所強調的，乃是團體的見證。我們是從各國、各族、各民中所召出來的；聚在祂名底下。我們的見證是甚麼？

曠野裡的聲音

使徒約翰認識施洗約翰。施洗約翰是神所差遣，在曠野裡的聲音。當此聲音發出時，震撼了全以色列國。人們如潮水般湧向曠野要聽那從神來的聲音。施洗約翰要他們悔改，因為天國近了，不能再等待猶豫，這是極為嚴肅的事。天國近了，你須預備好，而唯一預備的方法就是悔改。施洗約翰要全以色列國悔改，他用水施洗，作為悔改的證據。眾人到他跟前受洗，施洗約翰告訴他們，悔改不僅僅是浸到水裡，更必須結出果子來。

施洗約翰信息有能力，眾人不禁好奇，他是否就是那位要來的彌賽亞。他們問他說：你是基督嗎？弟兄姊妹！成功和知名度是極大的試探。人的心會受成功和知名度的欺騙，以致忘了自己是誰，而開始思想別人所期望他的是甚麼？這就是極大的試探。你是基督嗎？真是感謝主！施洗約翰明說並不隱瞞，他明說：我不是基督。他不僅這樣回答，更謙卑的進一步說：那一位將要來的，祂的能力遠超過我，我就是為祂解鞋帶也不配。

施洗約翰所得的啟示

那一天耶穌來到施洗約翰那裡，要受他的洗。我們通常認為施浸的比那受浸的大，看來仇敵是要藉這個機會來試探施洗約翰，要他認為自己是極其偉大，因為耶穌都來受他的洗。但是當耶穌來到他那裡時，他是在聖靈裡，所以感覺到這一位要來受洗的是比自己更大。雖然，在肉身裡施洗約翰和主耶穌是表兄弟，我們不知道他們以前是否見過面。但可以確定的是，施洗約翰知道耶穌，而在靈裡感覺耶穌的地位遠超過他。

所以當施洗約翰看見耶穌要受他的洗時，便馬上攔住祂，說：我當受你的洗，被你所潔淨，你反倒上我這裡來麼。耶穌回答說：你暫且許我，為要成就神的義。換句話說：在神的安排中，神呼召祂的百姓悔改，而且凡是悔改的均由約翰用水來施洗。這是神在那個時候所用的方法。所以凡是答應神呼召悔改的，都接受了施洗約翰悔改的浸。但主耶穌卻不同，祂是無罪的，也全然不知罪，所以祂不需要受浸。但是因為祂成為我們的代替，擔當了我們的罪，在神的安排中，代表犯了罪的人類來成就神的

義，所以祂必須受浸。祂不是為自己受浸，而是為所有以色列人和全人類。所以當主耶穌提到神的義的時候，約翰乃極其謙卑地為主施洗。

就在他為主施洗的時候，他的眼睛忽然開了。在約翰福音第一章，施洗約翰說：我先前不認識祂；換句話說：他不真的認識耶穌是誰。施洗約翰知道耶穌是他的表兄弟，他也從祂的身上感到道德上至高的地位，但他仍然不清楚耶穌是誰。直等到他作見證時說：那差我來用水施洗的，對我說：你看見聖靈降下來，住在誰的身上，誰就是用聖靈施洗的。就在那時，耶穌受洗從水裡上來，施洗約翰看見了聖靈。彷彿鴿子從天降下，住在祂的身上，因此他知道並作見證說：這就是神的兒子。施洗約翰並沒有受試探以為自己比耶穌還大，反而他得著更多的啟示，認識耶穌就是神的兒子。

施洗約翰的得勝

耶穌開始為人施洗。聖經說：祂並沒有自己為人施洗，是祂的門徒們施洗。那時施洗約翰也施洗，因他還沒有被下在監裡。眾人都往耶穌那裡受洗。有一天，約翰的門徒和一個猶太人辯論潔淨的禮，就來見約翰說：從前同你在約旦河外，你所見證的那位，現在施洗，眾人都往祂那裡去了。仇敵實在是很詭詐，藉著約翰門徒們的話——你所見證的那位，祂現在為人施洗，到祂那裡去的人比你多——要在約翰的心裡，產生一個嫉妒的靈。

感謝神！約翰的回答極為榮耀，越過了這試探，他說：若不是從天上賜的，人就不能得甚麼。我豈不是明明地告訴你們：我不是基督，是新郎娶新婦，我是新郎的朋友，當我聽見新郎的聲音，就滿了喜樂。

古時猶太地的習俗與現在不同，雙方結婚須先行安排約定。通常是由新郎的朋友出面談妥所有的條件，並代表新郎這一方到新娘那一方談論所有的安排；一切條件談妥之後，才同意結婚的日期。所以當新郎的朋友聽見新郎的聲音時，即表示新郎已經迎娶了新娘，朋友的心可說是滿了喜樂，因為他的使命完成了。現在是他可以離去的時候了；所以施洗約翰說：「祂必興旺，我必衰微。」我不過是個聲音，現在是這個聲音消逝的時候，因為那將要來的已經來了。施洗約翰勝過了嫉妒的試探。

施洗約翰所遇見最大的試探，是他被希律下在監裡的時候。他聽見有關主耶穌所作的事：治好病人、開瞎子的眼睛、使癱子行走，甚至使死人復活。他知道一切關於主耶穌所行的神蹟，然而自己卻仍舊被關在監裡。於是他打發兩個門徒到主那裡去，問主說：那將要來的是你嗎？還是我們等候別人呢？弟兄姊妹！施洗約翰得著耶穌是神的兒子那樣大的啟示，他怎麼還問那將要來的是你嗎？還是我們等候別人呢？約翰是不是失去了異象、失去了信心。我想不是的。但是為甚麼他那樣問呢？我覺得可能是這樣：雖然施洗約翰得著關乎主耶穌的大啟示，但他似乎仍然和其他猶太人一樣，受猶太人傳統上對彌賽亞觀念的蒙蔽。猶太人等候彌賽亞來臨，他們所期望的彌賽亞是能帶領他們脫開羅馬人的枷鎖，使以色列成為世界上最偉大的國家。這是他們對彌賽亞的觀念。

施洗約翰覺得自己為主的來臨作了美好的先鋒，修直祂的路，預備祂的道，他忠於神所託付的；也正因為自己的忠心，他才被下在監裡。就在自己被下在監裡的時候，他所見證的這一位，卻在那裡治好病人，開瞎子的眼，傳福音給貧窮的人，甚麼時候祂才要復興以色列國呢？祂豈能忍心見到祂的先行

者繫身獄中而無動於衷呢？當基督得著以色列國的時候，他要居於何種地位？那時他會在那裡呢？換句話說：施洗約翰開始考慮到他自己，他會在以色列復國時居於何種地位？所以他打發了兩個門徒來問這個問題，為要激動基督為約翰作些事，也為主自己作些事。

然而主卻回答說：你們去把所聽見、所看見的事告訴施洗約翰，那些事正是我在作的。你不明白，在所有可見的事情被重新得回之前，必先要有屬靈的恢復。你並不明白，將有呼召，從各國、各族、各方和各民出來，成為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那乃是教會。這是你所不知道的，因為它是萬古隱藏不宣的奧祕，還沒有被啟示出來，你乃是期望神的國立刻降臨在地上。神的國是會降臨的，但在它降臨之前，神的子民必先要聚在一起成為一個聖潔的國度，被揀選的族類。這正是我現在所作的。安息吧！當時候到了，你會復活，在末後的日子得著你的分。

我相信施洗約翰並沒有因為主的緣故而跌倒，他幾乎是要跌倒了，因為主並沒有照他所期望的去作。但是根據主的話，主說：「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

（太十一 6）我相信約翰因有耶穌是神兒子的啟示，他願意相信主；雖然他不明白主為甚麼這樣作。得勝的見證—高舉基督，否認自己

感謝神！施洗約翰抵擋了所有的試探，並為主作了一個清楚的見證。弟兄姊妹！有時我想，我們從主那裡所得著的啟示，是否從未曾超過施洗約翰所得著的。施洗約翰所得著關於主的啟示並所作的見證，實在說來是空前的。

你知道，事實上，約翰作見證是反對他自己。在他為主所作的見證裡，他說：我不是基督，我也不是以利亞。雖然他像以利亞一樣有屬靈的能力。主耶穌甚至說：「你們若肯領受，這人就是那應當來的以利亞。」（太十一 14）然而約翰卻說：我不是以利亞，我也不是那先知。對主而言，我比女奴還不如，就是連給主解鞋帶都不配。

親愛的弟兄姊妹！如果我們要為主作見證，我們必須作見證反對自己。這是高舉主的方法。祂必興旺，我必衰微。祂是新郎，我不過是新郎的朋友。祂是用聖靈施浸，我只是用水。我微不足道，不過是個聲音。聲音一過就消逝了；所留下來的，是信息，不是聲音。

約翰見證主是神的羔羊。當主耶穌受洗後，祂被聖靈引到曠野，四十天受魔鬼的試探。祂受盡了各種試探，最後主得勝，滿有聖靈的能力，回到加利利。在約翰福音第一章裡說：次日，約翰看見耶穌來到他那裡；約翰看著祂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

從伊甸園起，經歷了許多世代，列祖列宗和以色列國，獻上無數的羔羊。然而這裡是神的羔羊，是神所預備唯一的羔羊，為要除去世人的罪。這就是約翰所作關於我們主耶穌的見證，他見證耶穌就是神的兒子。他說：我曾看見聖靈彷彿鴿子從天降下，住在祂的身上；這就是神的兒子。那時候，人們並不知道彌賽亞就是神的兒子，也不知道羔羊就是神的兒子。但約翰得著啟示看見神的羔羊不是別的，正是祂獨生的愛子。因為祂是唯一沒有瑕疵，配擔當世人的罪孽。

約翰見證祂就是基督，就是彌賽亞。從祂的位格來看，祂是永活的神的兒子，從祂的工作（職事）來看，祂是基督，是受神所膏的，被神差遣為要完成救贖的工作。惟有基督自己可以完成這工作。

約翰見證我們的主耶穌用聖靈施洗，祂是唯一可用聖靈為我們施洗，把我們浸入一個身體—祂的身體。

經由那個身體，祂仍繼續工作、教導，直到如今。

祂來尋找新婦

祂就是那新郎，祂到地上來尋找祂的新婦，卻找不著。就像亞當在伊甸園一樣，當神把所有的動物帶到他面前。大的小的、高的低的，他為牠們一一取名，卻找不到他的配偶。同樣的事情也發生在我們的主耶穌身上，祂到地上來要找祂的新婦，卻找不到。所有的都是罪人，到處都是背叛神的，沒有人回答祂，可有分於祂的生命和性情。神必須使祂經過死亡。神使亞當沉睡，在他身上作了一件無流血、無痛苦的手術，從他的身上，取出一些東西，造成一個女人。是亞當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像他一樣，是他的配偶。所以當亞當醒來時，神領夏娃到他跟前；他看見夏娃馬上就說：這是我，他們便成為一體。

主耶穌來就像是新郎尋找新婦一樣，卻到處找不著。所以神在加略山的十字架上將祂壓碎了，因為罪的緣故，那是極其痛苦的死亡，從祂的身上，有血和水流出來，產生了教會，像祂一樣，是祂的配偶。就是這個見證，一個完全的見證，是約翰所見證的主耶穌。

我們的信息是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的見證是甚麼呢？我們是神所救贖、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是基督的身體——一個新造的人，是神所居住的殿。我們的見證是甚麼？我們見證我們自己嗎？保羅說：我只傳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我不傳自己。

弟兄姊妹！我們在這裡就是神的子民，為要宣揚那召我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祂已經建立了教會，藉著祂的教會，為要使空中執政的、掌權的，現在得知神百般智慧的豐富。我們在這裡不是為我們自己作見證，我們是見證那位曾救贖我們，為我們施浸，把我們聚在祂自己裡面的主。

1. 不以教會為中心

我們不是傳教會，而是傳基督。有些時候，我們必須傳一些關於教會的信息，但是教會不是我們所傳信息的中心；我們的信息乃是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我們把基督顯明在世界面前，而不是顯明我們。把教會放在基督之上是一個極其嚴重的錯誤，只有基督才是我們所見證的。在這裡我們是見證誰呢？惟有耶穌才是我們的見證。教會沒有自己的見證，就像是教會沒有自己的教導一樣。

2. 使徒沒有自己的教訓

羅馬天主教說教會有教導，那是法利賽人的教導。教會是沒有自己的教導的，教會只有耶穌基督的教導。初世紀的教會持守這個，他們仍堅持繼續使徒們的教訓。我們要記得：使徒的教訓就是基督的教訓；使徒乃是將基督所教導的教導眾人。使徒保羅說：我把從神那裡所領受的傳給你，只有一個教訓，卻有許多使徒。保羅沒有他自己的教訓，雅各也沒有。人或許認為保羅和雅各的教訓互相衝突；如果你接受羅馬書，就要拒絕雅各書。

如果你接受雅各書，就要拒絕羅馬書。就連馬丁路德也是如此想，他宣稱加拉太書是他的妻子，要與它結婚，他把加拉太書當作改教運動的寶劍。當他讀到雅各書時，他說這是一封稻草的書信，不能用來爭戰。但是弟兄姊妹！使徒們沒有他們自己的教訓，如果他們有，那是法利賽人。使徒們是教導神所教導他們的；所以只有「那教訓」，不是很多教訓，只有一個教訓，就是耶穌基督的教訓。

3. 使徒沒有自己的交通

使徒們沒有他們自己的交通。甚麼是使徒們的交通呢？不是屬保羅的，也不是屬亞波羅的；他們沒有自己的交通。他們乃是與父和子交通，並將所看見所聽見的傳給我們，使我們與他們相交通。我們乃是被呼召與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相交。

就擘餅來說：為甚麼我們聚在一起擘餅是那麼的重要？是因為我們乃是領受主的血和主的身體；我們乃是彼此相交如同一個身體。同心合意的禱告，與我們的頭聯合。

耶穌基督的見證

弟兄姊妹！教會沒有自己的見證，教會不能把人吸引到自己跟前，乃是把人引到基督跟前。這就是為甚麼我們在這裡的緣故，我們乃是為祂的見證而活。祂是誰呢？啟示錄第一章十七至十八節，主耶穌說：「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後的，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過，現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遠遠；並且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這就是耶穌的見證。

1. 祂作萬有之首

第一，神那永遠不改變的旨意，就是要祂兒子作萬有之首。在你的生命中居首位，也在我的生命中居首位，更要在凡事上居首位。這是神的旨意，使基督在萬有之上，作萬有之首位。這是我們的見證。我們是否忠心於這個見證呢？我們讓祂居首位了嗎？不只是個人，團體也是一樣，祂是首先的嗎？祂說：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後的，是否一切都歸於祂？結束在祂裡面？祂要總結所有的事情，神的旨意是要祂兒子居萬有之首。

2. 祂承受萬有

整個宇宙已是分崩離析而沒有中心，失去了它的目的，進入虛空和敗壞。神的旨意乃是藉著基督耶穌，有一天要把所有事情歸於神，找到宇宙的中心，回到那中心，歸於基督耶穌裡。祂是末後的。祂是阿拉法、祂是俄梅戛。這意思是祂是所有的希伯來字母，祂就是神心意的發表。祂是起初，祂也是末後。所有的事情始於祂，也要歸於祂。

3. 祂是生命之源

弟兄姊妹！這真是我們的見證嗎？我們是從祂開始的嗎？是由祂來開始的嗎？或是我們自己開始的呢？每一件事都歸於祂嗎？神的旨意是要教會作基督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這是我們的見證。祂是永活的，是生命的泉源，只有在祂裡面才找得到生命。但感謝神！祂曾死過，這永活之子來到地上，生命進入了死亡，敗壞了死亡的權勢，帶著復活的能力出來，手中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祂是得勝者，要繼承萬有。祂是坐寶座的羔羊，祂要執行神的旨意，並且再回來要得著這個世界。祂是萬王之王、萬主之主。這就是我們的見證。

教會當忠於神所託付的見證

然而我們因著有這些知識，使我們對基督的異象是增多了，或是受限制了？我們對主雖有這些認識，但是否對祂完全忠心？弟兄姊妹！我們要向世界見證，我們有基督，祂是我們的見證。

因為這個見證太大了，歷世歷代以來都因此引發爭戰。那裡為耶穌作見證，那裡就有爭戰。使徒約翰為耶穌的見證和神的話從拔摩海島上，就經歷大爭戰。仇敵嫉妒恨惡耶穌的見證，因為仇敵知道那代表牠的結束，所以用盡各種方法試探、欺騙、攻擊，為要毀滅耶穌的見證。

在舊約裡，我們看見一個教訓。神興起以色列國，將祂的見證傳給以色列國；在全世界所有國中，只

有以色列國認識神。神向他們說話，他們就是神的見證；是神在地上見證的器皿。但是他們失敗了，被擄到巴比倫，以致神不再是那位又在天上又在地上向以色列人說話的神。神好像只在天上說話，祂回到天上，地上不再有祂的見證。

弟兄姊妹！這是我們的負擔和在神面前的呼求。今天耶穌的見證在那裡呢？教會應當是耶穌見證的承擔者（見證人），使光從燈台發出。但是，弟兄姊妹！這燈台是否已被挪去了呢？如果我們的見證不是真實的，那麼關乎見證的話語則毫無能力。承擔者（見證人）能勝過控告，是因羔羊的血和見證的話語；他們不顧自己的生命以至於死。為甚麼他們能這樣呢？因為當他們說到關乎見證的話語時，對他們而言，都是真實確切的。今天我們的負擔就是，向著耶穌的見證，我們願是真實確切的；不僅個人如此，團體也是一樣。

1. 全是恩典

因著祂那浩大的憐憫，有時我不禁要問，在幾十億的人中，為甚麼神卻看上了我？為甚麼甚至在神創立世界之前，祂在基督裡揀選了我？為甚麼恩典會臨到我這不配得的人？這完全是神的恩典和憐恤。

2. 要抵擋驕傲的試探

弟兄姊妹！主為甚麼在這個時代開我們的眼睛，讓我們認識祂的目的呢？為甚麼允許我們看見祂就是基督呢？為甚麼吸引我、限制我，以這種方式向我顯明？為甚麼呢？我不比任何人好，反而更差，這是神知道的。許許多多愛主的人，他們並沒有得著像我們所得著的這個啟示；許多人仍在黑暗裡；為甚麼神獨將基督顯明給我們？為甚麼祂呼召我們這樣來跟隨祂？有時候，我們可能因神所賜的恩典、智慧和真理，被試探而驕傲；心裡也許覺得，可能我們是與別人有所不同，我們是精英份子，比別人知道得還多。要記得：驕傲在跌倒之先；那裡有驕傲，那裡就會跌倒。

弟兄姊妹！我曾看過，許多人得著神極大的恩典，豐富的真理，為神所用，被神興起，但卻驕傲和著迷。如果我們就是這些人，時候到了，神的手就臨到我們！

弟兄姊妹！願祂拯救我們脫離驕傲。我們沒有甚麼可驕傲的，一切都是出於恩典。正因為我們比別人更需要恩典，所以祂給我們的比較多。這應使我們謙卑而不是自高，我們常常輕看那些沒有像我們一樣得著亮光的弟兄姊妹。然而他們忠心於主所給他們的亮光，我們卻未忠心於主所給我們的亮光；我們比他們還不如！

3. 要棄絕嫉妒的靈

在中國，神將恩典賜給我們，但由於我們的驕傲，祂的手重重地落在我們身上。願神使我們謙卑。我們得的恩典愈多，我們愈要謙卑，忠心於祂所賜給我們的恩典。我們是否被試探，受引誘而嫉妒了呢？那一天，約翰是主所愛的那門徒到主耶穌跟前說：「我們看見一個人奉你的名趕鬼，我們就禁止他；因為他不與我們一同跟從你。」主卻說：「不要禁止他；因為不敵擋你們的，就是幫助你們的。」（路九49-50）

弟兄姊妹！嫉妒是否進入了我們裡面？我們以為神只與我們同在，而不與其他人同在？如果他們不與我們一起來跟從主，他們就沒有權力趕鬼；然而鬼卻被趕走了。我們以為神的祝福只會臨到我們；但是感謝神！神祝福凡祂所要祝福的。我們是不是嫉妒了呢？神的祝福並不代表祂的同意。人也許認為，因為神祝福，所以祂必定是同意的。不！主耶穌曾說：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主阿！主阿！我們

不是奉你的名傳道、奉你的名趕鬼、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麼。主卻回答說：我不同意（認識）你。

4. 柔和而不埋怨

感謝神！祂極其偉大，祂尋找一切可祝福的事情來祝福，我們應當感謝主在我們以外所作的事。祂比我們偉大。感謝神！我們要忠心於主向我們所顯明的。我們是否因試探，為主的緣故而跌倒了呢？為祂我們擺上一切，將生命中最好的獻給祂；忠心不渝地事奉祂，緊緊跟隨祂；捨己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隨祂。但是結果呢？其他的基督徒，他們可以愛世界，他們可以富足；我們卻是受苦！為甚麼呢？祂難道待我們不該比我們所應得的更好嗎？擺上一切為祂，結果卻是受苦、受壓、受逼迫，缺乏和疾病。

我們跌倒了嗎？許多神的兒女，愛神並為神擺上一切，有一天他們都跌倒了！有些回到世界，有些消沉了；他們懷疑值得這樣愛主跟隨主嗎？

惟獨看見基督

弟兄姊妹！我們跌倒了嗎？這是一條窄路，覆滿了血跡，你願意走上去嗎？當人來到我們的聚會中，他們是受甚麼吸引呢？是建築嗎？節目嗎？詩歌嗎？敬拜的方式嗎？好的信息嗎？友善的人嗎？當人來到我們的聚會中，他們究竟看見甚麼？是看見我們嗎？還是主在我們的聚會中而俯伏敬拜祂。

弟兄姊妹！如果我們聚在一起不能叫人看見這裡有主，我們就失敗了！我們的見證也失敗了！但願人來到這裡不是因為建築物、敬拜方式、詩歌和那些感動人心的信息。

弟兄姊妹！我們的願望就是耶和華我們的主在這裡。這就是我們的見證。願主幫助我們！

禱告：親愛的父阿！我們的信心是這樣脆弱，搖擺不定，不能忠心於你。你豈能把耶穌的見證託付給我們？然而我們真要因你的信實而感謝你。主阿！求你用你的信心把我們舉起來，好使我們繼續往前走，持守你的見證直等到你再來。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禱告。阿們！—— 江守道《我們的見證》

一九九九年四月在美國維琴尼亞州里乞蒙市所釋放的信息